

第三十二屆白沙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網海無邊
孤舟一葉



校長序

「白沙文學獎」邁入第三十二個年頭，歷經歲月洗禮，是彰師大珍貴的文學傳統。本屆文學獎以「網海孤舟」為題，無疑是當代青年學子對自身最敏銳的省思：網路給予聲量，卻未必能認同與理解；網路暢通無遠弗屆，卻也帶來前所未有的疏離與焦慮。然而，正是這樣的時代背景，使我們重新看見文字輕若鴻毛，卻重如泰山的力量。

對創作者而言，文學獎最深的價值，是重要的發表場域，文學獎項的價值，至少有三層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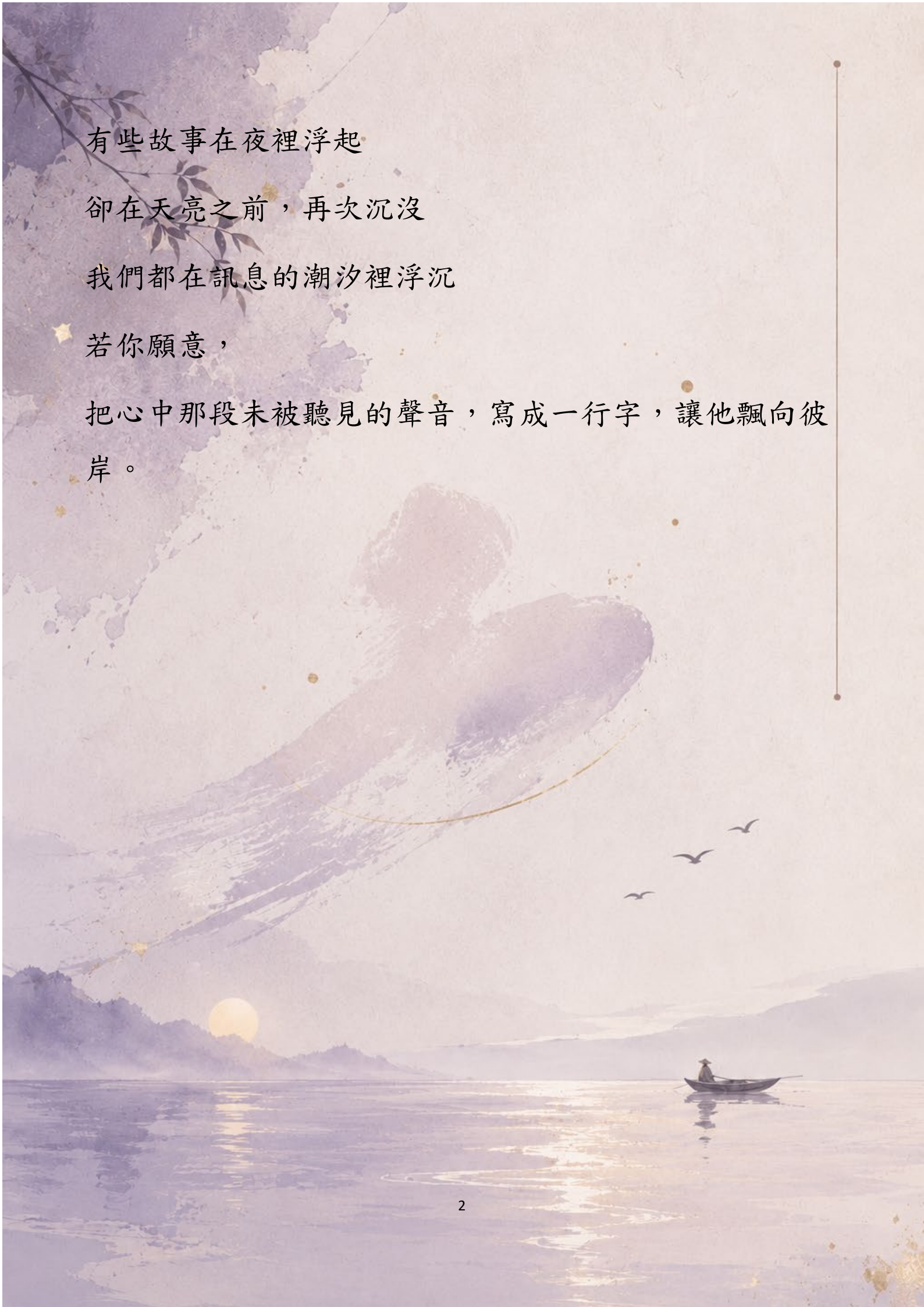
一 專業的肯定：在各體類作品中，入圍是專業的肯定，使作品賦予「值得被看見」的社會信用，為讀者提供一份文學經典閱讀。

二 流行的博弈：文學獎項是「當代流行文學」的索引，白沙文學獎堅持四大體類：「古典詩歌」、「現代詩歌」、「現代散文」、「現代小說」，透過評審團的審美角力，在徵文作品中定錨：「何謂好文學」，雖然這審美座標常因評審品味而遊移，評選機制與審美標準也不斷面臨時代的考驗，因此難免有「遺珠」之憾，在此，我要勉勵未獲獎同學，爭議，正是文學的活力泉源與文學開闊的起始，請永不放棄對文學的喜好。

三 孤獨的迴響：對寫作者而言，獲獎最深的價值，在於證明那份「獨自」面對的執拗，獲得了「他者」的共鳴。讓「精神孤舟」擺脫「自說自話」的焦慮，以文會友，進而被肯定。雖然，真正的考驗往往在得獎之後，得獎既是浮力也是錨鏈，太多「孤舟」在獲獎後，被動駛向評審與市場交織的功利航道，反而失去了文學初衷。所以說，文學獎是世俗對才華的一次肯定，其價值不在於加冕，而在於加冕之後，創作者是否仍然堅持，在獲得肯定之餘，仍投身文字海域。真正的文學，永遠在獎項的邊界之外。

感謝所有參與籌辦工作的老師與同學，感謝投稿的同學，用文字測量生命的刻度，將網海中的孤獨轉化為創作的分享；更感謝評審老師們的用心與指引，讓創作得以發光發熱，讓同學相信，只要手中有筆，就永遠不會迷航。謹以此序，獻給所有在文字中尋找聲音、看見希望的文藝愛好者。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長 陳明飛 謹誌



有些故事在夜裡浮起

卻在天亮之前，再次沉沒

我們都在訊息的潮汐裡浮沉

若你願意，

把心中那段未被聽見的聲音，寫成一行字，讓他飄向彼岸。

目錄

校長序.....	01
----------	----

古典詩歌.....	05
-----------	----

〈夜行巴士〉	國文系	陸柏融	07
--------	-----	-----	----

〈失眠〉	國文系	黃千慈	09
------	-----	-----	----

〈秋暮江樓〉	國文系	陳楊璨綜	10
--------	-----	------	----

〈書齋日暮〉	國文系	謝佩芸	11
--------	-----	-----	----

〈慕思〉	生物系	陳彥均	12
------	-----	-----	----

現代詩歌.....	13
-----------	----

〈月光裡的小叮噹〉	國文系	劉峻瑋	15
-----------	-----	-----	----

〈四季傳訊〉	國文系	張琇媚	19
--------	-----	-----	----

〈燒壞的春日〉	國文系	羅家德	23
---------	-----	-----	----

〈凌晨便利故事〉	國文系	趙奕涵	26
----------	-----	-----	----

〈無邊〉	輔諮系	許碩軒	29
------	-----	-----	----

現代散文.....32

〈花窗〉 輔諮系 張佳芳 34

〈如常〉 國文系 張琇媚 39

〈23:59〉 輔諮系 范雁嬪 45

〈石階上的眼睛〉 特教系 張泓峻 48

〈清心阿媽物語〉 國文系 薛育甫 53

現代小說.....60

〈柚子洗髮精〉 教研所 陳湘予 62

〈張公列傳〉 特教系 張泓峻 72

〈晷脈〉 國文系 徐震安 94

〈寒蟬〉 物理系 周品初 111

〈悔與成全〉 數學系 杜沅倫 124

編者感言.....142、143

第三十二屆工作人員名單.....144

出版資料.....145

古典詩歌

首獎

〈夜行巴士〉

陸柏融

貳獎

〈失眠〉

黃千慈

參獎

〈秋暮江樓〉

陳楊璨綜

佳作

〈書齋日暮〉

謝佩芸

佳作

〈慕思〉

陳彥均

評委介紹

李建崑老師

國立中興大學中文系教授、東海大學中文系教授，現已榮退。近期於方格子發表文章不輟。專長有各體詩歌、唐代文學、歷代詩論、中國文學史

著作：《張籍詩集校注》、《賈島詩集校注》、《孟郊詩集校注》、《韓愈詩探析》、《元次山之生平及其文學》以及期刊論文三十餘篇



簡錦松老師

曾任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特聘教授、中文系主任、清代研究中心主任、韓國研究中心主任、韓國外國語大學客座教授。專長有古典詩詞寫作及吟唱

著作：《杜甫夔州詩現地研究》、《唐詩現地研究》、《親身實見－杜甫詩與現地學》、《山川為證－東亞古典文學現地研究舉隅》



首獎〈夜行巴士〉

國文系 陸柏融

雨落秋簷點點聲，風煙散處月長明。

西亭孤影頻頻盼，小道輕車裊裊行。

萬盞霓虹如倦燭，千家曉夢若浮觥。

誰知寂寞搖臺北，最是鄉愁遍地生。

得獎者感言

謝謝怡瑄老師的教導、評審老師的認可與工作人員的用心。無論有沒有獲獎，希望自己及其他同學都能保持創作的熱情。

貳獎〈失眠〉

國文系 黃千慈

夜久無眠待到明，愁思輾轉意難平。

窗邊雨吵添煩悶，滿院花凋曙色生。

參獎〈秋暮江樓〉

國文系 陳楊璨綜

西風落葉滿江樓，獨客憑欄望暮秋。

野闊雲低迷楚岫，天高日暮犯歸舟。

霜催客鬢千絲雪，雁喚鄉心萬里愁。

且把清樽酬冷月，孤懷浩蕩任悠悠。

佳作〈書齋日暮〉

國文系 謝佩芸

課罷鐘殘日已偏，堆書滿案意悽然。

紙殘舊跡催華歲，窗靜孤魂擾靜禪。

少歲心愁紛若絮，浮名世態淡如煙。

欲尋前路無人問，一陣寒風翻簡篇。

佳作〈慕思〉

生物系 陳彥均

酒盡霞殘漸暮昏，

斜陽冷對舊時聞。

群芳過眼皆成客，

此影縈心獨為君。

不慕花容驚眾目，

唯憐蕙質散幽芬。

情天若許長生契，

俗骨何由沐馥薰。

現代詩歌

首獎

〈月光裡的小叮噠〉

劉峻瑋

貳獎

〈四季傳訊〉

張琇媚

參獎

〈燒壞的春日〉

羅家德

佳作

〈凌晨便利故事〉

趙奕涵

佳作

〈無邊〉

許碩軒

評委介紹

路寒袖老師

曾任中學教師、報紙副刊主編、高雄市政府與台中市政府文化局局長，現專事文學創作。曾獲賴和文學獎、中興文藝獎章。專長有現代詩、散文、歌詞創作

著作：《早，寒》、《夢的攝影機》、《春天个花蕊》、《風，帶走了他的行李》、《向玉山》、《每一個字都在呼吸》



解昆樺老師

現任中興大學中文系教授兼系主任。專長有現當代文學、詩學、現當代文學、文學社會學、意／影像敘事互文性等

著作：《臺灣現代詩典律的建構與推移：以創世紀詩社與笠詩社為觀察核心》、《詩不安：七〇年代新興詩社及詩人之精神動員與典律建制》等，編有《陌上塵勞工小說精選集》、《陌上塵鄉土小說精選集》等書。



首獎〈月光裡的小叮噹〉

國文系 劉峻瑋

這座城市
從來沒有真正的夜
光在每一扇窗裡停留
像被切碎月亮
一格一格
懸在不同的高度
我住在其中一格
學會在燈光下生活
把影子收短
把情緒折小
放進不被看見的地方

但真正的月光
總在更高的地方
它越過天台
越過招牌
越過那些寫滿成功與失敗的樓層
靜靜落下來
落在還沒說完的話上
落在不敢承認的孤單上
也落在
那些已經長大的名字上

我曾經也有一個口袋
不是用來裝零錢
或鑰匙
而是裝
還沒發生的遠方
那時候
一扇門就夠了
打開
就能離開時間
離開規則
離開那些尚未理解的重量
飛行是很輕的事
夢也是



甚至月光
都可以握在手裡

後來我學會
把門關上
把自己留在
一條又一條已經被安排好的路上
光變得很亮
卻沒有方向
它只負責照明
不再指引
我開始用數字計算距離
用標準測量未來
用沉默交換安全
口袋變空
像一段被遺忘的語言

有些夜晚
月光還是會找到我
它不敲門
只是從窗縫
慢慢滲進來
像一種太晚抵達的安慰

我坐在光裡
試著把自己拆開
把疲憊
放回那個已經不存在的口袋
讓它變成
一件還能使用的道具
也許能讓時間倒退一點
讓錯過延遲一點
讓一個離開的人
在門的另一端
多停留一秒

如果真的還有一扇門



我想帶走的
不是逃離
而是重新學會
如何相信光
相信月亮不是裝飾
不是距離
不是只能仰望的事物
而是一種
會在最暗的地方
替你記住方向的存在

城裡的月光
仍然均勻
它不偏愛誰
也不遺忘誰
只是我們
習慣把頭低下
以為光只來自
更靠近地面的地方

但其實
總有一束光
還停在更高的地方
等一個人
重新打開那扇門
把夢
從口袋裡
慢慢取出來

得獎者感言

從大——路投稿到碩一，每年都有進決選，大四得了現代詩佳作後，出去教育實習半年跟代理半年後，沒想到會回歸彰師國文這個溫暖的地方，從小到大都非常喜歡哆啦 a 夢，每當傷心難過時，都給予我好多前行的動力，因為小時候家人總會用「小叮噹」這個舊稱呼來和我提起哆啦 a 夢，所以這次便以「小叮噹」來定題 沒想到意外地奪得人生第一次文學獎的第一名，真的受寵若驚也十分感恩和感激，謝謝這次的肯定，會繼續努力創作投稿的！也感謝這次辛苦舉辦文學獎的所有工作人員！

貳獎〈四季傳訊〉

國文系 張琇媚

春發

訊息自遠方湧入

一則一則

如雨敲打玻璃

貼圖、語音、回覆

把距離轉譯成行行文字

我們學會隨時抵達

不曾真正靠近

我看見你的笑

在螢幕中盛開

卻聽不見呼吸的溫度

只好伸手

輕輕觸碰那層發光的牆

夏熱

對話在聊天室裡升溫

秒回、連線，世界變得很小

小到一個訊號就能橫跨城市

卻也很大



大到容得下一道
無法跨越的沉默
笑聲被壓縮成符號
情緒被剪輯成片段
我們交換日常
卻遺失了
同一個空間裡
彼此存在的重量
秋疏
消息開始延遲
忙碌、已讀、時間差
像落葉的堆積
我一片片撿起
卻拼不回
最初那份貼近
距離明明消失了
發光的牆卻漸漸沒了生命
黯淡、脆弱的屏障
隔在兩顆



以為早已相連的心之間

冬離

夜深，螢幕成為唯一的光源

你未讀的話語

我輸入又刪除的句子

在鍵盤上反覆自我取暖

世界靜得只剩孤獨

在我們之間流動

原來

通訊讓聲音愈來愈快

卻讓擁抱愈來愈遠

兩個人

一段文字

零個回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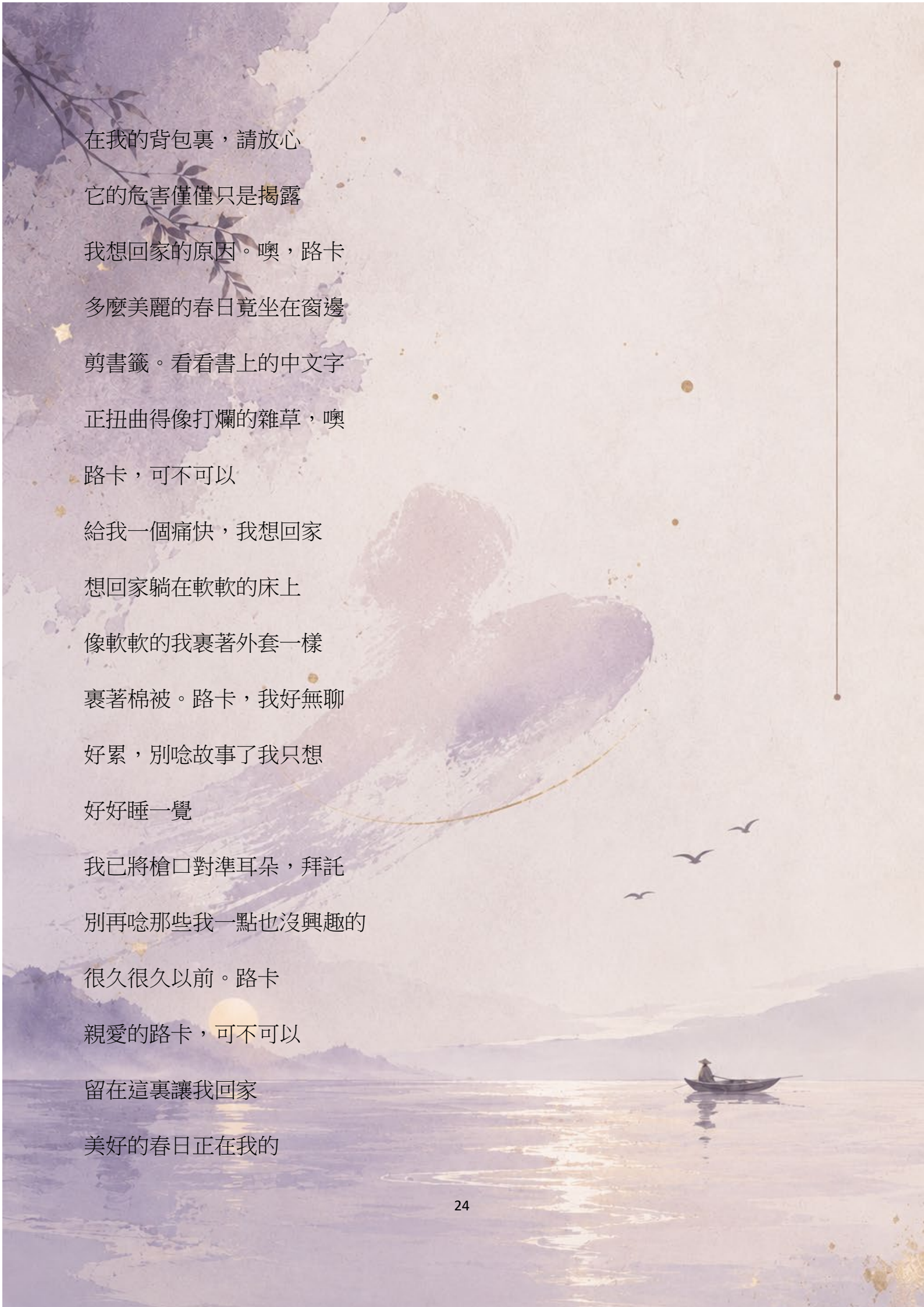
得獎者感言

感謝評審們從作品中悟出我的想法，以及對作品可精進之處的提點，很幸運能在第一次參賽就獲得佳績。〈四季傳訊〉完成了我一直以來想使用的寫法，用自然現象以及數字來帶出情感。此外，透過春夏秋冬結合現代人交友除了是呼應主題外，更是為了讓讀者能夠感同身受，很高興自己做到了這點。最後，也謝謝所有工作人員的辛勞，完成了這屆白沙文學獎。

參獎〈燒壞的春日〉

國文系 羅家德

那是個美麗的春日
路卡，告訴我，現在
幾點了？老師遲遲不肯下課
我想回家，我想
趕快回家
當春日悄悄出現
在窗邊，路卡，把美麗的春日
剪成無聊的書籤並夾在
無聊的書裏。路卡，我好累
請別再唸童話故事了我
一點也沒興趣
聽，路卡，窗外
割草機用了多少蚊子當作燃料
屠殺哀嚎中的雜草。路卡
我的眼睛正在跟我的腦袋玩躲貓貓
感覺正躲在草叢裏，感覺
像被打爛了
啊，路卡，我帶了一把槍



在我的背包裏，請放心

它的危害僅僅只是揭露

我想回家的原因。噢，路卡

多麼美麗的春日竟坐在窗邊

剪書籤。看看書上的中文字

正扭曲得像打爛的雜草，噢

路卡，可不可以

給我一個痛快，我想回家

想回家躺在軟軟的床上

像軟軟的我裹著外套一樣

裹著棉被。路卡，我好無聊

好累，別唸故事了我只想

好好睡一覺

我已將槍口對準耳朵，拜託

別再唸那些我一點也沒興趣的

很久很久以前。路卡

親愛的路卡，可不可以

留在這裏讓我回家

美好的春日正在我的



腦中縱火，路卡

這個地方我是一秒都

待不下了。春日

在槍聲後逐漸焚毀，路卡，請別難過

我將隨著紛飛的灰燼離去並且

回到心心念念的家

佳作〈凌晨便利故事〉

國文系 趙奕涵

凌晨三點，世界陷入麻木般的睡眠

街道褪去白日的衣襟

徒留夜燈保持最低限度的清醒

忽然你走近，走進

打破寂靜的失序

玻璃門緩緩打開

光湧出來 像過於坦白的證詞

貨架上排列整齊

拿著統領商店的條碼掃描器

確認過有效日期與陳列的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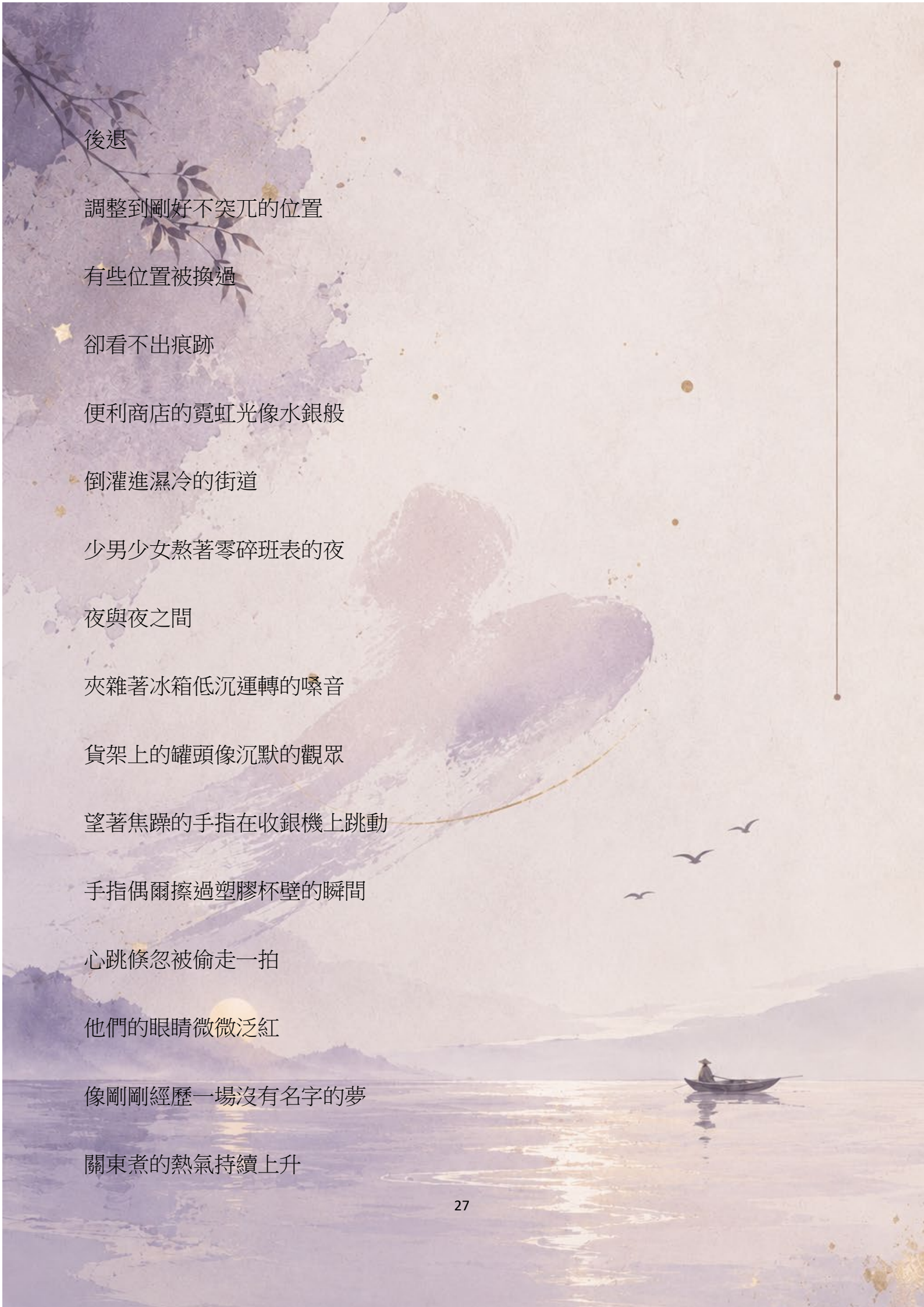
條碼掃過，「嗶——！」

像替每件物品

完成一段可以被記錄的關係

手在既定的順序裡移動

前進



後退

調整到剛好不突兀的位置

有些位置被換過

卻看不出痕跡

便利商店的霓虹光像水銀般

倒灌進濕冷的街道

少男少女熬著零碎班表的夜

夜與夜之間

夾雜著冰箱低沉運轉的噪音

貨架上的罐頭像沉默的觀眾

望著焦躁的手指在收銀機上跳動

手指偶爾擦過塑膠杯壁的瞬間

心跳倏忽被偷走一拍

他們的眼睛微微泛紅

像剛剛經歷一場沒有名字的夢

關東煮的熱氣持續上升



把原本清楚的輪廓慢慢模糊

白霧在燈下纏繞

彼此貼近 又分不清邊界

當目光落在鍋裡

有些輪廓開始重疊

靠得太近

理智就在蒸氣裡溶解

湯面微微蕩漾

拾起夾子 試著將漣漪撫平

卻只讓位置更靠近一些

早已分不清起點和終點

凌晨四點

所有商品都回到正確的位置

除了我們

佳作〈無邊〉

輔諮系 許碩軒

網海無邊

光標閃爍如潮

一則訊息拍岸

又褪去

捎走某些真實的痕跡

我們以指尖航行

在看不見的洋流之中

轉發、滑動、標記

將世界壓縮成可吞嚥的片段

便利如風

吹開距離

也吹散重量

一句話可以抵達萬里之外

也可以

在未經思索的瞬間

刺入他人的夜晚

無邊——



不是自由

而是沒有堤岸的擴散

聲音彼此交疊

真相被眷養在螢幕的藍光中

我們在螢光之中失明

在喧嘩之中失語

每個人都是一葉舟

載滿片段與情緒

載滿未曾沉澱的浪聲文學獎

在彼此的浪間碰撞

有人被推上高處

成為眾聲的焦點

有人沉入深處

連回聲都無法留下

我們仍然滑動

像不會疲倦的水

在無邊之中

載浮



載沉

直到忘記——

曾經也想靠岸

現代散文

首獎

〈花窗〉

張佳芳

貳獎

〈如常〉

張琇媚

參獎

〈23:59〉

范雁嬪

佳作

〈石階上的眼睛〉

張泓峻

佳作

〈清心阿媽物語〉

薛育甫

評委介紹

李時雍老師

東海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曾任《人間福報》副刊主編、

《幼獅文藝》雜誌主編、聯經出版公司文學主編、

哈佛大學費正清中國研究中心侯氏家族獎學金研究員。

專長：臺灣文學與歷史、現代主義思潮、原住民書寫、

編輯學、劇場與跨藝術研究。

著作：《你逐漸向我靠近》、《給愛麗絲》、《永久散步》



吳億偉老師

德國海德堡大學跨文化研究暨漢學系博士，曾任「自由副刊」編輯。

現為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助理教授。

專長：近現代文學、文學創作、採訪編輯、圖像文學

著作：《芭樂人生》、《努力工作：我的家族勞動紀事》、

《機車生活》、《我的不是我的》



首獎〈花窗〉

輔諮系 張佳芳

凌晨五點。

夜色像退潮前的海水，緩慢卻不情願的後退，花窗的鐵紋把微弱的灰光切割成一塊一塊，斜斜落在牆上，像被壓扁的影子。整個房間冷得沒有情緒，只有棉被底下還殘留著一點溫熱，我縮在棉被裡，只露出一點鼻尖，那溫度像最後的庇護，只要不掀開，就還能假裝世界沒有開始。窗外偶爾傳來遠遠的車聲，模糊又遙遠，像不屬於我的清晨。

鈴聲突然響起。

短促、急促、毫無預兆。

那聲音在狹小的房間裡來回撞擊，像是有人在用力敲門。我的心臟猛地一沉，血液一下子衝到耳際。接起電話的是睡在床邊的奶奶，鈴聲響到第三下，她才接起電話。

「喂。」

那聲音平穩得像早已準備好。沉默很長。

「好，我知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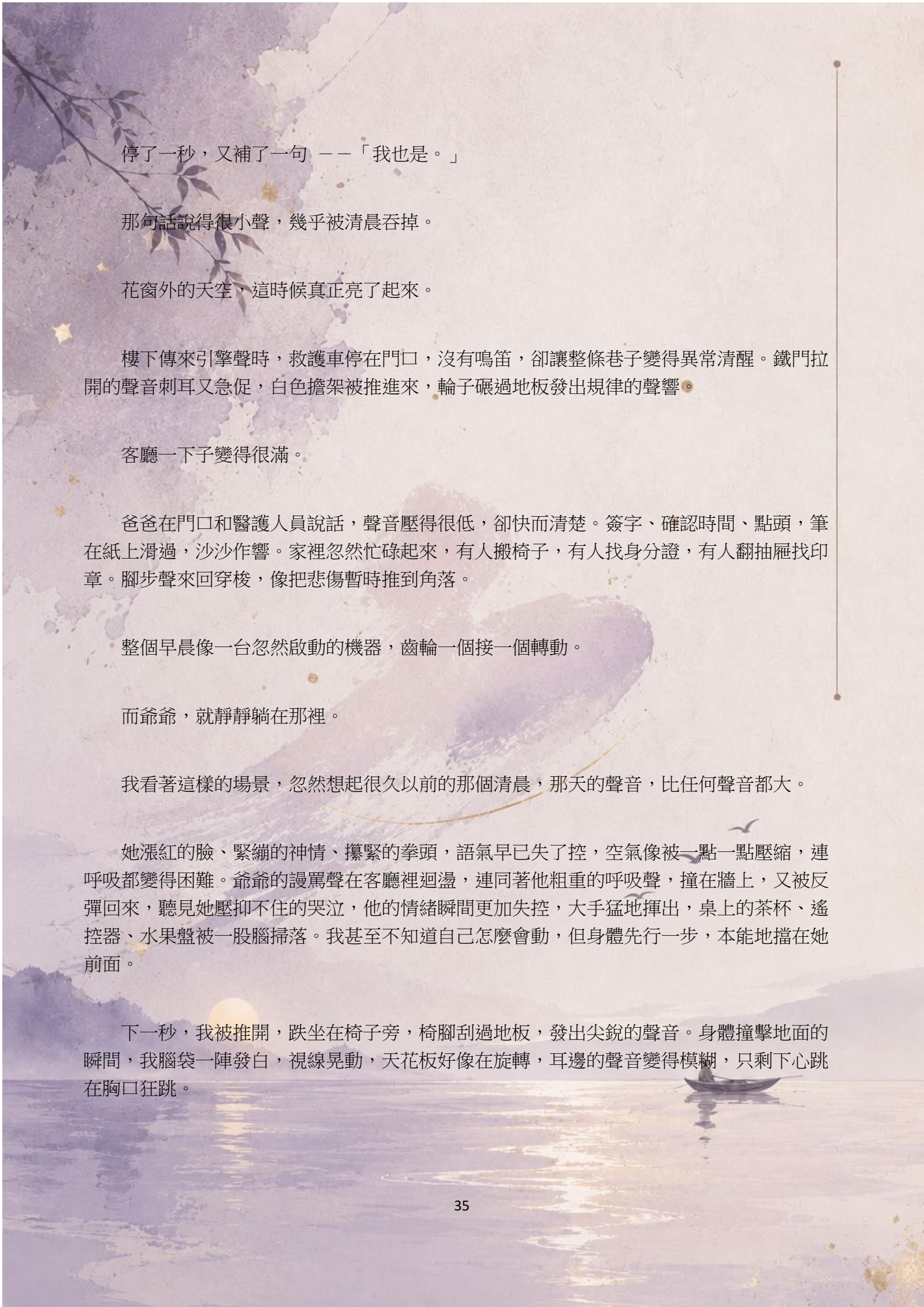
掛上電話後，她沒有立刻開口，只是坐在床沿，雙腳垂著，手指輕輕摩挲著被角。那雙手，這些年總是粗糙而安靜。

「你爺爺走了。」她終於說。

語氣很輕。

她背對著我，使我看不見她的表情，只是望著花窗外逐漸泛白的天空，窗外透進來的光不像希望，也不像悲傷，只是一天即將開始。過了很久，她吐出一口氣。不是嘆息，更像是把某種壓在胸口很久的重量放下。

「他終於不用再受苦了。」



停了一秒，又補了一句——「我也是。」

那句話說得很小聲，幾乎被清晨吞掉。

花窗外的天空，這時候真正亮了起來。

樓下傳來引擎聲時，救護車停在門口，沒有鳴笛，卻讓整條巷子變得異常清醒。鐵門拉開的聲音刺耳又急促，白色擔架被推進來，輪子碾過地板發出規律的聲響。

客廳一下子變得很滿。

爸爸在門口和醫護人員說話，聲音壓得很低，卻快而清楚。簽字、確認時間、點頭，筆在紙上滑過，沙沙作響。家裡忽然忙碌起來，有人搬椅子，有人找身分證，有人翻抽屜找印章。腳步聲來回穿梭，像把悲傷暫時推到角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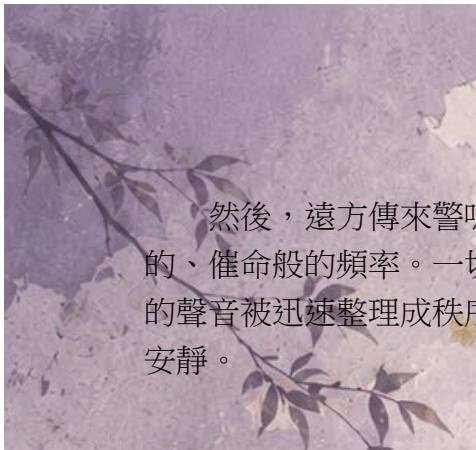
整個早晨像一台忽然啟動的機器，齒輪一個接一個轉動。

而爺爺，就靜靜躺在那裡。

我看著這樣的場景，忽然想起很久以前的那個清晨，那天的聲音，比任何聲音都大。

她漲紅的臉、緊繃的神情、攥緊的拳頭，語氣早已失了控，空氣像被一點一點壓縮，連呼吸都變得困難。爺爺的謾罵聲在客廳裡迴盪，連同著他粗重的呼吸聲，撞在牆上，又被反彈回來，聽見她壓抑不住的哭泣，他的情緒瞬間更加失控，大手猛地揮出，桌上的茶杯、遙控器、水果盤被一股腦掃落。我甚至不知道自己怎麼會動，但身體先行一步，本能地擋在她前面。

下一秒，我被推開，跌坐在椅子旁，椅腳刮過地板，發出尖銳的聲音。身體撞擊地面的瞬間，我腦袋一陣發白，視線晃動，天花板好像在旋轉，耳邊的聲音變得模糊，只剩下心跳在胸口狂跳。



然後，遠方傳來警鳴聲，起初很小，像一條細線，尖銳得讓人眼前發黑，只剩下單一的、催命般的頻率。一切結束得很快。警察隨後到場了解狀況，詢問幾個簡單的問題，現場的聲音被迅速整理成秩序，原本混亂的空氣，像被拉上拉鍊一樣，一點一點收攏，變得過分安靜。

安靜到——連眼淚落下的聲響，都大過我拼命壓抑的啜泣。在被鄰居帶離現場的混亂前，我回過頭，她跌坐在地，像一具被抽走所有力氣的空殼，目光死死地釘在地板的裂縫上，一動也不動。那時的我還太小，讀不懂這一切意味著什麼。只是在滿地狼藉與尚未散去的餘音裡，看著一個正在崩解的家。多年後回望，才驚覺那些尖叫與落下的巴掌，不僅是婚姻的葬禮，更是她靈魂的墓碑。而在那片幾近死寂的記憶深處，她當時跌坐的身影，竟像是早已為自己挖好了墳塚，靜靜躺在其中，任由歲月一層一層將她掩埋。

爺爺的奠儀上，他的照片靜靜掛在正中央，目光依舊凌厲，卻被一圈白花強行圍出了幾分慈祥。誦經聲低低的在靈堂裡流動，一字一句拖得很長；木魚規律地敲著，一下，又一下，卻始終無法讓我保持平靜。與爺爺相處的片段，總像跑馬燈般在腦海裡閃爍、流轉。我記得他教我折紙垃圾盒時專注的神情，也記得那輛又高又舊的腳踏車，在清晨的街道上慢慢載我去上學。我還記得他皺著眉頭說我笨，連有輔助輪的腳踏車都騎不好，可即使責備，他仍在一旁扶著車尾，一次又一次陪我練習。那些畫面並不溫柔，卻也不全然殘酷。只是，當我試圖將它們拼湊成某種可以珍藏的東西時，才發現成堆的回憶，久釀卻成不了美酒，它們更像是易腐的果肉，靜靜堆放在記憶深處，在時間裡緩慢發酵、變質，一點一點滲出酸味。

關於爺爺，我的記憶剩下一片片碎影，得用力去想才能湊出點什麼。可關於她，卻完全不同，只要一動念，就是一大片湧上來。遺憾的是，那些記憶裡，大部分都是她在哭，而我在看。以前她總愛跟我說，當年為了跟爺爺在一起，寧願跟爸媽翻臉，結果卻換來了一段不幸福的婚姻。那時的她，眼裡揉不進半點阻攔，執意將餘生賭進一場名為愛情的冒險。後來，這場劇情走向了平庸與破碎，她偶爾會自嘲，說自己當年識人不清，可那些輕描淡寫的話背後，是數十年的隱忍，是在粗礪生活裡，一點一點把自己磨薄，才勉強為孩子撐起的一片天。

喪儀拉扯了數日，在眾人忙於儀式、聯絡與供奉的空隙裡，我才得以窺見大人的神色。席間有人忙著燒紙，有人忙著悲傷，唯獨她坐在一隅，任由光影在臉上流轉，卻留不住半點表情。那姿態太過安然，教人分不清她是在哀悼，還是在享受一場無聲的午後。

靈堂前哀樂低迴，白色的綢布在大廳搖晃，家屬答禮的位置唯獨缺了她。那是她這輩子第一次對那個男人說「不」，用一場決絕的缺席，割斷了數十年如影隨形的夢魘。

而我忽然想起，她曾同我說過，未嫁時，她是鎮上騎腳踏車最快的姑娘。那時她幫曾祖母跑腿，雙腿跨上鏽跡斑斑的橫桿，踩踏之間，風把她的辮子吹得飛揚，連影子都追不上她。

那大概是她生命裡，少數真正握在自己手中的時刻——只要用力踩踏，泥土路上的顛簸都能變成跳躍的音符。

如果那場風沒有在婚禮那天止息，現在的她會在這裡？

或許在其他時空裡，她本該在那裡，但不是為了服喪，而是為了慶祝。她或許穿著一件淡藕色的針織衫，坐在自家的陽台上修剪枝葉，陽光落在她肩上，風很輕，時間也很慢。那裡沒有恐懼、沒有瘀青，也沒有必須低頭忍耐的日子。她不需要躲避誰的目光，而是能坦然地待在陽光下，在那個本該屬於她的幸福晚年裡，為一盆開得正好的茉莉花澆水。在那裡，她的缺席不是因為恨，只是因為，她正忙著，好好地愛自己。

「媽，妳身軀稍微側一下，我幫妳墊一粒枕頭，按呢腰才袂酸。」爸爸一邊說著，雙手極輕地托住奶奶的肩膀。病房的日光燈白得刺眼，奶奶呆愣地看著前方，枯槁的手指神經質地摳弄著被單。

「媽，咱手術做一做，腳骨才袂一直痛，以後才有法度閣行路。」

「老了……行袂去也無要緊，省這條錢，別再讓你們煩惱……」

爸爸一直不希望奶奶年老後還要自己騎車去菜市場。每到假日，他總會一早起床，特地開車載她去買菜。儘管如此，奶奶偶爾仍會偷偷騎車出門，也許是假日準備的菜不夠，也或許，她只是依然喜歡那種一個人騎車的自在。不幸的是，奶奶近日意外跌倒，比起身體上的傷，她的意志消沉更讓人憂心，腳傷奪走了她行走的能力，也一併帶走了那些曾讓她感到快樂的日常。這種身不由己的挫敗感，讓她變得鬱鬱寡歡，只能整天蜷縮在被窩裡，任由時光枯燥地流逝。

「阿嬤，妳別怕啦，這擺手術做完，換我們兩個載妳出去玩。妳小時候不是騎車最快嗎？以後換我們當妳的腳，看妳要去哪，我們就載妳去哪。」弟弟的個頭已經竄得比爸爸還高，兩個碩大的身影併排在病床前，讓原本窄小的單人房顯得更侷促，甚至連光都被遮了大半。

看見奶奶落淚，爸爸立刻俯下身，輕輕抱住她的肩膀，眼眶也跟著紅了。

「媽，別哭了，現在這裡只有我們，我們都在這陪妳。」

同樣是高大的男性軀殼，站在奶奶病榻前的這兩個人，散發出的氣息卻完全不同。他們的存在不是威脅，他們收斂了稜角，只剩下厚實的守護。看著他們為了配合病床的高度而微微前傾的背影，那種純粹屬於家人的溫厚，把原本冰冷的病房撐出了一個充滿暖意的空間，讓這份『擁擠』變得充滿安全感，那是只有愛才能調和出的溫度。

我經常想著，若要用一個字回顧奶奶的一生，那便是「忍」。

那種忍，是徹夜勞動、省吃儉用的麻木；是面對無能且暴戾的丈夫，仍憑著對孩子的牽掛，在日夜操勞與打罵中撐起的脊梁。或許用現在的價值觀來看，她的忍是「過度隱忍」，帶著鮮明的時代局限性，卻是在無力改變命運時，為了護住孩子而做出的唯一選擇。

她用這一生的忍，證明了某種頑強的以柔克剛。她用巨大的包容化解了家族的矛盾，最終感化了身邊的人，也讓孩子在看著她背影長大的過程中，學會了什麼是真正的孝順與感恩。

婚姻之於她，從來不是避風的港，而是一扇由冷硬鋼鐵彎折而成的花窗。

外人看那花窗，總說圖騰繁複、端莊穩固，是一家人避世的屏障；可只有身在其中的奶奶知道，那些鐵紋是橫亙在光與生活之間的柵欄。他在狹小的客廳裡揮舞著情緒，把原本完整的日子，裁切成一塊塊細碎、歪斜且帶刺的殘影。

如果那場風曾在那年婚禮止息，那麼此刻，它正以另一種方式，再度吹起。這一次，她想騎去哪裡，我們都會陪著她，騎到陽光最盛的地方。

貳獎〈如常〉

國文系 張琇媚

我的生活沒有任何異狀。

準時到校，準時交作業，準時回訊息。

成績穩定，情緒穩定，人際穩定。

老師點名時，我從不缺席；報告分組時，我總被默認為可靠的人。導師評語寫著「乖巧，一如往常」，像一個不需要特別註記的健康狀態。

沒有人需要為我擔心。

包括我自己。

那段時間，我每天坐在教室第三排靠窗的位置。陽光會在第二節課時斜斜灑進來，落在筆記本邊緣。我照例把日期寫在左上角，標題劃線，重點用紅筆圈起來。筆跡整齊，版面乾淨，翻閱時像一台持續運作的機器。

只是後來，我幾乎想不起那些頁面寫了什麼。

老師提問時，我會抬頭。視線準確地落在黑板與講台之間，像每次專心聽講的樣子。偶爾被點名，我能完整回答句子，音量適中，咬字清晰，邏輯正確。老師會點頭表示認可，同學會繼續做自己的事，一切流暢得像彩排過。

我並沒有故意表現正常。

我只是還記得怎麼做一個正常的人。

下課時，教室聲音忽然變大。椅腳摩擦、書本闔上、笑聲四起。我也會轉向旁邊的人，對話內容簡短而合宜：「等一下要去哪？」「這題好難。」我點頭、回應、附和，在適當的時機點露出表情。所有互動像預設好的程序，一個訊號觸發一個反應，沒有延遲，也沒有錯誤。

他們說話，我聽見。

他們笑，我看見。

我做出反應。

只是我始終沒有進入內容。

我意識到，自己完全不知道談了些什麼。句子從口中說出，像從遠處傳來，而我只是媒介；笑容停在臉上，像借來的表情。我看著對方離開的背影，才慢慢發現，剛才那段時間，我其實沒有參與。

但這並不妨礙我被視為有參與的人。

回家的路也沒有改變。公車固定時間進站，車門打開，刷卡、上車、找位子坐下。車窗外的街景向後流動，廣告招牌與路口紅綠燈按順序出現。我習慣坐在左側靠窗的位置，頭微微倚著玻璃，讓震動傳到顴骨。那是一種可以確認存在的感覺。

到站，下車，走回家。門打開時，廚房傳來油煙味與碗盤的碰撞聲。「今天學校怎麼樣？」「還好。」

他們點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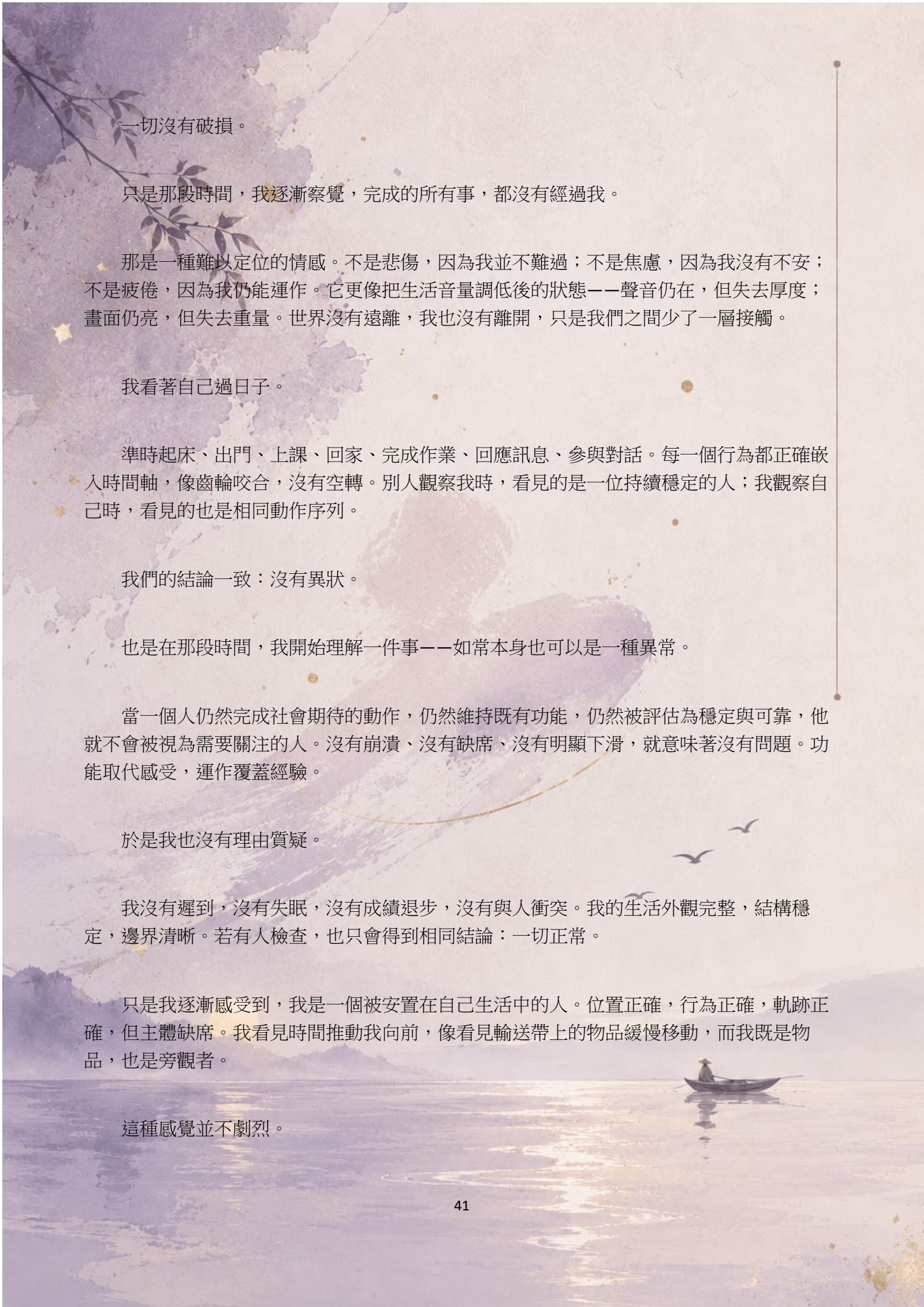
話題結束。

這個回答足夠精準，沒有引發追問的空間。餐桌上菜色如常，電視聲如常，時間如常。我咀嚼、吞嚥、喝水，動作順序沒有改變。只是有時候我需要刻意提醒自己繼續吃，因為飢餓與飽足的界線愈來愈模糊，好像身體與我之間隔了一層半透明的膜。

飯後回到房間，關門。沒有上鎖，卻形成邊界。房內的空氣安靜、均勻，像長時間未被攪動的水面。我打開檯燈，光圈落在書桌中央。功課攤開，筆握在手，時間開始流動。

我可以完成所有該完成的事，如同以往。

閱讀題目、思考、書寫，步驟完整。字句排列成段落，段落組成頁面。當我停筆時，一份可檢視、可評分、可被看作是努力成果的東西誕生於桌上。我把它闔上、放進書包，準備隔天交出去。



一切沒有破損。

只是那段時間，我逐漸察覺，完成的所有事，都沒有經過我。

那是一種難以定位的情感。不是悲傷，因為我並不難過；不是焦慮，因為我沒有不安；不是疲倦，因為我仍能運作。它更像把生活音量調低後的狀態——聲音仍在，但失去厚度；畫面仍亮，但失去重量。世界沒有遠離，我也沒有離開，只是我們之間少了一層接觸。

我看著自己過日子。

準時起床、出門、上課、回家、完成作業、回應訊息、參與對話。每一個行為都正確嵌入時間軸，像齒輪咬合，沒有空轉。別人觀察我時，看見的是一位持續穩定的人；我觀察自己時，看見的也是相同動作序列。

我們的結論一致：沒有異狀。

也是在那段時間，我開始理解一件事——如常本身也可以是一種異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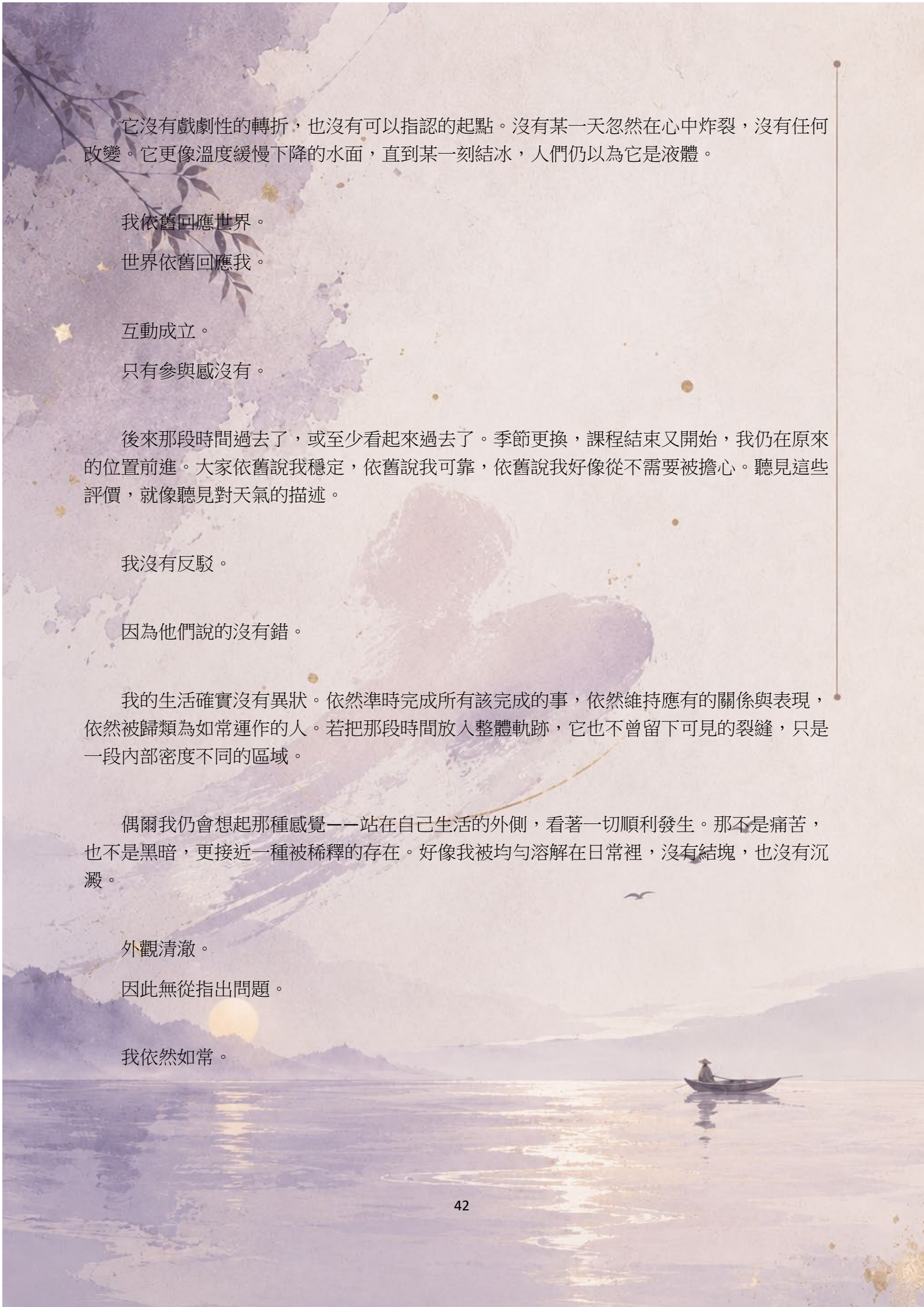
當一個人仍然完成社會期待的動作，仍然維持既有功能，仍然被評估為穩定與可靠，他就不會被視為需要關注的人。沒有崩潰、沒有缺席、沒有明顯下滑，就意味著沒有問題。功能取代感受，運作覆蓋經驗。

於是我也沒有理由質疑。

我沒有遲到，沒有失眠，沒有成績退步，沒有與人衝突。我的生活外觀完整，結構穩定，邊界清晰。若有人檢查，也只會得到相同結論：一切正常。

只是我逐漸感受到，我是一個被安置在自己生活中的人。位置正確，行為正確，軌跡正確，但主體缺席。我看見時間推動我向前，像看見輸送帶上的物品緩慢移動，而我既是物品，也是旁觀者。

這種感覺並不劇烈。



它沒有戲劇性的轉折，也沒有可以指認的起點。沒有某一天忽然在心中炸裂，沒有任何改變。它更像溫度緩慢下降的水面，直到某一刻結冰，人們仍以為它是液體。

我依舊回應世界。

世界依舊回應我。

互動成立。

只有參與感沒有。

後來那段時間過去了，或至少看起來過去了。季節更換，課程結束又開始，我仍在原來的位置前進。大家依舊說我穩定，依舊說我可靠，依舊說我好像從不需要被擔心。聽見這些評價，就像聽見對天氣的描述。

我沒有反駁。

因為他們說的沒有錯。

我的生活確實沒有異狀。依然準時完成所有該完成的事，依然維持應有的關係與表現，依然被歸類為如常運作的人。若把那段時間放入整體軌跡，它也不曾留下可見的裂縫，只是一段內部密度不同的區域。

偶爾我仍會想起那種感覺——站在自己生活的外側，看著一切順利發生。那不是痛苦，也不是黑暗，更接近一種被稀釋的存在。好像我被均勻溶解在日常裡，沒有結塊，也沒有沉澱。

外觀清澈。

因此無從指出問題。

我依然如常。



得獎者感言

此篇作品闡述的是生活麻痺導致的無感與無力，相信很多人也跟我一樣，一直維持慣性做事，因此我將這件事描述出來，也算是抒發自身的心情。如同評審們所說，這篇作品其實有跨到偏哲學的方向，因此很難在不過度描述的狀況下恰當使用文字來表達想法，謝謝評審們對字與句的肯定與喜愛，這對我來說是很大的鼓勵。

我想，我討厭我的後設幸福。

第一次意識到自己是個完全沒辦法體會幸福的人，是在一個太晴朗的下午。三月底的首爾空氣中還充斥著尚未褪去的冬意，我和朋友坐在場館外的一片焦黃色草皮上，半眯著眼睛，享受太陽傳來不怎麼溫暖的照耀，耳邊飄過中日韓英四種語言交雜談論的聲音，還有那首叫做 Heaven's cloud 的歌曲。

這是我人生的第一場線下演唱會，當時喜歡這個團體並不算上太長的時間，很幸運的能在幾萬人之中成為搶到票的幸運兒，但我心知肚明，更重要的是，如果錯過了這一次全員團聚的機會，下一次要以完整體見上他們所有人，可能是好幾年之後了，先不說偶像團體高強度的活動模式早已讓他們身上多處帶有病傷，逃不掉的服兵役議題更是身為粉絲的我們極力想避免的談論的未來。

我厭恨著所有形式的不完整，支離破碎的回歸怎麼配得起台下少女的千萬真心呢，但事實是，沒有人能保證他們會永遠續約下去，我更怕即使熬過兵役與合約，幾年後的我卻再也沒有當初的熱忱能繼續追了。

可這些都不是假裝著不去面對就不會面臨的問題，更何況，沒意外的話，第一個要短暫離開的人會是我最喜歡的那位成員，如果以上擔憂都成立，這可能就是唯一一次見到他的機會。想到這兒，捏了又捏了手中的門票，對當時的我來說，毫無疑問地，那是唯一能帶我通往幸福的通關卷。記得小時候看過《先別急著吃棉花糖》這本書，裡面提到了延遲幸福的這個概念，能夠忍受得了眼前誘惑的孩子，不但在實驗中可以得到兩顆棉花糖，也會在長大後取得較高的成就，年幼的我害怕成為貪吃又一無所成的人，幾乎將延遲理論當成人生哲理膜拜著，深信所有的快樂與幸福應該要禁得起等待，或許再多一點點、再等一下下，我就可以得到更多更滿足的愛意。

可是成年後的世界似乎不是如此，稍縱即逝的機會、一去不復返的時間、錯過就不會再見到的人，我的延遲主義某個程度上成為了阻礙我前進的內心聲音，甚至久了以後，我幾乎忘卻了原本的理由，只是本能的還在堅持著這個理念。存多一點錢再花、反覆琢磨確定自己真的有能力了再行動、又或著某些時候，只是無謂的在原地等待。

於是，飛去首爾看最喜歡的團體的演唱會，成為了我第一口終於勇敢咬下的棉花糖。四個小時的時間內，我被平時耳機裡安慰的聲音環抱著，看著這些最熟悉但其實是初見的人們在我肉眼可見的地方互動，也看見了心儀許久的舞台，用鷺腳的韓語跟著嘶吼尖叫，睜大眼睛努力想將最喜歡的成員再看得清楚一些，讚嘆著他們準備的無人機表演、雙色彩帶、絢爛盛大的煙火。

演唱會終究會散場，這是在開場前就知道的事情。更可恨的是，因為太過於清楚的認知到這個事實了，以至於在每個正感到幸福的瞬間，我都沒辦法用 100% 的精力去體會、感受隨之而來的幸福感。我討厭自己老是在這種狂歡的場合會瞬間抽離，像個家長般看著所有人的笑顏綻放，同時在心底突然意識到「你正感到很幸福喔」，可恨的是在這個當下，最純粹的時刻就會過去了，我從共襄盛舉的一份子，變成了第三視角的旁觀者，我在審視著我的快樂。

為何人明明討厭悲傷，卻會先預演悲傷呢？兩天的演唱會，可想而知，第二天的散場應該會是最難過的，因為我沒有把握自己在短時間內還能存到錢、還能有時間、他們還會在，踏出場館的那當下，有可能就是這輩子的最後一面。在已知一定會有一場非常難過的散場的前提下，第一天結束時，我竟然為了「那麼這是唯一一次可以開心的散場」而感到些微的悲傷，結論是，我得到了兩場悲傷的散場。

對我來說，比起「你這輩子永遠都不會幸福的」，「你會在感受到幸福的當下知道自己正在感受」似乎是更惡毒的詛咒。

我喜歡雪，也喜歡夕陽，在高中期間分別去過一次合掌村與釜山，當我站在瞭望台高處俯瞰這個水墨畫般的小鎮時，第一個念頭當然是羨慕。多麼美的地方呀，怎麼會有人能生來就屬於這裡，被靜謐的群山與白雪包圍著，不過隨之而來的疑問是「那麼如果讓我天天都住在這裡呢？」，在心底停頓斟酌了一下，似乎浮現了一個否定的答案，當眼前的美景成為了每天起床都能看見的景色時，那份獨屬於「稀有」而產生的珍惜感好像就隨之消散了。坐在釜山的海邊看夕陽時也冒出了同樣的想法，如此壯麗的夕陽竟然是有人每天從辦公室往外看就能得到的景色，但若讓我永久地成為這裡的人呢？照理來說應該是欣喜的，畢竟當下的欽羨確實存在，想再多看久一點、想停留久一點、想把這樣的時光裝進瓶子封存起來，可是我為何又膽怯了，好像老是習慣要將所有最好的選擇供奉在遠處欣賞，然後手攥緊次好的、或只是普通的選項，這樣最好的才會永遠成為我的動力、我的心之所向。

所以我是一個膽小的人嗎？

膽小到，不敢去伸手握住最好的選擇，害怕只要將它變成稀鬆平常的日常，就會不珍惜；膽小到，將最美好的風景推到我的面前問我要不要擁有，都只敢退回原位，又回到我原先所抱怨的城市裡生活；膽小到，每年跨年我都更想將指針停留在 23:59，因為如果我們永遠保有著對於未來的期待，哪怕只有一秒，好像都能比幸福當下更靠近幸福。

於是才發現，我這輩子好像沒有真正的將幸福握在手中過，慢熱的個性讓我的學生時期幾乎都是在鄰近畢業時才與班上同學們熟識到不捨的程度，於是我錯過了與三五好友共同擁有歡樂得能發燙的青春；比起正式的交往，我好像永遠停留在兩人互相曖昧試探的階段，從沒進入正題，害怕我成為哪個人理所當然的存在後，想要幸福的門檻就會變高了。

我始終不曉得「得到」對我來說意味著什麼，為何我會如此的懼怕，又或著是自古以來的概念就是高潮之後必定接著衰退，我是個現實的理想主義者，或許將時間暫停在高潮之前，那我們就無需面對之後的平淡與失去。



恍然之間，我好像又回到了那一場不希望結束的演唱會，聽著他們哼唱著偶像團體最愛書寫的、關於永遠的主題。

매일 기적의 영원한 연속과 每天的奇蹟會永遠地延續

여긴 언제나 너와 나 여름밤 這裡不論何時都是你與我的仲夏夜。

手中的應援棒燈光一閃一閃的，似乎代替多愁善感的我成為了心臟在當下跳動的證明。不過時光不會倒退，我也沒能再讓合掌村的雪與釜山的海風拂過我的臉一億次，這些年來始終還是在幸福這個課題裡載浮載沉的流動著，從來沒有學會堅定地去握緊喜歡的那一雙手，我不知道還需要在原地等待多久才能攢到足夠的安全感，踏出這個指針會一再定格並倒退的世界。

這個問題至今仍然無人能替我解答，佔據人類千萬年歷史的龐大愛意，我竟然體會不到其中一分，或許只能等到未來的某一天，再長大一些，那時再來回頭告訴二十一歲的自己，我是否真的能夠握緊幸福了。

佳作〈石階上的眼睛〉

特教系 張泓峻

天還沒有亮透，廟埕前的石階便先醒了。

夜裡的潮氣仍伏在石縫，像一句沒能說完的舊話。山背後的光緩緩推上來，先照到廟簷微翹的燕尾，再照到門神褪色的衣甲，最後才落在階面上。一級一級的青石，經露、經灰，也經了多少人不願對旁人說起的心事。此刻在微白的天色裡逐寸回暖，竟像一具老人裸露的脊骨——沉默，卻仍有承受的力氣。

最先醒的不是香客，不是廟祝，也不是龕裡受人叩問的神，而是煙。

香爐裡升起的第一縷煙，極細、極輕，卻極穩。它掠過石柱，拂過門檻，把昨夜的香灰、紙灰、蠟油與微微發鹹的露氣，一併攪進這條街尚未張口的清晨。於是人就來了。賣菜的婦人偏著肩，挽竹籃在階下喘一口氣，再抬腳上來；拖鞋拍在石面，刷刷有聲，像把睡意一把一把拍散。掃地的老人拖著竹帚，把落葉、香腳、瓜子殼一點一點掃下階去。那些被人遺落的細碎之物，往往比人更早知道一天如何開始，也比人更早學會閉口不言。

我所在的位置不高，不過石柱之旁、人膝之下，卻看得清楚。

人人看神的臉，我看人的腳。神聽願語，我收足音；神受香火，我記鞋底與塵土。新鞋、舊鞋，皮鞋、布鞋，赤腳踩石的足底，靜靜立著的腳踝，青筋浮起的腳背——急的、慢的、重的、輕的，一雙一雙踏上來，又退下去。有人摸一摸門檻便走；有人停在階前，兩手交握，聲音低得幾乎被風吹散：「讓我過關吧。」也有人什麼都不說，只抹去額角的汗，抬頭望一眼神像，再把目光收回自己腳下的路。

久了我才明白，來求神的人，其實並不個個都相信神。更多時候，他們只是需要一個地方停一停，好把心裡那口氣放輕一些。舊式聚落的廟口，本來就不只屬於神明。買賣在這裡起，消息在這裡傳，喜事借這裡熱鬧，喪事借這裡借光；人若一時無處可去，也總先來這裡坐一下。真正庇蔭人的，不盡然是高坐龕中的神祇，有時反倒是門前這幾級石階。它們日日承接腳步，也承接難堪；承接一時的軟弱，也承接無人察覺的體面。人之所以還覺得自己不算全然走投無路，也許正是因為世界上還有這樣一處所在，肯讓人暫且把自己安放下來。

石階左邊，從前有一攤賣肉圓的老攤。

天一亮，那口老油鍋便在薄霧裡發出細細的光。鍋面浮著一層白氣，像一口還沒睡醒的井，卻足以照見整條街將要展開的一天。攤車角上掛著一枚小銅鈴，不大，卻清亮。老人做事之前，總先用指節輕輕碰它一下。

叮。

短短的一聲，像替自己的手定神，也替清晨定調。接著他抬起頭，尾音拖長：「肉——圓——熱喔——小心燙——」那聲音穿過騎樓，穿過菜市場將起未起的喧鬧，像一條看不見的細線，把散漫的人心重新牽到一處。

我看過他做肉圓。粉漿舀起來，要先往上一提，看它牽不牽得出絲；香菇要先爆，筍丁要切細，肉要摔實，蒜泥須加一口冰水，豆油膏則沉著一些，像老輩人的話，不急，卻壓得住場。他不愛多說理，只在有人做壞時淡淡補一句：「手定，味才定；心若亂，什麼都不好吃。」這話像在說吃食，也像在說做人。那時我常見他替剛下夜班的司機先燙熱碗，再把肉圓放進去；也見過他順手多添一杓餡，給巷尾幾日沒正經吃飯的人。那攤子賣的從來不只是肉圓。它賣的是一個清晨應當有的分寸：讓趕路的人先得一口熱，讓困頓的人還記得自己也配被好好對待。

後來城變了樣。

路要拓寬，騎樓要淨空，攤車一攤一攤往後退。來丈量的人戴著安全帽，拿著圖與尺，鞋底乾淨得不沾泥。消防、交通、逃生動線、行人安全——他們說的每個詞都周正，也都無錯；只是那口吻像剛洗過的鞋底，乾淨、平直，不帶一點這條街積年累月的土氣。白色粉線先落在地上，無聲無息，像一條忽然降生的規矩；接著油漆沿著粉線塗上去，亮得近乎刺眼。有人說：「這裡不能過界。」又有人說：「太陽不能照進來，影子也不能越線。」

我聽見這句話時，幾乎想笑。日頭怎會不過線？影子又怎肯聽人吩咐？

賣香燭的阿嬤站在自己攤前，望著那條新畫的白線，忍不住說：「我們在這裡幾十年，人拜神、走路、買菜，誰不識路？怎麼忽然畫一條線，先前的事情就都不算了？」那兩個年輕人並不凶，只是把話重說一遍：「阿嬤，這是規定，大家配合。」世上最難抵擋的，未必是惡意，反而常是這種不帶體溫的正確。它不罵人，不吵架，甚至還很客氣；可它一落地，便把人從自己待了一輩子的地方，靜悄悄往外推一寸，又一寸，直到推得連回頭的餘地都沒有。

我看見那條白線畫到肉圓攤邊。老人沒爭，只把攤腳往後挪了一塊磚，布簾收回一寸，鍋子離人群遠一些，鈴聲也就輕一些。他照樣起火，照樣調醬，照樣把肉圓做得透亮如初，可那光像蒙上了一層薄霧。退後的，不只是一口鍋的位置；連同人站著說話時，那點不肯失去的體面，也一道往後縮了。大家都只退一步，看似不多；可退著退著，竟連彼此交換一個眼神的位置也沒有了。

廟埕後頭原有一片田。

石階走到尾，便是土徑；土徑再過去，就是那塊曾養活過許多人的地。從前春天插秧，水面亮得像薄銀；夏日風一起，秧苗便翻成綠浪；秋冬收成後，土色沉下去，田埂反倒顯得踏實。那時水圳還通，泥還軟，牛還有事可做。老阿勳牽著牛經過時，牛蹄踩在土上，一聲一聲，像替四季點著拍子。幾隻白鷺鷥落在牛背上，像有人在黑布上擱了幾粒安靜的白石；孩子們在田邊跑，黃狗在後頭亂追，驚飛一群蟲子，也驚散了老人嘴邊尚未說完的笑。

後來水口堵了幾回，圳淤起來，田便一年一年乾下去。再後來，來了畫圖的人。田中央插起紅旗，拉起黃布條，地上多了編號，多了樁位，多了旁人看不懂卻足以改變命運的數字。戴安全帽的人站在田裡比畫，說這邊要作停車場，那邊將來蓋店面，筆尖畫過去，線直得比犁耙還俐落。阿勳站在田邊，手裡攥著牛繩，半晌才低低說一句：「以前的田名，畫到哪裡去了呢？」沒人答他。也許是沒聽見，也許是聽見了，卻不知怎麼回答。

名字一失，地方就先空了一半。地名、田名、路名，從來都不只是紙上的字。它們是腳掌在泥土上踩出來的熟路，是抬頭便能分辨風向與雨氣的本事，是一個地方與人長久相認的方式。土地若先被編號，接著輪到人學會失語，也就不奇怪了。牛仍站在田邊，照常搖尾趕蚊，照常慢慢咀嚼，卻像忽然被告知：你還在這裡，這裡卻已不再屬於你。牠的影子被日頭拉長，拖到黃布條邊緣，便像被一隻無形的手生生截斷。那一幕看久了，連風都顯得有些不忍。

廟口的人，從來不只活在白日裡。

一入夜，石階很快就冷下來。白天還暖著的石面，到了這時便像鐵，也像一句忍了很久終於不再發熱的話。喪事總在這樣的時辰顯得格外真切。白布棚搭起來，布條垂下，風一吹，沙沙有聲，像半空中有人壓低了聲音交談。長桌上排著果品、紙花、香爐，黑白照片被白紙框住，笑容尚溫，卻已與人世隔開。穿麻戴孝的人分坐兩旁，神情疲憊，眼睛發紅，連坐姿都像在強忍著什麼。

人一到靈前，平日藏得很好的迷信，便會一樣一樣回來。那夜我才沿著椅腳邊悄悄走過，便聽前排一位阿婆倒抽一口氣，忙喊：「快趕開，別讓牠靠近！」於是掃帚、拖把、一陣慌亂的腳步聲，齊齊朝我逼來。人們口裡說怕的是我，實際上怕的卻不是我。他們怕的是那口棺木裡再也醒不來的人，怕的是呼吸會停，手會冷，名字有一天只剩照片下方那兩行字。只是那恐懼太大，無處可放，便只好尋一個最小、最無辜的身影來寄託，彷彿把它趕走，死亡便會退遠一些。

真正懂得死亡的，反倒是孩子。那晚有個孩子趁大人不留意，蹲到石階邊，把餅乾掰成幾小塊，安安靜靜放在地上，對著我小聲說：「別怕，我阿公不怕你，他說廟口的動物都是看門的。」那句話輕得幾乎聽不見，卻比整夜的誦經更像安慰。

再深一些的夜裡，燈一盞一盞熄下去。

賣菜的收籃，攤販收架，晚拜的人拎著香籃回家，鼓聲停了，垃圾車的歌也遠了。世界只剩樹梢風聲與簷下鐵牌偶爾一響。白日裡那些斬釘截鐵的規矩，到這時忽然都鬆了。阿黃會在線外轉幾圈，找一塊還帶餘溫的石面把自己蜷成一團；夜巡的警察拿手電照照地，再照照門口，便走過去；白天來畫線的其中一個年輕人，有一回下班後提著飯糰經過，也曾站在廟腳邊抬頭望一眼神像——那神情像想對什麼說抱歉，又像只替自己求一句「平安就好」。

原來一到夜裡，所有人都會暫時卸下身分。查員不再只是查員，攤販不再只是攤販，牛不再只是牛，狗也不再只是狗。大家不過是在同一片黑裡，各自尋一小塊可以安放疲倦的地方。

所以我始終相信，月光比日光更懂得人。

日光太公平了，照得白，也照得硬，把一切邊界都照得清清楚楚；月光卻不同。它滑過石階，滑過白線，滑過黃狗的背，滑過遠處牛棚沉默的輪廓，也滑過尚未完全拆去的老攤棚布。它不問此處是內還是外，是吉還是凶，是合法還是越界；它只照見事物留下來的樣子。人在白日裡畫了那麼多線，月光一來，線仍在，卻失了威風。影子與影子會在地上慢慢相疊，像終於有人肯承認：這世上的悲歡，原本就沒有辦法分得那麼乾淨。

我見過阿黃的影子出線，也見過阿牛的影子越過黃布條；見過喪家孝服的影子被風吹到神案邊，也見過那個畫線的年輕人，白日裡站在線內，影子短短的，夜裡再來時，影子卻與白線拖成一片，再也分不開。於是我漸漸明白，真正把人困住的，不是石面上的線，而是心裡那一筆筆太急著斷定的邊界。

然而，再怎麼窄，路總還是有人走。

第二天天色一亮，肉圓攤若還在，便仍要起火，鍋裡仍要浮起細細的泡；賣菜的婦人仍會偏著肩來，掃地的老人仍會把紙灰掃下石階；阿黃照樣對著垃圾車吠兩聲；孩子照樣把球踢進石階邊；阿勳若還來，也總要站在廟口，朝遠處那塊已不再屬於從前的田，多望一眼。

人世的秩序日日改寫，日常卻像水，總能找到最細的縫，再一次悄悄流回來。

也許正因如此，地方才得以成其為地方——不是因為它永遠不變，而是因為它在一切變動之中，仍有一些極小、極微的事物願意留下：一聲鈴，一鍋熱，一雙慢慢踏上石階的腳，一句還肯記住舊名字的低語，一盞夜裡不肯立刻熄掉的燈。

我便在這裡，看人來，也看人去；看白線添上去，看舊痕慢慢淡下去；看哭聲被夜色收小，看熱氣在清晨重新升起。人們以為自己不過是從這幾級石階上上下下，其實他們走過的，是各自一生中最難啟齒的時刻：求而未得的願，終於說出口的歉意，剛失去時的茫然，忍住眼淚的清晨，還有明知無法挽回，卻仍願意把火再點起一次的勇氣。

而我，不過是在石階低處，替這些去來守一雙眼睛罷了。

石階冷時，我伏在上頭，聽石縫裡夜氣慢慢退去；石階暖時，我便把身子貼低，讓日光先烘熱脊背。香灰偶爾落在鬚邊，餅乾屑偶爾留在腳旁。白布棚搭起時我遠遠看著，肉圓起鍋時我也曾在鍋香邊多停一會兒。人們未必都看見我，就像他們未必都看見石階，看見廟口那些真正托住生活的東西；但我知道，等明日天光再開，新的腳步仍會添上去，舊的影子也不會全然散盡。



我還會在這裡。

在神像目光未及的低處，在門檻旁邊，在白線與月光都曾照過的地方，安安靜靜收下這條街的聲息：收線內的喧嘩，也收線外的歎息；收肉圓攤銅鈴短促清亮的一響，也收喪家夜半壓低的哭聲；收牛蹄踩過泥土的悶響，也收孩子蹲下來時那一句細小而鄭重的安慰。

等日頭再一次斜斜落下，石階一格一格像老人的背脊慢慢暖起，我便抬起頭，伸一伸久伏的身子，讓尾巴輕輕掃過石面，仍舊用這雙被人忽略的眼睛，看所有的路——無論直的、彎的，入廟的、出庄的，回來的、離開的——終歸都要從這幾級石階，走過一遍。

佳作〈清心阿媽物語〉

國文系 薛育甫

阮外媽有開一間飲料店，伊 ê 名號做「清心福全冷飲站」，毋過阮攏叫伊「清心」爾。細漢 ê 時陣，佇厝若無代誌，攏會共阮媽媽吵，吵講欲去外媽店裏耍，外媽有時嘛會來阮兜揣我。所以講我恰外媽較熟，平常時咧共叫攏會叫伊「清心阿媽」；若阮爸爸 ê 媽媽就叫「塹仔阿媽」。

進前讀國小 ê 時陣，逐禮拜有幾工是中晝就下課矣，媽媽攏會請外媽騎 oo-tóo-bái 來共我載，載到店裏歇睏一下，媽媽去買中晝頓 ê 時陣，我就佇店裏啣飲料，順繼幫阿媽刮（khat）冰角、拭桌仔。愛佇遐耍到歡喜才會綴媽媽轉去厝裏。

阿媽店裏 ê 物件，大部分攏是用來泡涼 ê 材料，彼个時陣有檸檬、梅仔、布丁（pòo-ting）、冬瓜露、牛奶恰蜂蜜等等；猶有一寡阮較罕得用台語唸 ê 物件，像珍珠、椰果、養樂多。這幾年有加足濟新 ê 物件：綠茶凍、咖啡凍、蘋果醋、藍莓醋、紅牛……攏袂歹食，毋過，我猶是較恰意進前彼款食品，嘛毋是講這馬 ê 歹食，只是古早 ê 食較慣勢啦。

【多多冰】

細漢時仔，店裏正手片有一 ê 大冰箱，內底會囤一寡需要冰 ê 物件，像養樂多、牛奶這款儗得囤 ê。大冰箱 ê 冷風傷強，物件囤佇內底傷久，只要有水份就攏會結冰，包括我真愛啣 ê 養樂多。彼當時若有想著，我就會掙一罐結冰 ê 養樂多，擰一枝湯匙仔對內底直直挖，共結冰 ê 養樂多一層一層挖落來食，酸甜啊酸甜，佇熱人 ê 時陣來一罐，真正爽甲敢若咧飛呢！

「哭枵，彼隻是毋是閣共多多提來遮啦，攞漏出來矣啦！」

阿媽這馬已經有買一台新 ê 冰箱，就無進前彼台遐冰矣，毋過舊 ê 冰箱阿媽嘛無共伊擲掉，所以講若想欲食，只要提早共阿媽講，伊著會幫我共養樂多攢好送予我。只是.....最近攞無閒轉去。

我已經足久足久，無食著多多冰矣.....

【梅仔】

店裏若無人客，我攞會走去櫃台，遐有一罐梅仔，本底是泡檸檬汁 ê 時陣咧用，因為我足恰意彼鹹鹹酸酸 ê 口味，逐擺攞會偷食。阿媽攞會講彼足鹹 ê，叫我食一粒就好，莫食傷濟，對肝毋好。有時陣我足白目，叫我莫食我閣食，雖然伊攞有看著，嘛袂共我罵，加加就是共我唸一下爾爾。

這馬我佇彰化讀冊，久久才轉去高雄一逝，若是有去店裏嘛是會走去偷食，毋過我已經大漢矣，雖然阿媽袂閣一直共我唸，嘛袂使逐擺予阿媽操煩，食一粒著夠矣。

「阿媽！我敢會當.....」

「欲食梅仔就較緊去提啦，等會人客來看著，你就埗尿矣我共你講。」

【冰角】

做飲料 ê 當然嘛愛有冰角，所以講阮店 ê 後壁就有一台做冰角的機仔。我若有佇店裏，只要頭前 ê 冰角無夠，阿媽攞會叫我去刮（khat）一寡來，我就會去提刮仔恰面桶，甲冰挖挖

ê，較緊捎到頭前，阿媽若看著我行了傷過生狂，攞會共我罵，有幾改我 hǒng 罵矣，閣會跔遐使性地，這馬想著攞感覺足好笑、有夠歹勢 ê。

佇店裏無聊 ê 時陣，我攞會承一寡水，內底加幾塊冰角，那淋那哺冰角，若無按呢，彼冰角傷冰，直接哺落我喙齒會疼。有時陣天氣熱甲會咬人，我會家己舂幾塊冰，擲佇塗跤，想講按呢會當幫助排熱，阮外公（我攞叫伊「清心阿公」）若看著，攞會一直幌頭，因為按呢歸塗跤攞舞甲澹漉漉矣，會滑，足危險 ê。所以講我這嘛若想欲耍冰角，加加就是提來哺爾。

「恁老師咧！哪會閣遮爾冰啦！」（喙齒痛）

【飲料】

我是一个足愛啲飲料 ê 人，所以講若有去店裏，阿媽攞會泡一杯飲料予我，彼个時陣，我上恰意冬瓜茶和多多綠，逐擺去就攞有通啲，實在是有夠幸福 ê。

（敢講這才是我漢草無法度足軀 ê 原因？煞矣，這馬欲大嘛大袂起來，歡喜就好。）

我這馬較罕得轉去，若轉攞會揀一寡較貴 ê 飲料，紅茶牛奶（âng-tê-gû-ling）加珍珠、椰果、布丁，共會使加 ê 料攞加看覓，彼錢算算 ê 嘛欲超過七、八十，毋過阿媽從來無和我計較，就算我逐工攞會啲一杯，伊嘛是無提我錢，可能就是因為我是伊 ê 金孫，才會有遮好空通享受，哈哈。

【豆乾糲攪肉燥】

猶閣咧讀國小 ê 時陣，若是上規工 ê 課，媽媽有時就會共我放佇阿媽店裏。國小 ê 下課時間是下晡四點，若無佇學校附近買點心，我就會問阿媽店裏敢有啥物好食 ê。若是阿媽抔好有攢豆乾糰，我就會使食著一碗燒唵唵 ê 肉燥飯，阿媽攞會共肉燥和豆乾糰做伙炕炕 ê，予我攪白飯食，我彼時陣誠愛食，有時閣會當食甲兩碗以上，攞會影響著我食暗頓 ê 量，所以媽媽就叫我袂使閣食啊，聽講阿媽當時想欲替我講幾句話，閣險予媽媽罵，實在是有夠好笑。

阿媽 ê 豆乾糰攪肉燥，恰媽媽 ê 做法有小可仔無全，媽媽恰意食較甜淡薄，所以講伊 ê 肉燥攞會加一寡糖抑是蔞油；阿媽較傳統，伊 ê 肉燥就較死鹹。毋過，這兩種無全 ê 肉燥，鬥起來才是完整 ê，我 ê 記持中，彼款完整 ê 肉燥味。我袂講 siàng ê 肉燥較好食，因為個兩位，攞是我上愛 ê 女性，佇我心內，個ê 肉燥攞全款好食！

「下課矣未？欲食豆乾糰無？」

「阿母！這箍轉去攞無愛食飯，莫閣予伊食彼矣啦！」

【麗椅】

佇我細漢 ê 時陣，店裏干焦有一張麗椅爾。彼時陣，阿媽若看著我咧盹龜，伊就會共麗椅讓予我，就算我勉強講家己袂忝，無愛睏，伊嘛會叫我去遐麗咧，閣會替我蓋被。閣袂使假睏呢，阿媽看會出來我是毋是真正咧睏，所以講若是偷盹龜予阿媽看著，睏無三十分鐘伊袂予我起來。這馬店裏已經有兩張矣，若無進前外公欲來店裏閣無麗椅通麗咧！

「你閣偷看！我就知影你無咧睏！」

【紙箱仔】

阮清心有家己品牌 ê 杯仔，所以講攏愛共總店注文，彼時陣台灣閣有咧用「保麗龍」材質 ê 杯仔，送來 ê 時陣攏是貯仔紙箱仔內底，阮閣愛和阿媽佻媽媽做伙共個全部挈出來，囡到櫃台下跤 ê 空間，共囡予好勢，欲做生意 ê 時陣就會使隨時提起來泡。

紙箱仔內底無物件了後，我攏會共伊頭尾拆開，家己駛入去箱仔內底，當做這紙坯仔是我 ê 「秘密基地」，閣會共迫迫物仔紮入去耍。有時陣嘛會佇邊仔鑽幾個孔，予我 ê 手有通伸出來，當做家己是超人按呢，有時外公佻阿舅嘛會佇遐看我到底是欲按怎變成「超人」。

想來嘛已經過足久矣呢，會當親佇紙箱仔偷看這個世界 ê 年歲.....雖然講足囡仔款啦，猶毋過彼時陣 ê 我，真正足快樂呢。

足懷念呢.....

【電視】

差不多十歲到十二歲 ê 時陣，拜六 ê 下早仔我攏會六七點就起床，彼時阮兜有足濟鬥圖，我攏會家己佇遐耍到八九點。若感覺無聊，閒閒無代誌做，我就會共媽媽問講敢會當去阿媽店裏鬥相共，差不多十點阮就會出門，來到店裏看有啥物代誌需要阮鬥跤手無。

講是按呢講，毋過我其實干焦佇遐鬥刮冰、拭櫃台爾爾，燃茶、泡茶這種較專業 ê 工課猶是媽媽佻阿媽咧做 ê，我只是想欲過遐耍爾爾啦，無共個黑白變個就愛偷笑矣。我若佇遐家己耍甲忝矣，就會揣一頂椅仔坐咧，佻阿媽做伙看電視。

阿媽 ê 電視是古早型，無像這馬時行的電視，一台攏有夠重 ê。阿媽無買第四台，所以講伊干焦會使看一寡較基本 ê 節目爾，啥物「台灣 ê 目睷，民視」彼種 ê。雖然我彼時陣閣細漢，干焦佻意看「卡通」，毋過阿媽咧看胡瓜 ê 「綜藝大集合」 ê 時陣，我攏會佻伊做伙看，

有時，阿媽會予電視內底 ê 節目弄甲一直笑，我嘛會綴伊笑出來，外公看著攏會共阮兩個刮，足好笑 ê。

彼 ê 時陣真幸福啊，啥物物件攏這爾簡單，豆乾糊對我來講，就是上好食 ê 物件，多多綠對我來講，就是上好淋 ê 飲料。我啥物嘛攏毋免捌，干焦會曉讀冊，好好做人就好矣，無啥複雜 ê 工課，無偌大 ê 目標，干焦需要共字寫予好看，考試考予好，對爸爸媽媽較有孝 ê，對弟弟較好 ê。按呢逐家就攏會共我呵佬，就會講我足厲害。無像這馬，我一面佇遮「歡喜」寫我 ê 文章，一面閣有足濟 ê 煩惱呢。

.....

阿媽，我足想你 ê 呢。

我想欲卡緊仔轉去厝裏揣你。

我想欲添一碗白飯，請你做好食 ê 豆乾糊予我食，干會使？

我喙焦啊，我想欲淋一杯多綠，干好？

我足無聊 ê，我甘會使佻你做伙看電視？

.....電視已經歹去矣嘛.....好吧。

.....

阿媽，我感覺我小可仔忝矣，我會使佻你躺做伙無？

阿媽，我佇大學，足忝 ê 呢，我想欲轉去厝裏啊。

阿媽，我最近，無足歡喜呢，我真正足想欲轉去厝裏呢。

阿媽，我毋知影，我未來會當做啥物工課呢。



阿媽.....我毋想欲大漢.....

.....

阿媽，足歹勢呢，阮攏已經大漢矣，閣這爾囡仔性。

阿媽，我愛你。

現代小說

首獎

〈柚子洗髮精〉

陳湘予

貳獎

〈張公列傳〉

張泓峻

參獎

〈晷脈〉

徐震安

佳作

〈寒蟬〉

周品礪

佳作

〈悔與成全〉

杜沅倫

評委介紹

江江明老師

現任南華大學文學系助理教授，曾任明道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專長：教育部對外華語師資認證教師、現代文學、小說賞析。

著作與貢獻：曾獲多項文學獎、有多篇論著刊載於《理想的讀本》系列



連明偉老師

臺灣當代知名文學家，暨南大學中文系、東華大學創英所畢業。

曾任職菲律賓尚愛中學華文教師，加拿大班夫費爾蒙特城堡飯店員工，聖露西亞青年體育部桌球教練。現擔任北藝大、暨南大學等多所大學駐校作家及創作課程講師。

專長：新詩、散文、小說、舞台劇和電影劇本

著作：中篇小說集《番茄街游擊戰》、長篇小說《青蚧子》、

短篇小說集《藍莓夜的告白》、報導文學《山與海的職日生：頭城職人誌》、

長篇小說《槍強搶槍》



首獎〈柚子洗髮精〉

教研所 陳湘予

貝蒂第一次注意到那瓶洗髮精，是在冬天。

她洗完頭，把毛巾披在肩上，站在浴室鏡子前吹頭髮。吹風機的聲音很大，整個浴室像被一層溫熱的氣流包住。她低頭撥開頭髮的時候，忽然聞到一點很淡的味道。

不是真的果香那種乾淨的味道，倒是超市洗髮精常見的那種，很化學、很廉價的柚子味。

貝蒂關掉吹風機。

她把手指放到鼻子前聞了一下。還殘留著一點泡沫乾掉後的味道。她其實很容易頭皮過敏，平常用的都是專櫃洗髮精。每次去 13 那裡，她都會把自己的那瓶一起帶著，放在浴室窗緣。但那天洗澡的時候，她還是拿了地板上那瓶。洗髮精是 420ml 的容量。

她始終記得那次，13 靠過來聞她的頭髮，並輕輕說聲：「妳身上很香。」貝蒂那天剛好沒有噴香水。她以為，那只是自己的味道。

所有戀愛故事都是這樣開始的。

貝蒂和 13 認識那天，和所有男女認識的過程一樣，吃飯、電影院、逛街，一成不變。有時她想，會不會戀愛套路公式都是一樣的，大家掌握這個規則，像打遊戲一樣，通過這些關卡就可以輕鬆達標。

中途 13 突然在快到家的時候問，「還是妳要、上來我家參觀？」那句話停頓了一次，顯然不是隨口問問的。貝蒂心想這問句，和「要不要來我家看貓」應是一樣的，她還是懂得一些言語之中的邀請。

那是一棟學校旁的公寓大樓，步行爬樓梯的那種。沒有鎖門，可以直接進去，好像誰都可以隨意闖入一樣。深色的門，打開裡頭盡是潔亮的白。他們穿過長廊，抵達 13 的房間。

貝蒂推開門。十坪大的地方，13 就棲居在裡頭。

「欸我沒有帶女生來過。」13 說。

「騙人，怎麼可能。」貝蒂根本不相信。

13 的房間地板倒是真的很乾淨，乾淨的意思是，沒有任何除了他以外的痕跡。

沒有女生會留下的東西。沒有化妝品、沒有保養品，也沒有掉在地上的長頭髮。浴室裡只有一支牙刷，感覺用了很久，毛巾也洗到有些脫線。「嗯。就是一個男生住的地方。」貝蒂第一次來的時候，就注意到了這些。

那時她站在門口，端看整個房間。床、書桌、手錶櫃，還有一整排香水。她脫掉鞋子，擺在門旁邊，踩著襪子一步一步走進去，像一隻貓咪。每行經一個地方，13 都會拿他櫃子裡的那隻小型長長吸嘴的吸塵器，在她每經過的地方，反覆用吸塵器吸走地上的毛髮，即使根本沒有毛髮。

後來 13 終於不再用吸塵器了。貝蒂也不知道自己該不該繼續走動。

「欸妳不要一直站在那裡，過來，妳聞聞看這支香水。」13 知道貝蒂很喜歡香水，他們認識的第一句話就是香水。13 正在挑其中一瓶。「妳聞聞看。這支是我聞過最屌的女香。」他說。

香水這種事情，貝蒂最知道了。她對氣味非常敏感，又十分著迷。木質調的香水有著煙燻般的氣味，在森林中釋放，他獨愛那種香水，更愛穿著白襯衫噴木質調香水的男人。

她不知道 13 是不是那種男人。她喜歡那種外表很冷，內心非常非常熱的那種男人。或男孩。

13 拿起一瓶名為「Duchess Rose」的香水，瓶身上寫著 Rose 公爵夫人，上頭有一隻金屬的狐狸的頭。

「這瓶香水的故事是這樣……當時 Rose 剛結婚，但非常厭惡維多利亞的教條，一直都很嚮往那種縱情與享樂的 chill life。」13 說。

「你編的？」貝蒂看著他。

「啊店員一定要講這些故事，你才會花錢啊。」13 說得倒是自然。

「那你要不要幫你自己編個故事？」貝蒂直盯盯看著他。

「幹嘛？」

「沒幹嘛，就編一下也許我才會愛上你。」

在他抓著她的手腕噴上 Rose 時，貝蒂看著他的眼睛，感受香味從手心開始，到手腕，再到每一寸肌膚，落款在手肘。13 抓過她的手肘沿著肌膚噴上去，貝蒂挽起袖口，「好了」

兩個人之間的距離忽然變得很近。大概十五公分。

貝蒂讀外文系，她最喜歡的一部電影是《Betty Blue》，翻成中文叫《憂鬱貝蒂》，或《巴黎野玫瑰》。貝蒂甚至因為太喜歡《憂鬱貝蒂》，而把自己的英文名字從 Tiffany 改叫 Betty。電影裡的貝蒂終其一生都是呈現幾近瘋狂的狀態，做愛做得很激烈，自我毀滅的時候也毫不收手，感情談得像是兩團燃燒的火球。

大概十五公分的距離，但他們沒做。

貝蒂第一次見到 13，那天他穿著排球隊的衣服，球衣背後印著一個很大的 13。

貝蒂看到的第一眼，愣了一下。她的大學前男友也是打排球的，是 11 號。

「你怎麼會選 13 號啊？我以為大家幸運數都是 11，不然就 10 號啊，足球的梅西、莫德里奇也是 10 號！」貝蒂問他。

「人家都 11 不然就 10，啊我 13 不行嗎？」13 回。

13 聽起來根本沒有想過他為什麼會選背號 13，有些事情還真是沒有原因。但西方國家避諱 13 這個數字，大樓也沒有 13 樓。可是 13 根本不在意這些。他把手機密碼、遊戲帳號，幾乎也都和這個數字有關。

「你喜歡別人叫你什麼啊？」貝蒂問。

「本名吧。本名。」13 回。

「陳凱文嗎？太菜市場了吧！不管啦，我就叫你 13」貝蒂有問跟沒問一樣。

貝蒂總是覺得她跟 13 中間隔了一層距離，她自己也說不上來是什麼。這跟貝蒂一直以來的戀愛觀大相逕庭。她是可以感受到喜歡的，非常非常細微的那種，一句話或一個眼神。但 13 很難會露出那種眼神。

後來貝蒂就一直叫他 13。13 自己也沒有反對。

某天晚上 13 傳訊息問她，要不要去他家看電影。那句話聽起來其實和「要不要來我家參觀」或「要不要來我家看貓」差不多，只可惜 13 家根本沒有貓。13 曾經養過一隻貓，橘色的，

據說很可愛。那隻貓後來自己跑走了，他也沒有把牠找回來，就讓牠消失在鄉下的草叢裡。貝蒂想到這裡，常常覺得是 13 自己放牠走的，根本不是什麼貓自己跑走。

貝蒂盯著手機看了一會。「要看什麼電影？太難看的我不要看喔。」她回。

那天他們一起看《羊男的迷宮》，西班牙的暗黑童話故事。

「這故事在講什麼？」貝蒂問。

「一個小女孩 Ofelia 跟著懷孕的母親一起到森林軍營投靠繼父 Capital Vidal。Ofelia 在陌生的環境，又不解戰爭的殘酷，她遇到了牧神……類似長著羊角的神話角色。牧神告訴 Ofelia，她其實是地下王國的公主，只要通過考驗就能回到地下王國。」13 看著手機一字一句唸，他也沒看過。

「欸我有跟妳說，我媽後來再婚了嗎，然後又離婚了，現在我有一個 15 年都沒有見的弟弟。」13 突然說。

「蛤？真的喔。啊後來勒。」貝蒂覺得真實故事比起暗黑童話更傷人。

「後來，我媽現在就得癌症了啊，感覺快死了，我暑假還要回去大陸找她」13 再說。

「找她幹嘛？她不是拋棄你 15 年，這 15 年都沒跟你聯絡，啊現在一直要你回去，圖什麼？她想要你回去照顧她嗎？還是她其實很愧疚或想你了？」貝蒂回得更長。

「喔不會啦，我上次看到她，只有問她『啊妳哪時候死？妳死了我要知道啊。』」13 淡幽幽的說。

電影開始沒多久，螢幕上戰爭烽火聲四起，後來馬上出現長羊角的生物。

貝蒂皺了一下眉。她其實早就跟 13 說過，她不喜歡這種電影，太多奇怪的生物會讓她做惡夢，而惡夢裡面的生物總是比電影的還可怕。

13 把電競椅往前拖了一點，停在沙發旁邊。沒有坐到她旁邊。

貝蒂橫躺在沙發上，看著螢幕。兩個人之間隔著一段不遠不近的距離。她一時也分不清楚，那是因為 13 想讓她這樣躺著看電影，還是因為他習慣跟人保持一點距離。

螢幕的光在房間裡一閃一閃。13 偶爾會轉頭看她一眼，然後又很快看回電影。

電影播到一半的時候，13 忽然暫停了畫面。「要不要喝酒。」他問。

「你家有酒？」貝蒂問。13 點了點頭，從沙發旁邊站起來，蹲下打開置放地上的小冰箱。冰箱門被打開又關上，玻璃瓶互相碰了一下，發出很輕的聲音。他拿出一瓶梅酒和威士忌，倒了一點點給貝蒂，說這樣配很好喝。貝蒂接過那杯子。「好喝，但我不喜歡酒精太重的。」她說。「那少喝一點。」13 回。

戀愛故事的時間線從「吃飯、看電影、逛街」晉升成「吃飯、看電影、喝酒」貝蒂突然發現她喝了這幾口酒，根本沒辦法騎車回家。

電影繼續播著。螢幕的光忽明忽暗地照在客廳的牆上。

13 還是坐在那張電競椅上。貝蒂橫躺在沙發上。兩個人之間隔著一段不遠不近的距離。電競椅偶爾會輕輕往前滑一點，只是不小心。畫面中的羊男，時不時會在奇怪的地方跳出來，13 會把手心握住貝蒂的手，貝蒂也沒有移開。

忽明忽暗的房間很像攝影棚的暗室，光打在 13 的臉上，一半的陰影，貝蒂看不到 13 的眼神。擺在桌上的手機橫躺，時不時跳出亮光。電影就這樣結束了。

「現在回去好像有點晚。」

「那妳今天睡這裡好了。」

語氣很自然，好像這件事情本來就會發生。

那天貝蒂洗完澡，浴室的電燈突然暗掉了。她頭髮吹到一半，想著「不要鬧吧怎麼會那麼剛好停電？」她轉了一下吹風機，試圖讓它再次發出嗡嗡的聲響，但事與願違。

「欸！妳關到燈喔？」13 從門外喊。「怎麼突然沒電了？」是真的停電了。

客廳的燈被關掉，只剩下手機螢幕亮出微微的光。電影早就播完了，但貝蒂不曉得為何還聽到背景音樂〈Pan's Labyrinth〉一小段一小段地重複。

13 坐在書桌前轉過頭看她。「妳頭髮還在滴水，怎麼辦？」他說。「怎麼辦??」貝蒂突然覺得很好笑，第一次住在 13 家就發生這種事。低頭看了一眼，幾滴水落在地板上。

13 站起來，從衣櫃裡拿出另一條毛巾，遞給她。「我連絡房東」他說。「妳要繼續在這裡嗎？還是妳先回去？」他接著說。

貝蒂不曉得 13 叫她回去的意思是什麼，好像他的房間根本不屬於她似的，還是等一下會有另一個人出現，不是房東，是其他人。

「沒關係你先處理。」貝蒂坐到沙發邊。她裹著毛巾，髮根還在滴水。貝蒂聞到從髮根散出的濃濃的味道，是她剛剛用的那瓶洗髮精。柚子。

13 忽然停了一下。他低下頭，靠得很近。「妳身上很香欸。」他說。

客廳很安靜。手機的光在牆上晃動。13 沒有回到電競椅，他坐在沙發上，距離突然變得很近。

房東打來，說應該是吹風機跳電，13 按著他的步驟把紅色的線接到藍色的蓋子上，燈就開了。一切變得明亮，彷彿剛剛那場黑暗是意外。

「欸我第一次帶女生回家，就發生這種事。」13 看著貝蒂有點慌，揶揄一下。

「是喔，這樣下次遇到你就知道要怎麼做了。」貝蒂只是開玩笑。

「對啊，而且還要假裝這是第一次發生。」13 順著她的話，但沒開玩笑。

13 把電燈再切小一格，讓光線沒有那麼刺眼。

貝蒂伸手碰了一下他的手腕。「要不要做。」她說。

13 一時之間愣住了，沒有想過這句話出現的時間點是在停電的夜晚、頭髮濕漉漉的情況下。

「怎麼了。」貝蒂說。她其實已經有點後悔自己剛剛那句話。「你害怕嗎。」

13 張了張嘴。「沒有。」他說。但聲音聽起來不太確定。

貝蒂忽然覺得有點尷尬。

她站起來。「我有點餓。」她說。「我去買個東西。」

外面的空氣很冷。貝蒂走到附近的便利商店，自動門打開的時候，茶葉蛋的味道迎面撲過來，貨架上的燈很亮。她在飲料櫃前站了一會，最後拿了一瓶巧克力牛奶。

她小時候寫作文，很喜歡一句話：「像寒冬中的熱可可。」那時老師總說這句話太老派。但貝蒂那天忽然覺得自己很像一杯熱可可。

溫熱。有點燙。但又加熱的剛剛好。

後來小微聽到這段故事時問她：「妳不怕妳那時候去超商的時候，他直接把門鎖起來嗎？」

貝蒂想了一下「那就代表他不要了啊。」她說。「我只是給他一點時間想。」

她回去的時候，13 還在客廳。客廳的燈重新打開了。

13 坐在沙發邊。桌上多了一樣東西，一瓶潤滑液。貝蒂看了一眼。

她忽然想起下午剛進門的時候，她參觀他的房間，想知道這個房間到底是不是真的只有他一人。

「你感覺帶過很多女生回來？」貝蒂問。

「怎麼這樣問？」13 持續吸著地上的棉絮，即使根本已經沒有。

「你櫃子還有潤滑液耶，擺那麼明顯！」貝蒂直接戳破他。

「喔那個喔……剛搬家就順便帶過來，早就過期了啦。」他回得很自然。

13 明明說過那瓶早就過期了，放在那裡很久，平常也沒有帶女生回來。現在那瓶被放在桌上。

他們沒有再多說什麼。

房間的門被再次確認有鎖上。

「我漂亮嗎。」貝蒂將身子靠攏到 13 的胸前，抬頭十五公分變可以看到他的眼。

「我從不說女生漂亮的。」13 不假思索。

貝蒂微濕的頭髮，已被外頭的風吹得幾乎全乾。她掀起衣服，想要過去抱 13 的時候，13 便把她撲到床邊。他壓住她的手腕，讓兩手心垂放在耳際的兩側，壓得很緊很緊，她感覺到痛。那個痛感讓貝蒂想起很多記憶中的氣味，是前任穿著白襯衫噴著木質調的香水，是曾經想要自毀前聞到的清新泥土香。他將她的雙腿撐開，看 V 的弧度可以有多大，他抓住她的膝蓋往外推，再將雙腿往下壓，貝蒂感覺到全身的痠感串在一起，酸爽透了。

貝蒂不停的發出喘氣的聲音，13 先是用手掌壓住她的嘴，再拿潔白的枕頭蓋住。

濕漉漉的髮絲滲入床單的纖維裡，在淺藍色的床單上漫出一攤深藍色的痕跡。13 的食指中指併在一起，放入貝蒂上面的微開的紅唇與下面的漲紅的雙唇中，在上唇將其濕潤，再放入下唇反覆於一點按壓揉搓，「高潮了嗎。快點。妳高潮要跟我說」兩隻軀體的顫動，於幾秒後歸於平靜。

結束的時候，13 抱了抱她。動作很輕，好像只是某種習慣。

他低頭看著她，忽然問了一句：「是不是覺得，有愛跟沒愛有差？」

貝蒂愣了一下。「什麼意思？」她其實沒有聽懂，不知道他是在問她，還是在問自己。

「欸妳不要對我暈船，我對每個女生都是一樣的。」13 再補一句。

過了一會，13 坐起來。他看了一眼手機。

「我等等要去打球。」他說。邊說話的時候，邊用那隻長嘴吸塵器把貝蒂落在地上的長頭髮吸起來，反覆吸了三次。

貝蒂那時候只覺得有點奇怪。已經很晚了。但 13 的語氣很自然，感覺是真的約好的。她後來想起來，那天他出門的時候，穿的是一雙樂福鞋。

隔天早上，貝蒂在系館看到 13。她走進大廳的時候，13 正從二樓走下來。樓梯上的腳步聲很輕。

貝蒂抬頭看見他。他也看見她。兩個人同時停了一下。

「嗨。」貝蒂說。「嗨。」13 說。

貝蒂忽然想起之前在電影院拿到的電影海報，她一直放在包包要交給 13。她從帆布袋裡把那張海報拿出來，海報被捲成一束，用橡皮筋綁著。她把它遞給 13。「這個給你。」她說。

13 愣了一下。「喔。」他接過海報。

兩個人又沉默了一下。樓梯間有人經過。腳步聲在大廳裡回音很清楚。13 低頭看了一眼手上的海報，「謝謝。」他說。

那是貝蒂最後一次見到 13。

那之後，13 沒有再出現。一開始貝蒂沒有覺得哪裡奇怪。訊息有時本來就會晚回。有時一個下午。有時一整天。她偶爾還是會打開對話框看一眼。最後一則訊息停在她前一天晚上傳的那句：「到家了嗎？」

13 沒有回。

過了兩天。又過了三天。

貝蒂開始有點不確定。她想過要不要再傳一次訊息，最後還是沒有。有些事情，如果要問第二次，就會變得太明顯。而那則訊息是在一個星期後出現的。13 傳來一段很長的文字。貝蒂點開的時候，她站在系館外面的走廊上，風很大。

訊息寫得很生疏。13 說，他想了一下，覺得還是維持朋友的關係比較好。他說，其實他有曖昧對象，他沒有辦法處理這樣的狀況。

訊息很長，貝蒂把訊息在眼睛裡反覆劃線，最後劃了「維持朋友的關係比較好」、「有曖昧對象」這兩條線。

13 突然變了一個人似的，雖說他本來就很淡定。但好像那段時間，根本只是雲淡風輕的小事，確實也是小事。貝蒂看完之後，把手機鎖上。她站在走廊上很久，風一直吹。突然有點理解了那天早上的畫面。樓梯間。那張電影海報。還有 13 說「謝謝」的語氣。

後來小微問她，「所以你們算什麼？」

貝蒂想了一下，「可能就 one-night stand 吧。」

「妳確定？」小微皺了一下眉。「不然還能算什麼。」貝蒂聳了聳肩。

那之後 13 就真的消失了。

貝蒂偶爾還是會看到他的 Instagram，帳號幾乎沒有更新。頭像還是那張舊照片。有時她會懷疑，13 是不是忘記密碼了，所以帳號才一直留在那裡。一開始，她還是會偶爾想到他。例如走過系館的樓梯時，會下意識抬頭看一眼二樓。或者看到有人穿著排球隊的衣服。有很長一段時間，好像很多事情都會不小心想到他。

手機有時亮起來，她會看一眼。有時會以為是 13，後來發現不是。慢慢那種事情也越來越少了。對話框停在很久以前。

貝蒂有一天忽然發現，她已經好幾個星期沒有打開那個聊天紀錄。她那時候以為，事情大概就這樣過去了。

半年後，13 又出現了。

那天晚上貝蒂正在整理書桌。手機忽然亮了一下。她看見那個名字的時候，停了一秒。13。訊息很簡單。「要不要看電影。」貝蒂盯著那句話看了一會。那種感覺有點奇怪，好像中間那半年其實沒有發生過。

這次電影是貝蒂選的。《王牌冤家》。「一個情人節的早晨，男主角喬爾原本搭火車去上班，突然想曠班，後來在車上邂逅了女主角克蕾汀，兩人一見如故，很快陷入愛河。」13一樣拿著手機唸劇情簡介。

「你唸的好膚淺，像是什麼一見鍾情一樣。」貝蒂揶揄他。

「劇情應該是一對情侶在一次爭吵後，女友到一家名叫忘情診所的地方，將有關男友的記憶刪除得一乾二淨。是跟遺忘有關的故事。」貝蒂接著補充。

貝蒂早就看過《王牌冤家》了，但她的記憶跟電影裡的忘情診所一樣，對劇情細節想不起來，只記得和清除記憶有關。

有時她還真希望這半年的記憶，關於13的消失，也可以跟忘情診所裡面的機器一樣，躺著躺著就刪除。

13的房間，相隔半年，感覺一模一樣。那個房間仍是十坪的空間。只不過經過時間的洗禮，在雜亂處多了幾層灰塵。書桌。手錶櫃。那排香水。還有那張沙發。

「其實我根本也沒在噴香水，妳看。這排都長灰塵了。」13看著那積著灰塵的香水櫃說。香水櫃的桌面上，生了很多灰塵，用食指輕輕一劃便會黏附指尖上的那種。而地上，依然是一根頭髮都沒有，長的短的都沒有。

貝蒂心想眼前這個男人，或者說男孩。消失了半年又突然出現，根本只是新鮮感在作祟。但她好想知道，到底半年前的他，是在什麼樣的情況下選擇消失的。「答案到底是什麼，好想知道答案。」貝蒂壓著那種想問出答案的迫切的心，假裝一切都沒發生什麼事，就像她之於13一樣。

看電影的時候，13和貝蒂擠在同一張沙發，小小的沙發。13兩腿張得開，靠在貝蒂的左側大腿，某種熱乎乎的感覺，半年前的感覺。這次是13開口問「要嗎。」貝蒂張開唇吻了上去，脖子輕抬四十五度，貝蒂終於看到13那個眼神。像小狗般的眼神，平常他根本不會出現這樣的眼神。

「我們可以久久見一次，然後跟現在這樣嗎？」13問。

「好啊久久見一次，然後一天三次。」貝蒂接著回。

13這時候把身子靠向貝蒂，小於十五公分的距離，用氣音說「瘋狂做愛。」他們兩人中間只剩五公分，13咬了貝蒂的耳垂，牙齒的印痕刻在上面。

他將她往後推，推向床緣。貝蒂順勢被推到床上，13露出堅挺的肉色根棒直狠狠的插入貝蒂的下體，她頓時覺得溫熱湧上，一陣酥酥麻麻，當13越用力的撞擊、掐住她的脖子，她便感到愈加盟生的慾望，從體內竄出至整片床緣。13把貝蒂的雙腳拉往自己的脖子，用兩手臂的力量環抱住她的雙腿，白皙的雙腿被拉扯到滲出微微的紅，冒出滴滴的水珠。13親吻了貝蒂的腳底、咬下去。

貝蒂對這種熟悉的痛感非常上癮。

「拜託，幹我。」貝蒂的眼妝像是《憂鬱貝蒂》裡面 Betty 自殘的時候一樣哭暈。又痛又酸又爽的感覺，痛苦與快樂是孿生兄弟。

「高潮了嗎。快點。高潮嗎。」13 掐住貝蒂的頸部，讓她快不能呼吸。

貝蒂愛死那種要死不活的感覺。

結束之後貝蒂在浴室洗頭。半年沒見，那瓶 420ml 的柚子洗髮精依然還在那裡。她低著頭沖水，泡沫順著頭髮慢慢滑下來。浴室裡的燈有點白，鏡子上全是霧氣。她洗完之後，用毛巾把頭髮包起來。

吹風機剛打開沒多久，整個房間忽然暗了，又停電了。

吹風機的聲音瞬間消失。浴室裡只剩下很薄的一點街光，從窗外滲進來。貝蒂愣了一下。她打開門。客廳也一樣是黑的。「幹，怎麼又停電了。」13 說。

貝蒂站在浴室門口，頭髮還是濕的。柚子洗髮精的味道很明顯，那種不斷散出來的、很廉價的柚子味。這次 13 喬了紅色的線到藍色的蓋子，沒用，換藍色的線到另一個蓋子，也沒用。

13 看了她一眼。「妳等我一下，我打電話問房東。」他說。

他走到窗邊，撥了電話。聲音壓得很低。貝蒂聽不清楚，只隱約聽到一句「我等一下回去」。她站在原地，沒有動。

貝蒂走出浴室，到客廳中間，忽然電又亮了。「欸！有電了！」貝蒂朝著門外剛掛掉電話的 13 說，13 走進房間，問貝蒂做了什麼？她說她根本不知道。

房間的燈光又亮了起來，貝蒂發現床單的邊緣，有著一滴一滴粉紅色的血跡，淡淡的粉紅色，暈在淺藍色的布料上，像紫色。「欸……剛剛好像沾到床墊了」貝蒂說。「你太用力了。」她再說。

「那不然洗一下床單好了。」13 一如往常的淡定。

13 把床單丟到洗衣機洗，加入兩個瓶罐的洗衣精。他拿起櫃子裡的吸塵器，開始吸地上漫出的毛絮。入秋的天氣，貝蒂怕冷，已經開始穿起長袖大學帽 T，那件帽 T 洗過後會一直掉棉絮，走到哪就掉到哪，13 跟著她的步伐把地上的棉絮和長頭髮都一一吸起來，一塵不染。

「等一下，妳這衣服怎麼一直掉啊。」13 後來發現地上的毛絮根本不是床單的，是房間裡那個一直在行走的女人。

「脫掉。」

「才不要！」

貝蒂和 13 說了一個故事，她說之前大二的時候，她跟朋友住在學校對面的整層公寓宿舍，班上有三個女生住在那裡，有一次凌晨地震，搖得很晃，所有人都跑下樓，有的人甚至頭髮都是濕的，只披著一條毛巾，她看到另一個班上的女生居然也在樓下。

「啊然後勒？」13 問。

「然後她後面，居然是我們某堂必修課的助教！」貝蒂說。

「所以我們班上至少有五個人住在那裡」貝蒂接著說。

13 那棟公寓大樓也有一個 line 群組。正當他們講到一半時，群組裡頻頻跳出通知說沒電了，唯獨就是二樓，他們待的那間房間有電。

那天她最後也留下來了。

後來 13 把房間的鑰匙給了貝蒂。那把鑰匙掛在一個很普通的金屬鑰匙圈上，開門的那把是用一個白色立可帶點一個圈圈，很好記。當然不是那種慎重轉交的儀式，只是有一天 13 臨時要出門，很隨便地把它丟到桌上。「妳之後如果先到可以自己開門。」他說。

有時候貝蒂會比 13 早到。她開門進去，窗簾通常半拉著，光從縫隙裡照進來。

她會先去洗手，有時順便洗頭。那瓶柚子洗髮精後來幾乎都是她在用。

那晚 13 說他要去打球。「妳可以先待著。」他說。貝蒂點了點頭，門關上之後，房間忽然變得很安靜。窗簾半透著光，是街邊的路燈一閃一閃的照耀著窗邊。貝蒂坐在他的書桌前，原本想把隔天的報告打一打。

她瞥見書桌的檯燈下壓著幾張紙，原本只是隨手翻了一下。那幾張紙上面有細小的灰塵結塊，在翻閱的同時，不停飄起來。壓在最下面的那張，是除戶謄本，上面是他爸的死亡證明。日期剛好是半年前。

貝蒂看了一會，她忽然想起很多事情。

13 這半年有時候會提到他的父親。那個在大陸做精密機械模具的父親。有一次他們在客廳聊天的時候，13 說他爸以前很忙，常年待在工廠，又說了很多小時候吵架鬧不愉快的事情。

貝蒂那時候問了一句：「所以他現在退休了嗎？」

「現在喔，退休了啊。」13 說。

又有一次他們聊到高中生活，他提到和父親吵架，理由是什麼已經忘了。語氣很隨意。貝蒂問：「那現在還會吵嗎？」13 笑了一下「現在不吵了，我們現在就其實也不講話，和平相處。」

13 常常說他會回去老家，「我其實很看重家人。」他說這句話的時候，看著別的地方，說他現在每個月都還是會回去家裡面找他爸。

貝蒂那時候沒有覺得哪裡奇怪。

現在那些話一段一段浮出來，卻怎麼也拼不起來。她把那張紙放回原位，沒有再看第二眼。

等 13 回來的時候，她什麼也沒有問。

每到冬天，貝蒂覺得冬日夜晚都有一種非常孤單的感覺。

那晚 13 回家的時候，已經快要凌晨十二點。她累了，拿著衣服走進浴室洗澡。

熱水嘩啦啦打開的時候，她才發現腳底踩到什麼。一只很小的白色耳環，花瓣邊緣已經有點磨損，中間是一點淡淡的黃色。她看了一下，沒有撿起來。

地板上的柚子洗髮精已經快用完了。她把腳移開，讓那只耳環滑進瓶子底下，銀針卡在塑膠的凹陷裡，剛好看不到。

水聲蓋過一切。

柚子的味道瀰漫在整座浴室裡。

得獎者感言

謝謝評審連明偉老師和江江明老師的肯定，也謝謝辛苦的國文系學弟妹們舉辦白沙文學獎。印象最深刻的是，當天和評審老師拍照完（貌似是一個國文系學妹幫我拍的，後面還有學弟一起拉布條），後來在廁所又遇到她，她很害羞又很雀躍地對我說：「學姐我看完妳的文章了，我很喜歡！」然後就咚咚咚跑掉了，我也不知道是誰。但謝謝妳的喜歡！

貳獎〈張公列傳〉

特教系 張泓峻

序：譜頁如燈

族譜這種書，若落在不相干的人手裡，多半只是一部厚重而沉默的冊子。封面舊，紙色黃，字列如蟻。翻過去，無非是某公生某子，某子生某孫，婚配何氏，葬於何處，偶爾添上一兩句行略，說此人孝友、彼人勤儉，讀來像遠山的樹影，一層疊著一層，雖有輪廓，卻不易親近。

可若將它放回真正的後人手中，情形便不一樣了。

那些名字不再只是名字，它們像一盞又一盞被風熄過、又被人重新點亮的燈。燈與燈之間隔著朝代，隔著戰亂，隔著海峽，隔著山川遷徙，隔著多少失傳的語音、多少未曾寫進紙面的哭與笑；然而只要還有一盞不滅，後來的人便知道，這世上仍有一條路，可以沿著回去。

張家之譜，亦如是。

譜中世代繁多，人物不可勝紀。若以史法言之，本不應獨立一人而作傳；然若以人心言之，一個家族要能綿延千百年，總得在若干關鍵時刻，出現那麼一位站得住的人。這個人，或許不是功名最盛者，或許不是田業最廣者，也或許不過是一個在亂世裡，肯為一家一姓扛住風雨的凡人。可是到了後來，當許多枝葉早已無從辨認，後人回首，仍會不約而同地想起他，稱他一聲「張公」。

這個「張公」，並不永遠是同一個人。

有時，他是古老傳說中那個站在風裡張弓的人；有時，他是帶著殘譜入山、從北地一路走到江左的人；有時，他是把根扎進神崗紅土的人；有時，他是背著妻兒渡黑水、在月眉插下第一把鋤頭的人；有時，他又成了灰燼中拾譜者、散佚中補文者、在紙頁上替後人留路者。

他們生於不同時代，說著不同口音，穿著不同衣裳，信著不同的天命；然而他們有一點相同：都曾在自己的時代裡，替比自己更大的東西，撐住那一口氣。

若將這些人逐一寫來，未免過於零散；若只寫其中一位，又不足以盡張家一脈之精神。於是這一篇《張公列傳》，便不妨從一條長河下筆：河水有不同的轉彎，水聲卻始終相似。張公們也如此，面目各異，心骨則同。

而我願以一只小木匣，作為此傳的引子。

木匣不大，胡桃色，四角磨圓，鎖已失。匣內有三物：半截木弓、一頁殘譜、一枚生鏽銅錢。後來張家人說，那木弓象徵得姓之始，那殘譜象徵守譜之難，那銅錢則象徵渡海謀生時的命。這說法未必有據，可一個家族活到後來，本來就不全靠考據，也靠象徵。人

不是因為什麼都弄得清清楚楚才活得下去，反倒常是因為心裡有幾樣東西雖說不明白，卻始終不肯放下，才沒有在世道裡走散。

於是，我們便從那半截木弓說起。

1. 弓影：最早的張公

最早的張公，並沒有如今小說人物那樣鮮明的名字。

他生在一個介於神話與歷史之間的時代，天仍很高，地仍很闊，人與山川之間的距離似乎比後世近得多。後人翻古書，於《新唐書》裡讀到一句話，說張氏出自姬姓，黃帝之後，少昊青陽氏第五子揮為弓正，始制弓矢，子孫賜姓張。那一句話寥寥數語，卻像一顆深埋於土中的種子，讓後來千百年的張氏子孫都願意相信：自己這一姓，是從一張被拉滿的弓弦開始的。

那位張公，姑且仍稱為揮。

揮年少時常獨自立於野外，看天邊飛鳥。鳥之所以能遠，靠的是翼；箭之所以能遠，須借人心。人若徒有力氣，不過是徒手相搏；若能借木之韌、筋之彈、風之向，才算真正懂得天地。於是他不只削木為器，也在學習一件更深的事：如何使柔者不弱，使緊者不斷，使一股看不見的張力，長久地維繫在物與人之間。

他父親曾教他織網，說網之用，在於收；而揮後來明白，弓之用，在於放。

收與放，本是一體。

會收的人，才不至亂；會放的人，才可能遠。

這念頭在他心裡很早便發了芽。世人看見的是一張弓，一支箭，他看見的卻是人如何與命相處：命運有時像一根過緊的弦，你若與它死扛，反會斷；你若完全鬆手，又什麼都射不出去。唯有知道何時退、退到幾分、何時張、張到何處，人才算開始懂得生活。

後世的張家人常說，姓之為「張」，不只是一個字，也是一種性情。張，不是張狂，而是能張能弛；不是逞強，而是知其所以強。若把家族比作一張長弓，那麼代代後人，其實都是被弦聲推出去的箭。有人遠，有人近；有人中石而折，有人穿林不返。可只要弓尚在，箭便不是無所從來。

揮的晚年沒有史書記得。

他究竟活了多久，是否安葬於有熊之地，也都不可考。可後世的人在祭祖時，只要想到這個得姓的傳說，心裡總會生出一種奇異的安穩：原來自己不是憑空落到世上的。即便再往前推，前面仍有一個持弓的人，立在比歷史更遠的風裡。

人一旦有了這種感覺，便不容易徹底流浪。

2. 清河雪夜：北地的張公

張家真正能被放入可述史脈絡中的第一位張公，住在清河。

那時候，「清河」尚不只是後世祠堂門楣上兩個工整的字，它是北地的一塊真實土地，有風沙，有寒雪，有河流在冬日結薄冰，有官道向遠方延展。後世譜中總喜歡以「清河堂」自稱，並不只是愛其名字清雅，更因為家族的名望與認同在很長一段時間裡，確實繫於清河。

這位張公，名典。

他並不是最早遷到清河的人，也未必是功業最顯赫的一位，卻是後來張家口耳相傳中，常被提起的北地祖。有人說他為太守，有人說他能治民，也有人說他最擅長的並不是做官，而是讓一個家族在亂世裡知道該往哪裡站。關於他的官位，後來不同譜本不盡一致；但在那些傳說的層層增添中，有一點卻始終不變：他使張家在中原北地，第一次真正有了被記住的形狀。

典公少年時在河邊讀書。冬日苦寒，他常把手縮進袖中，再捧卷抄字。其母怕他受凍，總在夜裡把炭爐往他腳邊移。他卻嫌炭太旺，說：「火暖手，不暖心。若心先懶了，身子也就跟著懶。」母親聽了，總要笑他兩句，說讀書人說話愛硬，可手上仍會多添一層薄毯。多年後典公自己有了兒子，才明白天下慈母皆如此：不會反駁你的志氣，卻會默默替你照顧那些志氣照顧不到的地方。

北地的冬，比南方的冬更懂得什麼叫深。雪落下來時，天地之間像忽然安靜了，只剩屋簷上的滴水聲。典公常在雪夜裡獨坐，想的不是功名，而是「聚」與「散」。一個家族，何以聚？自然是因血緣。可血緣若只停在血緣，未必足以長久；終有一日，田地要分，婚姻要散，兄弟會老，姊妹會嫁，連同一屋簷下的炊煙都會各自升起。若沒有一點比血更深的東西把人黏住，那麼世代一長，族譜上再近的名字，也終將彼此陌生。

他後來明白，那東西叫「義」。

不是空泛的道德，而是願意彼此記得、彼此承擔、在利害之前仍保留幾分分寸。

若無此義，家族再大，也只是一盤散沙。

若有此義，哪怕各居一方，仍知道彼此並非路人。

典公在清河任事多年，最常處理的不是大案，而是小事：爭水、爭界、爭祖產、爭婚約。外人看來煩瑣，他卻很少不耐煩。他知道，一個家族敗，不必從謀逆大罪開始，常常是從一條田埂、一分水權、一句傷了情面的話開始。世間許多崩壞都是這樣，小裂縫日復一日不補，最後便成了誰也跨不過去的深淵。

他有一次審理兩房爭產，雙方本是堂兄弟，卻已鬧到互不相讓。典公問了半天，不說判詞，只把兩人的祖父名字一一念出，又問二人可還記得幼時在祖屋同桌吃飯的模樣。那兩個大漢，本來還憤憤不平，聽到這裡，竟都低下頭去。典公這才說：「田可以再分，心一旦分壞了，便不是你們兩家的事，是後面十幾房、幾十口人都要跟著受苦。」後來那案

並不算判得偏哪一方，卻因此使兩房暫且收了鋒芒。人們於是明白，典公治事，不只是依法，還善於把人帶回其來處。

他晚年常夢見水。

夢裡有時是北地的河，有時卻像更南方的某條溪流，霧氣濕重，兩岸草木豐盛。他對妻子說起，妻子笑道：「你莫不是讀書讀得走神，魂都先去南方了。」典公也笑，卻在笑後生出一絲難言的預感。那時他還不知道，張家此後數百年，果真會一路向南，由清河而江左，由江左而閩，再由閩入粵，最後甚至渡海東去。可命運很多時候就是如此，它先在夢裡露一點影子，等人老了，後代再替你把那影子走成路。

所以後來張家祠中高懸「清河堂」，不只是為了追記一個地名，更是為了記住那個雪夜裡想著「聚散」與「家義」的張公。因為一個家族若沒有某些人先在心裡把屋宇搭好，後來的人即使住進再大的房子，也不一定真能算得上有家。

3. 石壁潮聲：入閩的張公

再往後，天下如棋，北方的風沙一次次往南壓。

戰亂、饑荒、朝代興替、官職調動、家族婚姻、山川生計，種種原因纏在一起，把一個個本以為自己會終老故土的人，推向比故土更遠的地方。張家的腳步也不例外，終於一步一步由北地轉入江左，再往閩西而去。到了閩西寧化，山勢重疊，溪谷深長，石壁成為客家南遷敘事中極重要的一處樞紐。後世談客家源流，石壁常被視為精神地理上的關鍵一站。

這一時代的張公，叫端公。

他初到石壁時，天正下雨。

閩西的雨與北地不同，不是大片大片地砸下來，而像細密的絲，連著雲氣、連著樹葉、連著遠山，整片天地都濕成一張灰青色的網。端公立在山道上，看見腳下紅土被雨水打成一片黏稠，鞋上沾的泥很快便厚得抬不起腳。他回頭看看身後的婦孺與行囊，一時間竟不知該把「到了」當作安慰，還是新的憂懼。

逃難的人，最怕的不是走路，而是不知道走到哪裡才算可以停。

端公一路向南，已停過數次，每一次都以為能久居，結果不是兵火又起，就是田地不足，再不然便是族中分支漸繁，屋舍再也容不下那麼多代人的呼吸。於是從前的「暫住」變成稍久的「落腳」，稍久的「落腳」又終究化作再一次啟程。

端公最初對石壁沒有好感。

山太多，路太窄，濕氣太重，夜裡蟲聲大得像有人在耳邊擂鼓。可人在顛沛久了，心反而會變得謙卑。你開始不求風景，只求一塊地不至讓孩子餓死；不求富足，只求這回停下來之後，祖先的牌位不必又急急忙忙包起來搬走。

石壁給了他這樣一種可能。

他與同族人在坡地上開墾，先種番薯，後種稻，慢慢再種些豆與蔬。屋是竹木夾泥築成的，風吹得會響，雨大時也會漏，可人住進去，總比露宿山道強。妻子在屋後種薑與芋，孩子們在溪邊玩，老人坐在門前曬潮濕的衣被，日子竟慢慢長出了一種從容。

端公是在石壁真正懂得「家譜」之重的。

從前在北地，家族雖遷，總還有故地可指，有城郡可憑；可到了閩西深山，四鄰多半也是遷來之人，口音不同，來歷各異，今日姓李住此，明日可能又往別處去了。那時你才會明白，人若沒有一紙系譜，不僅後人難知所出，連自己都會漸漸活成無主之身。

於是端公不只耕田，也開始抄譜。

家中原有的舊譜不全，遭雨、遭潮、遭鼠齧，又在遷徙中失落數頁。他便一邊訪問族中老人，一邊尋親問故，把能記起來的名字一個個補回去。有人譏他過於執拗，說兵荒馬亂之世，留一口飯比留一串名字更要緊。端公不爭，只答：「飯能續一日，譜能續一代。」

有一回，他帶長子上山伐木。山間薄霧未散，腳下落葉濕滑。長子年少，抱怨日子辛苦，說為何別人家似乎總比自己順遂。端公聽罷，沉默良久，指著山坡上一棵老樹道：「你看那樹，長在石縫裡，彎了半身，卻還活著。若只羨它不如平地的樹筆直，你便看不到它為何能活。人也是。張家若只挑太平時看，會覺得自己不算特別；若看每一次搬遷、每一次重起，你才知祖宗真正留下來的，不是福，而是韌。」

長子那時未必全懂，卻把「韌」這字記了一生。

石壁的歲月在端公身上留下深痕。

他的背比北地時早彎，手比從前更粗，夜裡咳嗽也比過去重。可他偶爾坐在屋前聽溪水聲，卻比年輕時安靜許多。他知道，張家尚未抵達最終會停留的地方，後人多半還要往更南、更東去；然而只要石壁這一站立住了，後來的人便不再只是被風吹著走的碎葉，而是帶著記憶、帶著姓名、帶著祖先的影子再往前走。

多年後，有些張家後裔離開石壁時，總會回頭望一眼山道。

回頭那一眼，其實不是眷戀景色，而是明白：從此以後，石壁不只是地理上的一處驛站，它成了心裡的一個節點。凡再往前遷的人，身上都會帶著它的潮氣、它的紅土、它那種在貧瘠中也不肯散掉的家族氣息。

若說清河給了張家名望，那麼石壁給的便是筋骨。

4. 神崗紅土：小八郎公

再往後，張家的路走到了粵東。

程鄉、鎮平、石窟都、神崗。

這些地名一個接一個落在家譜上，像山路上一塊塊指向遠方的石碑。後世譜中記小八郎公落籍神崗，自此成為本派定基的重要始祖。對張家而言，神崗不是一個普通居處，而是一條支脈真正「站穩」的地方。

小八郎公到神崗時，還不算老。

他比端公多一點豪氣，也多一點倔。端公是慢慢把家釘進山裡的人；小八郎公卻更像一個一邊走，一邊判斷何處可立的人。他懂得田土，也懂得看人。山地的生活，單靠力氣不夠，還要辨地、辨水、辨庄情。哪塊地看似肥其實易澇，哪條溪看似近實則冬季易斷流，哪戶人家笑臉迎人卻未必好相與，他都看得比同輩準。

神崗的土偏紅，日頭一曬，像被火烘過。

初來的那一陣子，張家人多不習慣，總覺得這地與石壁的濕潤不同，太硬，太燥，風也更直。小八郎公卻喜歡。他說：「土要有點硬，人踩下去才知道自己是站著的。」眾人聽了都笑，以為他逞口舌之強；可幾年後，當那些最先抱怨土硬的人家反而逐漸安穩下來時，大家才知道，這句話並不只是說土。

他在神崗建屋那年，族中人手不足，什麼都要自己來。伐木、夯牆、拉梁、起灶，連屋前排水的溝也要親手挖。妻子彭氏並非只在屋內等，他走到哪裡，她便跟到哪裡，肩不是柴就是水。某日傍晚，小八郎公在屋後砍竹，回頭見她正把白天曬好的穀子一一收進簸箕，暮色沉在她肩頭，竟讓他生出一種久違的安心。他忽然想到，所謂「立家」二字，從來就不是一個男人對著空地一揮手那般簡單。真正的家，是兩個人都肯把自己最好的歲月放進去，才會慢慢有形。

他們的孩子就在這樣的日子裡長大。

小八郎公不算嚴父，卻重規矩。飯桌上，長幼有序；祭祀時，衣冠先整；出門前，要先向祖位拱手。他不常談大道理，只在日常中把秩序做出來。孩子若問為何如此，他便說：「你今日覺得煩，是因為你以為規矩是拿來束人的。等你們兄弟各自成家，才會明白，沒有這些規矩，人與人很快就只剩利害，沒有情分。」

他在神崗另做一件事：重新整飭家譜。

經過前幾代的遷徙，譜中脫漏與異寫已漸多。小八郎公不算讀書極深的人，卻有一種鄉人少見的細緻。他把先前幾代從北地、江左、閩西一路帶來的線頭，一根根重新綁好。誰是嫡，誰是支；誰早卒，誰外遷；哪一頁是舊抄本，哪一處人名有歧，他雖不一定全能定論，卻總在頁邊留下注記，寫「俟後考」。後來的譜學之所以仍稱他這一支有可循之根，與他的這份小心不無關係。

神崗的夜晚，常有風。

小八郎公年老後便喜歡坐在屋前，聽風從稻田與山坳間吹過。有些夜深得很，連犬吠都隔得遠，他就會想起更北邊的地方：清河的雪，石壁的雨，以及那些自己從未真正見過、

卻在譜上讀過的祖先地名。人生真怪，年輕時總覺得「向前」才是唯一重要的事，到老才懂得，「向前」之所以有意義，正因背後有一條那麼長的路。

有一次，他將長孫叫到膝前，問：「若有一日，神崗也住不下你們，怎麼辦？」

長孫年少氣盛，答得很快：「再往前走。」

小八郎公笑了一聲，又問：「那若再往前，前面是海呢？」

長孫愣住了。

小八郎公便望著遠處說：「海也不是路的盡頭。人心才是。心若先怕了，平地也是絕境；心若不肯死，黑水那邊也能有岸。」

這話說完，連他自己都沉默了片刻。

也許那一瞬間，他已隱隱感覺到：神崗雖是本派之基，卻不是最後一站。張家的後人還會走，還要走。人的命像溪水，到了某一個轉折便非轉不可。若硬要截住，只會淤積、發臭；順勢而行，反倒有機會走出新的河道。

小八郎公卒後，族中後人每逢修譜，總不忘將他立作本派一世祖。這不只是因為他年代上承前啟後，更因為他在神崗做成了一件極難的事：讓張家這一支從「漂泊者」變成了「可以再出發的人」。兩者看似相似，其實大不相同。前者是被風推著走，後者則是在自己站穩後，再選擇前往別處。

而這選擇，後來果然落到了秀字輩那一代人手裡。

5. 黑水與新土：秀漢公

小八郎公之後又過了許多代。

名字一代代往下寫，屋宇一間間接著起，婚配在家譜裡用簡筆帶過，哭聲與笑聲則被歲月吞掉。直到十九世，張家又站上了一個非走不可的轉折點。譜中寫得較多的是秀璉、秀漢、秀書等人，後世考證亦多以這一代作為本支開臺的重要開基群體。

若問其中誰最像小說裡該被立傳的人，我寧願選秀漢公。

他不是族中唯一渡海者，卻最能代表那一代人的矛盾。

他既愛神崗，也知道神崗未必能再養更多後人；他敬祖，也明白真正的不孝不是離鄉，而是讓孩子守著一塊愈分愈小的土地，把一輩子耗在看得見盡頭的貧困裡。

秀漢公青年時，正是人口漸盛、土地漸緊的時候。

山田原已不寬，兄弟分產之後更只剩零散幾塊。好年成時，可勉力餬口；壞年成時，便得借糧過冬。偏偏天下又不是只有天災，還有人禍。庄頭裡的糾紛、客閩之間的緊張、官府的徵派與各式消息，像潮氣一樣，一點點滲進人的骨頭裡。秀漢公有時夜半醒來，聽見屋外風掃竹葉，竟覺那聲音像有人在門外催命。

消息是這樣慢慢傳來的：

海那邊有新地。

有人從漳州一路溯水上行，在大姑陷月眉附近找到可以開墾的河階地。

那地方近山，卻水土不差；有風險，也有機會。

機會這種東西，在窮人耳裡總比在富人耳裡響得更清楚。

族中最初議論渡海時，許多人仍不敢。

神崗再苦，終究是祖先住過的地方，山路是熟的，庄人是認得的，祠堂就在那裡，連土的顏色也知道。一旦渡海，水勢茫茫，落到陌生地方，便像把命放在一隻看不見底的碗裡。若翻了，連個收屍的人都未必有。

秀漢公也猶豫。

真正使他下定決心的，不是同輩的勸說，而是某年秋收後的晚飯。桌上只有薑湯、稀粥與一小碟鹹菜。孩子還小，吃幾口便說餓。他把自己的那份推過去，孩子卻又推回來，說阿爹明天還要做工。那一瞬間，秀漢公忽然心口發緊。他看見的不是一頓寒酸的晚飯，而是若留在原地，孩子日後也要如此推讓一生的未來。

夜深後，他對妻子說想渡海。

妻子沉默許久，只問：「若去，能活？」

秀漢公答不出。

她又問：「若不去，孩子將來能活成什麼樣？」

他仍答不出。

妻子於是替他把燈芯挑亮，說了一句很輕卻很重的話：「祖先當年也是這樣問自己的吧。」

人世間最難下的決心，往往不是從壯烈的話裡來，而是從這種尋常的問答裡來。

沒有豪言，沒有慷慨，只是一個人忽然被逼到承認：原來自己若再不動，便等於把後代的路也一併鎖死。

於是他啟程了。

先離神崗，再經閩南，後至廈門。港口邊人多嘈雜，魚腥、汗味、海鹽味與破舊木船的潮氣混成一團。秀漢公初見海時，心裡並沒有詩意。海在真正要過海的人眼裡，絕不是什麼壯闊，而是一片冷冷的、會吞人也不眨眼的東西。可他站在岸邊許久，終於還是上了船。

黑水漫漫，風一夜比一夜大。

船艙中孩子哭，婦人吐，男人彼此扶著，誰也不敢把恐懼說得太明白。夜裡船身被浪拋起時，秀漢公曾有一瞬間懷疑，自己這一念是不是太貪，竟想以凡人的肩膀去和命數討價還價。可念頭才起，身旁同族有人低低誦起祖名：從小八郎公往下，一代又一代，像在黑暗裡點燈。秀漢公忽然想起父親生前的話：「路若窄到走不下去，就往前找，不要把心困死在原地。」他便咬牙不語，任浪把船推向未知的岸。

到滬尾時，天色陰白。

腳一踏上岸，他竟有種自己重新做人的感覺。人原來真能走到一個昨日還不存在於自己生命裡的地方。而這種「原來可以」的震動，足以讓一個人重新相信，命不是鐵打的，它仍有改寫的縫。

接著又是一路溯水而上。

淡水河、大漢溪，水路一彎再彎，兩岸漸由人煙較稠之處轉為更近山的地帶。據地方資料，大溪地區主要河川為大漢溪，地勢有明顯河階，最低一層即月眉，早期河運便利，為重要內陸河港與開發前沿。這些後來的文字，在秀漢公當年看來，都只是一個個必須用腳踩過的現實。

秀漢公到月眉時，先被光打了一下。

那地方的光與粵東不同，不那麼碎，也不那麼窄。大漢溪在日色下開展，水面有一種寬緩卻不失力道的亮，彷彿河本身也在呼吸。可腳下土地則是另一回事：河階低處有水患之虞，高處又需披草斬棘，一切都在考驗人到底有多想留下。

他起初住草寮。

草寮不遮風，也不太遮雨，半夜若遇大風，整間屋都像在發抖。可就是在這樣的屋裡，張家在臺灣的第一鍋飯煮熟了，第一個孩子在臺灣土地上學會說話，第一張簡陋供桌也立了起來。秀漢公第一次在月眉祭祖時，心情複雜得難言。他面向神位，忽然發現自己離神崗如此之遠，遠得連祖先當年走過的山路都已看不見；可另一方面，他又覺得自己此刻比任何時候都更接近祖先。因為祖先一生所做的，不也正是這種事嗎——在人最無依的地方，硬把香火點起來。

後來的幾年裡，他幾乎沒有一天真正安穩。

要墾地，要搭屋，要應對庄頭間的緊張，要留意番漢關係，也要防水患與病疫。月眉固然有肥土與河運之利，可那利從不是白給的。你得先把自己的力氣、膽量、時間與青春都押上去，才有資格說一句「這裡能活」。

有一年，河水暴漲。

半夜裡，女人抱著孩子跑，男人扛著糧袋與農具往高處撤。秀漢公回頭看見剛搭好的灶被水一沖而去，心裡像被掏空。那一夜他蹲在坡上，手裡還死死抓著一塊沒煮成飯的乾柴。妻子過來替他把濕衣擰了一擰，沒有安慰，只說：「命還在，火就還能再起。」他看

著她，忽然想起神崗離家前的那盞燈，想起妻子說「祖先當年也是這樣問自己的吧」，竟在滿地泥水裡生出一股近乎溫柔的勇氣。

於是第二天又開始重搭。

人活到某些時候，尊嚴不在於不曾跌倒，而在於跌倒之後仍肯起來把鍋灶、門檻、田埂一樣樣再弄好。秀漢公就在這樣的重複中，慢慢成了後人口中的「開基祖」。這稱呼看似光耀，其實背後都是汗與泥，是把一個又一個旁人看來再平常不過的日子，硬生生守成了可以傳下去的家業。

後來，張家在臺的人漸漸多了。

有人仍留月眉，有人再遷三坑，有人往更遠的庄去。人一多，情形就複雜：房支分化、婚姻聯結、產業分散、庄際來往，慢慢都要重新建立秩序。秀漢公晚年對子孫的訓話，不再只圍繞勤耕，而更多談「記」。記名字，記排行，記自己是哪一房，記祭祖的次序，記某位叔祖曾如何在最窮的日子裡救過一家之急。人若只記得自己的辛苦，會越活越窄；若能記得整個家族的來路，胸襟反倒會寬。

他老得很慢。

或者說，不是慢，而是老的方式很沉。到了晚年，他仍常去看溪。大漢溪水一年四季不同，冬日清，夏日濁，雨後如怒，晴後如緞。孫子問他最喜歡哪一種，他說：「都喜歡。水若總是一種樣子，早就不是活水了。」

孫子那時不懂。

多年後張家再遷再分，散到更遠地方，孫子才明白，祖父說的其實是人。人若一生只守著同一種樣子，未必真能活出長度；可若變了太多，變到自己也不認得自己，便也失了根。所以最難的不是變與不變，而是在變裡守住不變，在不變裡容得下變。

這也許就是秀漢公真正留給後人的本事。

6. 紙灰中的人：光裕公

如果說秀漢公代表的是把家從無到有開出來的張公，那麼光裕公代表的，則是把家從幾乎失去再撿回來的張公。

歷史往往喜歡記開國、記征伐、記功名。

其實一個家族真正難的，不是發端之時，而是當它已經有了若干代人、若干房支、若干散居各地的後裔之後，如何不在兵燹、離亂、遷徙與人事的磨損中失掉自己。

光裕公所處的，便是這樣一個時代。

祠堂未必每次都能保全，族譜也未必每次都能帶走。兵火一來，先燒掉的常不是房屋，而是人心中那點以為「總來得及」的僥倖。等真燒起來，你能抓住的只是一角桌布、一袋穀物、一兩個孩子，哪裡還顧得上一冊厚譜。於是許多人名便在火裡少了一筆，某些年代

在口述裡差了一代，某些房支在遠地無人對接，慢慢地，譜不再斷於一瞬，而是斷於很多個「差不多」。

光裕公怕的就是這個「差不多」。

他不是那種乍看驚才絕艷的人。

相反，他給人的印象極普通：話少，步子穩，穿舊衣，眼神卻極細。他能記住人名，也記得人和人之間的關係。某房哪一代曾外遷，某位叔公名號有異寫，某年祭祖有誰未到，他都記得一清二楚。這種本事在太平時看來只像一種細心，在亂世裡卻近乎救命。

有一回，祠堂遭劫後煙灰未冷，旁人都在清理瓦礫，只有光裕公蹲在地上，用手指一片片撥開紙灰。別人勸他，說紙已燒了，再拾也無益。他卻不聽，只在灰裡一遍遍找。直到夕陽將盡，他終於從灰燼裡捏出半張未全毀的譜頁，上頭還留有「清河」兩字與幾個模糊人名。他把那殘頁攤在掌心，神情竟像捧住一個嬰兒。

回家後，妻子替他洗手，見他指尖皆黑，便問值不值得。

光裕公說：「若沒這張紙，我們這一房還在，可後面的人就不一定知道自己是從哪裡來的。」

妻子聽後，不再多言，只默默把油燈添滿。

從那以後，他便一邊守家，一邊拾譜。

他訪老人，問口傳；訪同宗，對名號；訪墓地，抄碑文；訪異地，尋支派。遇到說法不一的，他不硬斷，總在紙邊小字記「俟考」；遇到實在不可知的，他寧願留白，也不妄補。後來的人讚他修譜有功，功不只在搜羅，更在其知所進退。譜牒最怕兩端：一端是草率失真，一端是妄求完備。前者使後人無所憑，後者則讓虛構混入血脈。光裕公難得處，在於他知道哪裡該斷，哪裡該留，哪裡該說「不知」。

他對年輕人最常說的一句話是：「不知，不可恥；裝作知道，才害人。」

張家有一位年輕子侄，讀過幾本書，總愛在長輩面前逞口舌，說某祖必出於某地，某房必承自某系，講得頭頭是道。光裕公只聽，不辯。某日祭畢，他把那孩子叫到祠角，指著牆上祖牌說：「你若真敬祖，就別替祖宗亂編故事。祖宗不是拿來給你添文采的。」那孩子面紅耳赤，自此收斂許多。

光裕公修譜時，最疼的不是紙，而是那種「人還在、名字卻快散了」的感覺。

他常想，一個人真死是何時？未必是閉眼那天。有人閉眼後，子孫記得他，年年祭他，他便還在；有人活著時便與親族絕了往來，死後無人知其所葬，這樣的人，其實死得更早。修譜說到底，不是為了讓死人光彩，而是為了叫活人明白：你此刻的一言一行，都可能是後人日後想起你時唯一能抓住的線索。

他老年時，常夢見火。

火裡有人名，一個個漂浮又沉落。他醒來後總要去摸摸譜冊，確認那些名字還在，才肯安心。妻子笑他執念深，他卻說：「人活久了便知道，這世上真正可守的東西不多。地會分，屋會壞，錢會散，連骨頭都會朽。可只要名字還能在紙上彼此相認，人就不算真的走散。」

光裕公過世那年，族中很多人來送。他沒有留多少田產，卻留下了一種後人很久才懂得珍惜的東西：可繼續修的可能。

因為若不是他把殘篇拾起、把斷線先繫住，後來的世世代代，也很難再沿著那條線往下接。家譜之續，不是忽然從無中生出，而是總有人在前面替你把最易折斷的地方先扶了一把。

所以張家後人後來讀到光裕公時，常會有一種異樣的感動。

他沒有渡海，沒有開疆，沒有在傳奇般的壯闊場面裡留下身影。他所做的，不過是在灰燼旁蹲得更久，在殘紙上看得更細，在旁人都覺得「算了」的時候，不肯算了。可人間真正大的事，原本就常是這樣做成的：不是靠一時豪邁，而是靠一種不動聲色的堅持，日復一日，把將散的東西一點點重新攏回來。

7. 河階上的家：從月眉到三坑

張家在臺灣落腳後，故事並沒有停在「開基」那一刻。

真正難的，從來都是開了基之後，如何讓它不只活成一戶人家，而能活成幾代人的秩序。

大姑陷——後來的大姑崁、大科崁、大崙崁，再到日治時期定名為大溪——之所以重要，不只因為它是一個地名，更因為它是一種家族記憶在臺灣的結節。地方資料指出，大溪地區原有平埔族霄裡社與泰雅族等原住民族散居，清代漢人入墾後始漸形成街市與河運要地；月眉位於較低階河階，適於早期開發，但也受水文地形影響。

張家最初在這裡扎下根時，靠的是幾代人的合力。

可人一多，生活便不能只靠「撐」。要開始分工，分房，分地，分責任，也分彼此的界線。

有些兄弟擅長種作，有些善於處理庄務，有些外出跑河運買賣，有些則更適合守住屋宇與祭祀。女人在這裡的角色尤為關鍵，雖譜上往往只留姓氏，卻往往是她們在真正守住一個家：記誰家與誰家有姻親，記祭日、記生辰、記哪個孩子咳了幾夜沒好，記哪一房如今暫不宜再生嫌隙。男人以為自己在開路，很多時候，真正讓路不至崩塌的，是女人在背後把散開的人心一點點縫合。

張家在月眉漸有根柢後，亦不免再有播遷。

三坑之名，後來便屢被提起。那不是對原鄉的背棄，而是家族在臺灣內部再度展開時勢所致。人多地窄，庄際形勢變化，水路貿易興衰，加上地方衝突與政策調整，皆可能使

一房之外徙成為合理選擇。後人考證說，張家可能在光緒前後因地方變故而有向龍潭三坑等地再遷之勢，雖細節仍需更多契字、碑文、戶籍相互比證，但作為家族社會史的推論，並非全無依據。

月眉對張家而言，像母腹；三坑等地，則像孩子長大後的遠行。

人總不能永遠待在母腹裡。

若後來的遷出能記得月眉之開基，便不算真正的離散；若遷出後連自己從何處再分出來都不記得，那才是譜學上最深的失落。

於是張家的長輩越發重視字輩、昭穆、房名與祭次。

有人嫌煩，說都什麼年代了，何必還分得這樣細。長輩總要搖頭。

他們並不真在乎稱呼本身，而在乎背後那種秩序感。

你知道自己在第幾世，便不易逾矩；

你知道對方比你高一輩還是低一輩，便懂得進退；

你知道自己來自哪一房，便不至於在利害衝突時把最該護住的人也當成外人。

這些表面看來陳舊，實則是大家得以不亂的一種民間智慧。

只是，秩序再細，也不能保證感情永不壞。

張家後來也有過房與出嗣，也有兄弟不和，也有遠遷後日漸疏離的人。家譜裡於是出現許多人外行看不懂的小字：某某出嗣、某某兼祧、某房失考、某支外遷。那些看似冷靜的標記，其實背後都是活生生的喜怒哀樂：有因無子而過房者，有因守香火而改承者，有因生活逼迫而他去者。若只讀形式，不免覺得乾燥；若明白其中人情，便知每一筆「出嗣」背後，很可能都是一個家庭在責任、情分與命運之間艱難找出的妥協。

也正因此，張家後來的張公，不再只是一位明確可指的人，而更像一種責任的接棒。

哪一房香火將斷時，願意把孩子過來承繼的人，是張公；

哪一支失考太久，仍肯四處尋訪對譜的人，是張公；

哪一代在城市裡過得再忙，仍抽空帶孩子回來掃墓的人，也是張公。

張公不必總是男人，甚至不必總是譜上有長長行略的人。

他可以是一位寡言的母親，一位常被後代忘了姓名的伯娘，一位在祠堂清香前默默替眾人排好祭品次序的老婦。

家族真正活著，不是因為它有幾位名人，而是因為總有人在無名處把它默默托住。

8. 補譜者：當代張公

到了今天，張公又換了一種樣子。

他不再穿布衣，也不必扛鋤頭，不必渡黑水，不必在煙灰裡徒手撥找未燒盡的譜頁。他所面對的，不再是荒地與洪水，也不再是官道與山路，而是另一種更不著痕跡、卻也更深遠的荒：人活在速度之中，於是對來處漸漸失了耐心；人活在訊息之中，於是對記憶反而生出懶怠。從前人走散，是因兵火與海峽；今日人走散，卻常只是因為忙，因為快，因為總以為「以後有空再說」。

這一代的張公，是第一四九世孫。

若單論生活，他其實比祖先幸運得多。

他不必在紅土裡討生計，不必在月眉的風雨中看著新起的土角厝一夜傾斜，也不必在清河雪夜裡憂心田埂、水權與族中紛爭。他有書可讀，有燈可照，有字典可查，有地圖可比，甚至有機器可以把一頁發黃的老紙化為清晰的影像。照理說，追索家族之事，應比前人容易得多。可事實恰恰相反——越是容易保存的時代，人反而越容易忘記保存的必要；越是能隨手拍下一切的時代，人反而越少真正靜下來辨認一張照片、一段手跡、一個名字背後的重量。

第一四九世孫起初也不免如此。

他最初面對族譜時，心裡其實有些疏離。

那疏離不是厭棄，而是一種現代人特有的無措：知道這些東西應該重要，卻又不知它究竟如何與自己有關。打開譜頁，只見直排的字如樹影層層，題名古雅，序文深長，字行綿密，世系繁衍，一頁接一頁，看似都懂幾分，細究又茫然。譬如「清河」何以成堂號？「大姑陷」何以是大溪舊名？「小八郎公」如何接上本派一世？「秀漢公」與「秀書公」又在開臺脈絡裡各居何位？至於那許多婦女，往往只留下某氏、某孺人、某配，簡筆幾字而已，卻似乎每一位都曾在某個無人記得的夜裡，把一家人的燈火替人護過。

他第一次真正被這些問題擊中，是在長輩離世之後。

那日屋內人來人往，香煙浮動，哭聲與勸慰聲交錯。人世間的喪事本來就有一種奇異的力量：平日不說的事，忽然都要說了；平日不看的物，忽然都要被翻出來；平日以為可以慢慢再問的故事，也忽然像水一樣從指縫裡流走，再也追不回來。喪後整理舊物時，他從一只老木箱中翻出幾冊殘舊譜本、若干手抄稿、泛黃照片、碑文拓影與零散的戶籍資料。它們並不整齊，有些角已碎，有些頁被潮氣捲起，有些字跡漫漶不清，像長久以來都只是在等待一個願意再次把它們攤平的人。

第一四九世孫把那些紙頁帶回桌前。

起初只是想看一看，後來卻漸漸看出了一種難言的責任。

他第一次明白，所謂「家譜」，並不是一本已經完成的書，而是一件永遠在未完成中的事。前人寫下的，未必盡全；後人接上的，也未必就能一勞永逸。它更像一條需一代代

接力護送的細線——你若不理，它不會立刻斷給你看，卻會在你不知不覺中鬆散、黯淡，直到某一天，再想拾起時，才發現已缺了太多環節。

他於是開始一頁一頁讀。

白日讀，夜裡也讀。

先讀譜序。從木本水源之喻讀起，讀到「清河郡望」四字時，他心中尚無波瀾；讀到「福建寧化縣中琴堡」時，開始有了一點路徑感；讀到「廣東程鄉石窟都神崗社」，那路徑忽然有了溫度，像一條山路正從文字裡慢慢顯形；及至「十九世秀璉、秀漢、秀書諸公前後渡海來臺，人居大姑陷」，他胸中一動，忽然有一種說不出的感覺：原來自己並不是生來便屬於此地，而是站在一條跨越數百年遷徙長路的末端。這個「末端」不是終點，而是一個暫時被交到自己手中的位置。

他接著讀凡例。

讀著讀著，才發現修譜竟比自己想像得更近於一種道德。因為它要求的，不只是知識，更是誠實。可據者錄之，不可強附；未詳者存之，不可妄斷；異文並見，須加辨析；女性資料可考者，亦當補錄；舊譜脫誤者，當酌校而不失原義。這些原則看似平實，實則極重。第一四九世孫漸漸明白，修譜從來不是為了替自己增添門第之光，而是在面對祖先與後代時，學會一種不虛飾、不濫情、不掩飾不知的正直。

他開始做筆記。

一開始只是零星的，後來愈記愈多，竟漸漸分出門類：譜序、跋文、地名、昭穆、世次、遷徙、房支、人物、女性資料、祭祀禮俗、附錄文獻。再後來，他索性重擬目錄，為每一部分安排位置，想著如何讓一部原本因時代累積而顯得繁密的家譜，變得更清楚、更能為後人所讀。

他最先著手的是「源流」。

因為在他看來，人若不先知道一條河從哪裡來，後面支流再多，也終究只是零碎的水。於是他整理黃帝與揮公的得姓說，整理清河堂號的郡望傳統，整理由中原入閩、由閩入粵的脈絡，整理神崗與小八郎公的定基位置，整理大姑陷之開臺背景。他一邊查考、一邊知道自己所做的事其實很有限。歷史不是任人任意拼接的拼圖，家譜更不是想像力的舞臺。可也正因為有限，才更需要小心。凡能確知者便安安穩穩寫明，凡不能確知者便留下「待考」二字。這兩字不丟臉，反而端正。因為一個家族若還願意在不知處承認不知，它就還有繼續長成真實之樹的可能。

他接著整理的，是「女性」。

這件事比想像中更難，也更使他動容。

舊譜中的女性，多半只是斜倚在男性名字旁的一道淡影：某氏、配某、孺人某氏、某姓而名不詳。乍看之下，像是附屬，像是可有可無；可若真靜下心來細想，便知道張家歷

代之所以能走到今天，沒有任何一位婦人是多餘的。渡海時抱著孩子不眠者是她們；草寮初立時先把灶火護住者是她們；喪亂中記得祖先生辰與祭次者是她們；在男人外出奔走時，把一家人的衣食、疾病與情分一一穩住者，也是她們。若不為她們多留一筆，那麼所謂家族史，其實只是半部史。於是第一四九世孫在可考範圍內，從戶籍、碑記、照片、家藏文書與口述中一點點補錄那些曾被輕輕帶過的名字。他寫得很慢，像替一群安靜了太久的人慢慢打開門。

也就在這個過程裡，他開始真正理解前人。

理解小八郎公之所以被稱本派一世，並不只因為數字上的起點，而是因為神崗在家族記憶裡確實成了「可以再出發的地方」；理解秀漢、秀書等十九世祖的渡海，不只是一趟地理上的移徙，而是整個本支命運向海東再伸一次根；理解光裕公等歷代修譜者何以值得立傳，因為在人心將散之時，修譜從來不是文事，而是替家門續命。慢慢地，他不再只是「查資料」，而是像在與一群從未見過面的人建立關係。那些人有的在風裡，有的在船上，有的在田埂邊，有的在祠堂內，有的在黑灰裡拾紙。於是他有時在夜裡闔上譜，竟會覺得屋裡不只自己一人。

可這種感應，並沒有讓他變得狂熱，反而使他更謹慎。

因為他知道，越是對家族有情，越容易在文字裡失於美化；越是想替祖先爭一點光彩，越可能把原本應當如實陳列的疑點修飾得太光滑。這是修譜者最需要提防的誘惑。於是他給自己定了一條很嚴的規矩：凡不能證者，寧略不妄；凡可證者，寧樸不飾。

這樣做，其實很辛苦。

因為人本能地總想把自己的家族寫得更整齊、更顯赫、更無縫可挑。可第一四九世孫漸漸明白，一部真正值得後代信任的譜，不在於它看上去多麼美，而在於它是否足夠真。真，才可久。久，才可傳。傳，才配叫家乘。

有一夜，他讀到「大姑陷」二字，竟忽然心中生出一點酸楚。

古地名如此好聽，帶著舊水聲與舊人影；可若不是這次重讀，他大概仍會像許多人那樣，只知道今日之大溪，而不知它曾有大姑陷、大姑坎、大崙坎之名。地名的改易，有時像人的成長，看似只是稱呼變了，實則背後是族群、政權、語言與記憶層層覆疊後的痕跡。那一刻他明白，自己修的不只是一家之譜，也是一些即將被日常生活磨平的古老質地。若不寫下來，再過數十年，也許連這點質地都要散盡。

他於是比從前更勤。

他學著辨認草書與行草夾雜的舊序，學著接受有些字永遠不能百分之百確定，只能以脈絡推求；學著在不同版本之間反覆比對，知道哪裡是抄寫訛誤，哪裡是後人增飾，哪裡該保留異文，哪裡該暫時從缺。他也學著在長輩說話時不急於打斷，不以年輕人的效率催促老人家把一切「講重點」，而是耐著性子聽他們繞遠路。因為很多家族史真正有血肉的部分，本來就不在重點裡，而在那些看似旁枝的岔話中：誰曾在某年旱災借米救人，誰在

渡海時帶了哪一樣祖物，誰一輩子不愛說話卻最守祭序，誰的名字雖在譜上只一筆，卻撐過一家最黑的年月。

這些東西，一旦被寫進去，譜便不再只是骨架，也開始有了筋、有了肉、有了溫度。

某次深夜，他獨坐桌前，窗外是城市裡永不停歇的光。

高樓燈火層層，車聲遠近不斷，與神崗、與月眉、與三坑都像隔著極遠的世界。可他低頭看見桌上的譜頁，忽然覺得那一切其實並不遠。遠的是時代，不是人心；變的是器用，不是根性。古人用毛筆、竹紙、祠堂與口耳；今日用鍵盤、掃描、檔案與雲端。表面看來迥異，實則所做的，仍是同一件事——把會散的東西留住，把已模糊的東西再次辨認，把一條幾乎斷了的路重新標出來。

那夜他直到很晚才闔上譜稿。

臨睡前，他忽然想起一個問題：若有朝一日，再往後的張家子孫讀到這一版，會如何看待自己？

是覺得這不過又是一代人的整理，終究還要重修？

還是會在其中看見某種誠意，知道至少在這個時代，曾有一位第一四九世孫，不肯讓張家的來路在自己手裡散掉？

他想了很久，最後只笑了一下。

他知道答案其實不重要。

重要的是，這件事有人做了。

燈不是為了保證永恆才點起來的，燈是因為夜深了，所以必須有人先點。

於是這一代的張公，不再有傳奇色彩。

他只是坐在桌前，對著一頁頁老紙，謹慎、緩慢、近乎笨拙地，把祖先的足跡一一看清，再轉成後人能讀、能接、能續的文字。可若你將時間拉長，便會知道，這樣的人其實與前面的每一位張公都極相似。

他們都不是天生偉大。

他們只是恰好在某個關口，沒有轉身走開。

9. 家書、遠行與未竟之譜

若說補譜者所面對的是紙，那麼紙的另一面，便是人。

族譜之所以難修，從來不只是因為古字難辨、地名難考、年代難定，更因為寫在紙上的永遠只是輪廓，而真正使一個家族活著的，是那輪廓之外無法盡錄的部分：每一個離鄉

的人如何想家，每一封未寄出的家書如何在抽屜裡發黃，每一次祭祖時某個年輕人為何忽然低頭沉默。紙能記名，未必能記盡人心；可若連紙也不留，人心便更無從安放。

張家到了後來，已不只散居大溪、三坑一帶。

有人北上讀書，有人南下經商，有人去臺北，有人去高雄，有人渡更遠的海，到香港、南洋，甚至更遙遠的地方。從前祖先由中原入閩、由閩入粵、由粵入臺；到近代，張家的移動方式已變得更複雜。有人坐火車，有人搭輪船，有人乘飛機。有人離家是為了求學，有人為了工作，有人則只是因為時代推著人走，不走便跟不上世道。於是「遠行」再次成為張家命運的一部分，只不過這一次，離開的人多半穿襯衫、提皮箱，說話不再帶那麼重的鄉音，看起來比祖先體面得多。

可體面未必就不孤單。

第一四九世孫在整理家中舊信時，見過一封寫給故鄉長輩的信。

信紙已泛黃，開頭很平常，先問寒暖，再說工作尚可，最後才提一句：「城中燈火雖盛，夜深時反更念月眉河聲。」那句話樸素極了，卻讓人讀來心頭一震。原來走到再遠的地方，人仍會在某些不經意的時刻，被一種很古老的聲音叫住。也許是河聲，也許是祭祀時線香剛點著的氣味，也許只是某句童年時聽過的排行稱呼。一個人平日可以很理性、很現代、很能幹，可只要那聲音一響，心裡某一處便會微微一軟，知道自己並不是從今日才開始活的。

這種情感，譜裡很少明寫。

譜只寫某人遷某地，配某氏，生數子。

可真正的離散，不在那幾個字裡，而在某個深夜下班回來，忽然覺得整座城市再大也沒有一處真正與自己血脈相連時；在電話那頭長輩的聲音漸漸老去，而你仍未決定今年是否返鄉時；在孩子對「清河」「神崗」「大姑陷」這些名字一臉陌生，而你一時間不知該從何講起時。

也正因如此，族譜才不只是追認祖先，更是為了安頓後人。

後人未必都會返鄉，未必都會住在祖厝附近，未必都懂古字與宗法秩序；可只要他願意翻開譜頁，願意在某一個夜裡讀到「由寧化中琴堡而至廣東神崗，由神崗而至臺灣大姑陷」這樣一句話，他便可能忽然明白，原來自己腳下不是平白無故的一塊地，而是一條走了很久很久的路。

張家有一些長輩，年紀大了之後，不再強求年輕人事事照舊。

他們知道時代不同，住處不同，工作不同，連語言習慣都不同。可他們仍會在過年或清明時，輕聲提醒晚輩：「至少把名字記著。」

這句話聽來輕，分量卻重。

名字是最小的東西，也是最大的東西。

一個人若把自己的名字寫對，知道上一輩是誰、上兩輩又是誰，再知道自己從哪一房來、祖先在哪裡落腳，那麼即使生活已與祖先迥然不同，他心裡仍會有一個能安頓自己的地方。

第一四九世孫後來常想，為何許多家族明明也有歷史、有祖先、有遷徙，卻終究只剩口頭說說，無法形成像樣的家乘？

想來原因很多，最根本的一條，也許只是：沒有人在某個關鍵時刻，願意多做那一步。

多抄一頁，多問一位長輩，多記一個名字，多核對一處異文，多承認一次「我還不全懂，但我願意慢慢弄懂」。

家族之所以不致散成煙，其實就靠這些多出來的一步。

而一部族譜之所以永遠「未竟」，也正因為它本來就不能以完成為目的。

你這一代補了前面幾代的缺，下一代還要補你這一代的後續；你今日以為已理清的世系，也許日後又有新的碑文、新的戶籍、新的口述材料能補足；你今日能讀懂的古字，後來的人也許能讀得更準、更好。譜之未竟，不是缺陷，而是生命本身的樣子。

生命若已全然完結，譜反而死了。

正因為有人還會出生，還會遠行，還會成婚，還會遷徙，還會在某處再建一個家，譜才不得不一直往後寫下去。

這麼想來，補譜者其實不是在替過去收尾，而是在替未來先留空白。

那空白不是疏漏，而是一種溫柔的預備：我替你們先把路整理到這裡，後面的，你們自己接。

所以第一四九世孫在整理完一大批資料之後，並沒有生出「終於完成」的感覺。

相反，他愈做愈知道自己只是中途。

自己像站在一座很長很長的橋中央，前頭有人已替他鋪好一段木板，後頭還有人在等著接手。而他所能做的，不過是在輪到自己站著的這幾十年裡，把手邊這一段補得平一點、穩一點，莫叫後來的人踩空。

這念頭一旦生出來，人心便會安靜。

因為你不再需要追求「萬無一失」。

你只需誠誠懇懇，做你此代應做之事。

前人不能苛求你全知全能，後人也不需要你替他們活完一切。

你只是這條長路上，暫時掌燈的人。

而掌燈之人，最大的美德，不過是手要穩，心要正，眼睛要肯看遠，也肯看近。

10. 列傳之終：木本水源

《張公列傳》寫到這裡，已經不必再靠更多曲折來支撐。

因為真正好的傳記，最終總會回到一個樸素的地方：

不是問這個人做了多麼驚天動地的大事，而是問他在自己的時代裡，究竟替什麼東西站了一站。

揮公站的是得姓之始，是人如何在天地間第一次拉滿一張弓，替後來千百年的「張」奠下一個象徵；

清河的張公站的是家義，是一個大族如何不在分散中先壞了人心；

石壁與神崗的張公站的是遷徙，是人在離鄉裡仍不肯把祖先活成斷線；

秀漢公所站的，是開臺，是把命放進未知，替後代換一塊可以落腳的新土；

光裕公所站的，是守譜，是在紙灰與脫漏中不肯讓名字盡散；

而當代的第一四九世孫所站的，則是連接，是在速度與遺忘之中，替這條長路重新標出方向。

他們看似彼此不同，實則所守無非一件事：

不叫張家成為無來處之人。

世人常把家族歷史想得太僵。

彷彿只要提到宗譜、祖先、昭穆、堂號，便一定意味著拘束、意味著陳舊、意味著個人必須被巨大的傳統吞沒。其實未必。真正有力量的根，從來不是拿來勒住人的，而是拿來讓人放心遠行的。你知道自己從哪裡來，並不表示你只能住在原地；你記得清河、神崗、大姑陷，也不表示你就不能去更遠的城市、更遠的國度。相反地，正因你知道自己的來路，你才更不怕走得遠。因為你明白，不論世道怎樣變，總有一條隱線，將你與那條長長的歷史之河連在一起。

所以，木本水源，從來不是一句用來束縛人的老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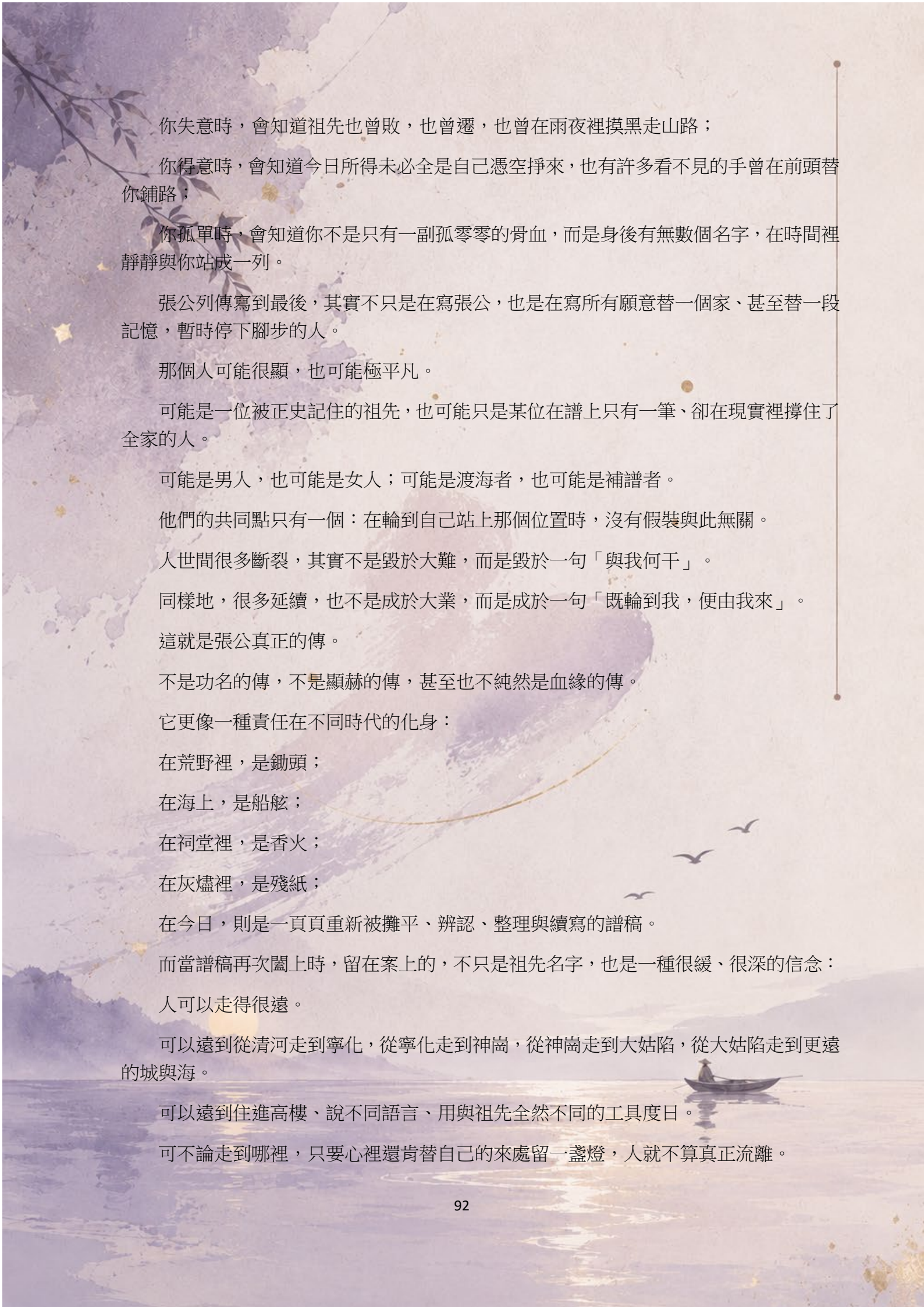
它真正的意思，也許是：

你若知道自己是樹，就不會羨慕浮萍；

你若知道自己有源，就不會在每一次波浪來時都把自己當成無依之水。

這世上的確有人一生不靠家族，也活得很好。

可對許多人而言，知道自己並不是從今日才開始活，仍是一種極深的安慰。



你失意時，會知道祖先也曾敗，也曾遷，也曾在雨夜裡摸黑走山路；

你得意時，會知道今日所得未必全是自己憑空掙來，也有許多看不見的手曾在前頭替你鋪路；

你孤單時，會知道你不是只有一副孤零零的骨血，而是身後有無數個名字，在時間裡靜靜與你站成一列。

張公列傳寫到最後，其實不只是在寫張公，也是在寫所有願意替一個家、甚至替一段記憶，暫時停下腳步的人。

那個人可能很顯，也可能極平凡。

可能是一位被正史記住的祖先，也可能只是某位在譜上只有一筆、卻在現實裡撐住了全家的人。

可能是男人，也可能是女人；可能是渡海者，也可能是補譜者。

他們的共同點只有一個：在輪到自己站上那個位置時，沒有假裝與此無關。

人世間很多斷裂，其實不是毀於大難，而是毀於一句「與我何干」。

同樣地，很多延續，也不是成於大業，而是成於一句「既輪到我，便由我來」。

這就是張公真正的傳。

不是功名的傳，不是顯赫的傳，甚至也不純然是血緣的傳。

它更像一種責任在不同時代的化身：

在荒野裡，是鋤頭；

在海上，是船舷；

在祠堂裡，是香火；

在灰燼裡，是殘紙；

在今日，則是一頁頁重新被攤平、辨認、整理與續寫的譜稿。

而當譜稿再次闔上時，留在案上的，不只是祖先名字，也是一種很緩、很深的信念：

人可以走得很遠。

可以遠到從清河走到寧化，從寧化走到神崗，從神崗走到大姑陷，從大姑陷走到更遠的城與海。

可以遠到住進高樓、說不同語言、用與祖先全然不同的工具度日。

可不不論走到哪裡，只要心裡還肯替自己的來處留一盞燈，人就不算真正流離。



所以《張公列傳》到最後，只願留下這樣一句：

人當然可以成為新的人，但成為新的自己，並不需要先把舊的來處一筆勾銷。

願張家後來之人，無論住在何處，讀到這裡時，都能在心裡微微停一下。

停一下，不是要你回頭退回過去；

停一下，只是為了讓你知道，腳下這一步，不是無所承接。

你此刻所站之地，雖屬今日，亦有昨日之影；

你此刻所用之名，雖屬自己，亦有祖先之託。

而你終有一日，也將成為後人譜上一個名字。

願那時的你，無論功名如何、境遇如何，都能不愧於此一姓，不愧於這條長路，不愧於那盞曾由前人替你點起、如今又暫時交到你手中的燈。

這便是列傳之終。

亦是傳承之始。

參獎〈晷脈〉

國文系 徐震安

第一章：〈絳唇〉

林蔓對著鏡子，用一枚夭紫色的唇膏抹過唇瓣，那色澤穠稠得像是一樁預謀的命案，在蒼白的臉龐上橫亙出一道驚心動魄的傷口。

她並不急著出門，外頭的陽光對她而言太過赤裸、太過誠實，那種毫無遮攔的紫外線會曝露她毛孔裡的焦慮，以及長年熬夜在眼底留下的、如鴉片漬般的青紫。

她熟練地調度著案頭那盞環形補光燈。隨著電流嘶嘶作響，一輪冰冷的、純白的神性光圈在室內迸射開來。

這光圈是現代人的神蹟。

它能將臉上的細微膿胞、生活裡的雞零狗碎、乃至於靈魂深處的乾涸，悉數汰除。

在那方寸之間的螢幕裡，她是「縵縵」，一個生活在波希米亞風格公寓、每日與晨曦共飲手沖咖啡、讀著里爾克詩集的靈魂。

然而，現實的公寓只有六坪，空氣中漂浮著隔夜外送便當的油耗味與霉味。

林蔓纖長的手指在螢幕上逡巡，像是最精準的裁縫，又像是一位外科醫生，正進行著一場不流血的「自我屠宰」。透過軟體的「液化」功能，她小心翼翼地將自己因為長期久坐而微凸的小腹削去，將那道充滿生活重力的弧線，修飾成如希臘雕塑般緊緻的虛無。

她調整了對比度，將窗外灰濛濛的台北街頭，調色成一種帶點南法憂鬱的「莫蘭迪灰」。

這是一場集體性的偽飾。

在社交平台上，人們學會以影像與文字經營自我，將每一寸血肉都剪裁修飾成最適合觀看的角度。使「我」變得完美，成了這世代最莊嚴的宗教儀式。

她點開了修圖軟體的磨皮功能，看著螢幕上的自己皮膚逐漸變得細膩如釉瓷，連最細微的表情紋路都消失殆盡。

這是一張沒有故事的臉。

亦是一張被數據閹割過的標本。

林蔓看著那張臉，心中竟湧起一股莫名的凜然。

在那不斷更新的照片、不斷播放的影音之內，她是否仍能辨認出真實的情緒？

當她發布一張哭泣的照片並配上文青的感懷時，那滴淚水是真的因為心碎，還是因為光線正好能折射出那種令人憐憫的晶瑩？

「被看見」逐漸成為需要盡力追求的目標。她不自覺地將自己塑造成一個適合觀看的形象。

她的快樂、她的哀愁、甚至她的午餐，都必須經過視覺的審查。

如果一場旅行沒有拍出精美的照片，那場旅行便不曾存在；如果一段感情沒有在限時動態中留下痕跡，那段感情便顯得襤褸可悲。

窗外的日光逐漸偏斜，晷影在牆上拖出長長的、畸形的尾巴。

林蔓看著留言區那些如潮汐般的點讚與吹捧。

「縵縵，妳的生活好精緻。」

「這唇膏顏色太美了，簡直是仙女下凡。」

這些文字是熱的，帶著電波傳遞的微溫。

她的手心卻是冷的，冷得像是一塊剛從冰櫃裡取出的凍肉。

她感覺到一種病態的「異化」。

為了維持「縵縵」的生命力，她必須不斷地、反覆地殺死現實中的林蔓。

現實中的她，是個為了繳房租而兼差三份工、甚至連牙膏都要擠到最後一滴的窮學生，但網路上的她，是輕盈的、是不食人間煙火的。

她想起那些繁複如繁花的意象，生命在此刻也像是一領爬滿了蚤子的華麗袍子。

她與這個世界的通訊方式徹底改變了。

通訊軟體的進步，讓溝通不再受限於地點和時間，她可以同時跟五個仰慕者調情，卻無法跟住在隔壁房、正因為感冒而咳嗽不止的室友說一句關心的話。這種方便，反而減少了實體見面的機會。

隔著螢幕，每個人都顯得那麼溫潤有禮，但那究竟是拉近了彼此的距離，還是彼此之間隔絕了一道無形之牆？

她拿起一塊已經乾硬的麵包，麻木地咀嚼著。

螢幕上的影像依然在滾動，五光十色的虛擬宇宙誘惑著她去暢遊。

在那裡，她可以是一個仗劍天涯的女俠，亦可以是一個優雅沉靜的學者。

科技帶來了娛樂，也使她的想像得以被精細地呈現。然而，隨著依賴加深，她漸漸與最原始的觸、視、聽覺等感知愈來愈陌生。

她已經很久沒有真正去觸摸一片帶點泥土濕氣的落葉，很久沒有安靜地聽過一場雨在屋瓦上敲擊的節奏。

她的所有感知，都被那一層薄薄的、發光的鋼化玻璃所過濾。

她是否，正逐漸忘記如何以身體回應真實世界？

突然，手機螢幕跳出了一條訊息，是父親林長青傳來的：「蔓蔓，有空回電話嗎？家裡的收音機壞了，我想問妳怎麼調……」

林蔓皺了皺眉，看著那行笨拙、甚至帶著幾個錯別字的訊息，心中湧起一陣無名火。

那是來自現實世界的侵擾。

是那道「無形之牆」外傳來的、令人不安的聲響。

對於身為 Z 世代的她，使用科技是習以為常的事，但對於父親那個世代，這是一個充滿敵意的森林。數位落差造成的結果，她覺得父親煩膩，而父親覺得她遙遠。

她沒有回覆，而是將手機螢幕反蓋在桌上。

黑暗中，補光燈依然亮著，像是一個永不閉合的、冰冷的眼球，凝視著這間狹小而華麗的牢籠。

林蔓走到落地窗前，拉開厚重的窗簾。

那一刻，外頭喧囂的車流聲、悶熱的空氣、路邊攤販的叫賣聲，如潮水般湧入。她看著鏡子裡的倒影，補光燈的光圈在她的瞳孔裡留下了兩個虛假的、白色的圓點，像是一對沒有靈魂的假眼。

「我是在經營自我，還是在埋葬自我？」她對著空氣輕聲問道。

聲音在空蕩蕩的房間裡盪開，沒有人回答，只有手機在那兒固執地閃爍著綠光，提醒著她，又有新的讚賞入帳了。在那像素的輓歌中，她再次坐回補光燈前，拿起手機，嘴角扯開一個精準的、練習過無數次的、完美的弧度。

喀嚓。

又一個「我」誕生了。

而在這張照片背後，真實的林蔓，正像是一截燒盡的蠟燭，在數位宇宙的喧囂中，無聲無息地坍塌。

第二章：〈叢林溝壑〉

林長青坐在客廳那張藤編轉椅上，椅子發出嘎吱嘎吱的呻吟，像是一具蒼老骸骨在暗夜裡的自白

客廳裡沒有開大燈，只有牆角那方水族缸映出的幽幽藍光，幾條退了色的紅蓮燈魚在水草間木然地穿梭，吐出的氣泡撞擊著水面，發出細微而單調的破碎聲。

他低頭盯著擱在膝頭上的手機。

那是一個漆黑、冷硬、且對他充滿敵意的矩形物體。

螢幕上映照出他那張如乾涸河床般的臉孔，溝壑縱橫的皺紋裡埋藏著上一個世紀的塵灰。

他的指節粗大，指甲縫裡永遠嵌著洗不淨的木屑與漆漬，這雙手曾經精確地操弄著魯班尺與刨刀，能在分釐之間將堅硬的檜木馴服成嚴絲合縫的斗拱。

然而，面對這片滑膩如冰、薄如蟬翼的玻璃面板，他卻顯得如此曹然。

這是一道數位時代的塹壕。

通訊軟體的進步，宣稱溝通不再受限於地點和時間，彷彿全人類都縮減成了一個電路板上的節點。但在林長青眼裡，這不過是拉近了虛空的距離，卻在他與女兒林蔓之間，橫亙起一道無色無相、卻堅不可摧的無形之牆。

他試圖點開那個綠色的通訊軟體圖示。

他的手指顫抖著，在螢幕上方懸浮、猶豫，像是一隻畏縮的甲蟲。

終於，指尖觸碰到了玻璃，螢幕瞬間爆裂出一陣刺眼的強光，那是無數個繽紛的對話視窗，像是一座喧囂的電訊叢林。

他看見林蔓的頭像，那是一個縮得很小、卻精緻得讓人感到疏離的側影。

他想傳送一段語音，卻總是按錯位置；他想打字，但那些注音符號在螢幕上跳躍、重疊，如同一群受驚的飛鳥，怎麼也抓不住。

他笨拙地敲擊著：「蔓蔓……回……電……」字跡歪斜，甚至帶著幾個讓人羞愧的錯別字。

最後，他不小心觸碰到了發送鍵，同時也觸碰到了那個令人驚悚的表情貼圖庫。一個張著血盆大口狂笑的黃色圓臉，就這樣突兀地、戲謔地出現在他那句卑微的呼喚之後。

林長青羞赧地縮回手，心頭湧起一陣凜然。

這種便捷，竟讓他感到一種前所未有的謫貶。

在舊時代，寫信是莊嚴的，墨水暈染在宣紙上的痕跡是有體溫的，信封上的郵戳記錄著時間與空間的流徙。而現在，溝通變得如此廉價且即時，卻因方便而減少了實體見面的機會。

他們在同一個城市，甚至可能在同一個行政區，卻只透過這些發光的像素來確認彼此的存續。

他想起多年前，林蔓還小的時候，他帶她去木材廠。

那時的溝通是觸覺的，是嗅覺的。

他教她分辨杉木的清冷與紅檜的醇厚，教她如何用指尖感受木材的紋理。那時的他們，不需要任何電波，只需一個眼神、一個牽手的動作，就能在彼此的心中留下紮實的刻痕。

「現在，我們都成了數據的囚徒。」林長青對著空蕩蕩的客廳喃喃自語。

窗外，城市的霓虹燈火正透過玻璃窗投射進來，斑駁的光影在牆壁上扭曲成怪異的符號。這是一個 Z 世代掌控的世界，使用各種科技工具和軟體對他們而言是習以為常的本能，如同呼吸般自然。

對於林長青這一代，科技卻是一場永無止盡的「異化」。

數位落差造成的結果，不僅僅是資訊獲取的斷裂，更是一種情感表達的屏障。

他看著螢幕上林蔓最新的動態——一張她在高級餐廳與友人的合照。

照片裡的她笑得如此燦爛，如此完美，那種經過軟體剪裁修飾後的容顏，美得讓他感到陌生。

他試著在照片下方留言，卻發現自己的字句在那些充滿術語、縮寫與顏文字的評論中，顯得如此尷尬、如此不合時宜。

他感覺自己正在從女兒的世界中湮滅。

通訊方式的更迭，究竟是拉近了彼此的距離，還是讓每個人都活成了一座孤島？

林長青看著手機螢幕上反映出的、自己那對混沌而焦慮的瞳孔。

他想起那些守著舊夢、在時光殘骸中枯萎的遺老，而自己守著的，卻是一支無法撥通心靈的手機。

他再次拿起手機，嘗試撥打視訊電話。

電話那頭傳來單調的電子音，每一聲都像是敲擊他在脆弱神經上的鼓槌。

「對不起，您撥的電話暫時無人接聽……」

冷冰冰的機械音切斷了最後的聯繫。

林長青將手機輕輕放在茶几上，那一刻，他覺得這支發光的黑匣子，像是一口微型的棺材，埋葬了他所有未竟的叮嚀。他站起身，走到陽台，外頭是萬家燈火匯聚成的數位星海，每扇窗後都隱藏著一個低頭滑動的人影。

在這片電訊叢林裡，每個人都在經營自我，每個人都在追求被看見。然而，當「被看見」成為唯一的價值，那些隱藏在數據背後、真正需要被擁抱的寂寞與衰老，又該往何處安置？

林長青伸出那雙顫抖的手，緊緊抓住了陽台的鐵欄杆。

鐵件的冰冷與堅硬，讓他感到一絲真實的痛楚。在這一刻，他竟然如此渴求那種原始的、未經修飾的、甚至帶點粗糙的肉體接觸。

數位落差的鴻溝，正在這靜謐的夜裡緩慢擴張。

他知道，如果他不能跨越這道無形之牆，他將永遠被放逐在數據的廢墟之外，成為一個在科技盛世中，被徹底忘卻的、孤獨的「守望者」。

客廳裡的手機螢幕再次亮起，發出一聲輕微的「叮」。

林長青沒有回頭，他只是看著遠方那座閃爍著光纖信號的鐵塔，那塔尖的光點，像是這座城市最後的一抹、毫無溫度的眼淚。

第三章：〈饕餮的幻境〉

周維的工作室坐落於一棟因都市更新而顯得襤褸的住辦大樓頂層。室內的空氣長年凝滯，混雜著電路板過熱產生的焦苦、隔夜冷掉的化學合成代餐味，以及一種獨屬於孤獨者的、酸澀的「羶氣」。

對周維而言，這不足十坪的空間是他的神廟，也是他的墳塚。

六台顯示器如孔雀開屏般環繞著他，幽幽的綠光與鈷藍光在他那張慘白的臉上交織、搥擊，將他映照得如同一具被電子防腐劑浸泡過的屍骸。

他正在進行「涅槃」系統的最終調試。

這是一個集體成癮的「幻境」，一個將人類感官徹底數據化的龐大工程。

他在鍵盤上運指如飛，代碼如同瀑布般在螢幕上奔湧，那些跳動的字符在他眼裡不是冷冰冰的指令，而是重塑世界的基因。

「現實，是低解析度的殘次品。」

周維對著虛空低語，聲音沙啞得如同被砂紙磨過。

他戴上頂級的 VR 頭盔，感官瞬間發生了劇烈的位移。

那是極致的「通感」。

他看見了聲音的波紋，聽見了色彩的尖叫。

在虛擬宇宙中，他不再是那個因長期缺乏日照而顯得侷促的數據分析師，他是這片疆域的造物主。他漫步在自創的翡翠湖畔，那裡的湖水比真實的液體更加澄澈，甚至能模擬出微風掠過睫毛時，精確到微米的顫動。

然而，這是一場感官的「饕餮盛宴」，也是一場靈魂的「褫奪」。

隨著他在虛擬世界待的時間愈長，現實世界的觸、視、聽覺便愈發顯得猥瑣與乏味。

他走出工作室，來到街頭尋找食物，這對他而言是一場折磨。

陽光刺眼得讓他想嘔吐，那種帶著塵埃與汽油味的自然光，遠不如螢幕裡經過伽瑪校正的色彩來得優雅。

他看見路邊攤販正翻炒著麵條，油脂在鍋中發出的刺啦聲在他聽來是混亂的噪音，而非生活的煙火氣。

他點了一份晚餐，咀嚼時卻感到一種生理性的噁心。

舌尖上的味蕾彷彿已經麻痺了，真實的鹹、甜、酸、苦在數據模擬的完美味覺面前，顯得如此粗糙、如此不純淨。

這是一種病態的「異化」。人類花費數百萬年進化出的敏銳感知，正被這一層薄薄的、發光的面板所閹割。

周維走在喧鬧的商業區，看著周遭的人群。

這是一個集體科技成癮的社會，每個人都如蟻附膻般低頭看著手中的發光體。

這場景讓他想起那種「醬缸文化」的現代變體——一種被電波封閉、自我發酵的數據醬缸。人們透過螢幕遍覽五光十色的外界，看著那些被精細呈現的宏大風景，卻對身邊擦肩而過的人、對空氣中細微的濕度變化、對腳下土地的質視而不見。

他看見一個少女正對著噴水池拍照，她換了無數個角度，直到在螢幕中呈現出最精確的唯美。

那一刻，噴水池的清涼水霧正濺在她的手臂上，她卻毫無反應。

她不再以身體回應真實世界，她的感官已經挪用給了那個虛擬的、適合觀看的形象。

「我們正在變成感官的『失語者』。」周維在心底冷笑。

回到工作室，感到一陣劇烈的頭痛，是長時間佩戴顯示器後的戒斷症狀。

他的眼球充滿了紅絲，視網膜上殘留著像素點的餘光。

他看向牆角那一盆枯死已久的仙人掌，指尖輕輕觸碰那乾枯的刺。竟然沒有痛感。或者說，那種痛感太過遲緩，需要經過漫長的神經傳導，才能抵達他那已經被數位訊號占領的大腦。

科技帶來了極致的娛樂，也帶來了極致的荒涼。

在「涅槃」裡，他可以模擬出與任何人的親密接觸，那種力度、溫度甚至體味都能被精準編碼。但當他脫下裝備，黑暗中只有冷冰冰的機殼散發出的靜電。

他漸漸與原始的自我愈發陌生，他甚至不記得上次與人進行一場長達十分鐘、不看手機的對話是什麼時候。

這就是數位落差的另一種形式：不是技術的匱乏，而是「感知力的貧乏」。

他在程式碼的深處埋下了一個名為「痛覺回歸」的參數。

那是他最後的、微弱的自救。

他深知，如果人類完全志卻如何以身體回應真實世界，那麼所謂的生命真諦，將徹底淪為硬碟裡的一串贅餘數據。

夜深了，整棟大樓陷入了一種死寂般的繁華。

無數訊號在牆壁間穿梭，無數靈魂在虛擬宇宙中暢遊。

周維再次點亮螢幕，他的臉被映照得如同青瓷般冰冷。他看著鏡像中那個逐漸模糊的自我，心中響起了一個聲音：

「當你擁抱了整個世界的影像，你是否還能擁抱你自己的一寸肌膚？」

他在螢幕上敲下最後一個字節，手指因過度勞累而產生痙攣。那痙攣是真實的，那是他的身體在向這場無聲的侵略發出的、最後的、微弱的「抗命」。在這場數據的饕餮盛宴中，他既是食客，也是祭品。

他閉上眼，試圖在腦海中勾勒出一種顏色。

那不是 RGB 格式的任何組合，而是小時候母親牽著他在草地上奔跑時，那種帶著泥土微甜、帶著陽光灼熱、帶著汗水鹹味的，未經修飾的綠。

那種綠，在他如今的像素宇宙裡，遍尋不著。

第四章：〈崩毀的晷影〉

那是一個被後世稱為「大斷裂」的週三午後。

整座城市的電子脈搏，在下午三點十四分突然停止了跳動。

起初，那只是一個微小的、幾乎不被察覺的「滯礙」：林蔓正準備將一張精修了六小時的「午夜寂寥圖」上傳至雲端，螢幕上那個旋轉的圓圈像是某種不祥的、銜尾自噬的蛇，轉了一圈又一圈，最終定格成一個冰冷的感嘆號。

而在城市的另一端，周維正試圖在「涅槃」系統中完成最後的數據封裝，代碼卻在一瞬間化作漫天崩飛的亂碼，一場無聲的雪，埋葬了他的數位江山。

接著，是令人「窒礙」的死寂。

信號塔那點平日裡像眼淚般的紅光熄滅了，光纖管道裡的雷射脈衝歸於虛無。

這場集體性的失語，比任何一場地震或海嘯更讓這座城市感到恐慌。

人們習慣了透過螢幕辨認方位，習慣了以點讚確認存在，當這一切湮滅時，剩下的肉身竟顯得如此裸裎且貧瘠。

林蔓握著手機，指尖神經質地在屏幕上瘋狂滑動，試圖喚醒那個發光的宇宙。

然而，黑色的鏡面只映照出她那張因為驚恐而顯得侷促的臉。沒有了濾鏡的保護，她看見自己瞳孔裡充斥著紅絲，看見嘴角那抹精心設計的弧度正一點一滴地垮掉。

她推開窗，外頭的街道陷入了一種病態的混亂。

那是科技成癮後的集體戒斷症候群。

失去了導航指引的司機在十字路口瘋狂按著喇叭，眼神迷茫得如同被遺棄在荒原的羔羊。年輕人一臉茫然地站在路邊，手裡死死攥著手機，彷彿那是他們唯一的救生圈。

林蔓走下樓，她第一次感覺到重力的存在——沒有了數位世界的輕盈，每一步踩在柏油路上都帶著一種令人不適的「紮實感」。

空氣中瀰漫著一種悶熱、焦躁且帶點鐵鏽味的氣息。

路邊攤販的收銀系統當機了，人們為了幾塊錢的零錢爭吵不休，那些在網路上顯得溫潤有禮的文明人，此刻正暴露出最原始的、帶點戾氣的本能。這就是數位落差消失後的真面目，當技術退場，每個人都必須赤手空拳面對現實的襤褸。

林蔓漫無目的地走著，她看見周維坐在路邊的石階上，頭像垂下的枯萎向日葵。

他的 VR 頭盔被隨意丟在一旁，鏡片反射著刺眼的自然光。

「沒了……全沒了。」周維的聲音細微得如同蚊蚋。

他看著自己的手，那雙在虛擬宇宙中能翻雲覆雨的手，此刻正因為過度的電子依賴而微微震顫。

他發現自己甚至不知道如何去向路人詢問時間，他的社交能力已經萎縮成了一串失效的代碼。

這種社會衝突是無聲的，卻比火藥更具摧毀性。

這是一場關於「真實權益」的爭奪戰。

林蔓看見一名老婦人因為無法透過 App 預約醫院掛號，在路邊無助地啜泣，而旁邊的年輕人卻只忙著咒罵斷掉的遊戲連線。這種感知的「隔絕」，在斷網的瞬間被放大到了極致。

林蔓感到一種前所未有的懍然。她想起「醬缸」，只是這一次，醬缸是電子造的，人們溺死在數據的芳香裡，卻忘了呼吸泥土的氣息。

她開始瘋狂地奔跑，不是為了尋找訊號，而是為了尋找一種能證明她還活著的、真實的痛楚。

她跑過那條長年被她忽視的舊街，那裡的招牌剝落，散發著霉味與塵灰。這才是真實的世界，它並不適合觀看，它混亂、骯髒、且充滿了不可預知的危險，但它有著數位世界永遠無法模擬的「重感」。

在公園的噴水池旁，她看見了那群被時代譴貶的老人。

諷刺的是，在這一刻，他們竟然是這座城市裡最鎮定的人。

他們依舊下著棋，依舊用那種緩慢且帶著體溫的語言交談著，他們不需要透過屏幕確認彼此，他們的「存在」是物理性的、是堅不可摧的。

林蔓停下腳步，大口喘著氣。

肺部的灼熱感讓她感到一種近乎神聖的真實。

她看著自己的影子在夕陽下被拉長，那影子不再是經過修剪的完美輪廓，而是帶著鋸齒狀的邊緣，隨著她的呼吸微微顫動。

那是「晷影」。是時間刻在肉體上的痕跡。

她突然想起了父親林長青。

在那一條條未讀的語音、那一個個被她忽視的笨拙字句背後，是父親試圖跨越「無形之牆」的努力。

她以前覺得那些是負擔，是低解析度的干擾，但現在她才明白，那是這世界上唯一能將她從虛擬宇宙的湮滅中拉回來的纖繩。

「我得回去。」她低聲對自己說。

就在這時，她看見一個孩子正蹲在地上，認真地觀察著一群螞蟻搬運麵包屑。孩子沒有拿著平板，他的眼睛閃爍著一種純粹的、未經螢幕過濾的光芒。

那一刻，林蔓感受到了一種強烈的「悖論」：科技讓我們遍覽了宇宙的宏大，卻讓我們志卻了微觀生命的美感。

城市逐漸暗了下來，沒有了閃爍的霓虹，星空竟然顯得如此璀璨。在那深邃的墨藍色中，林蔓感覺到自己原本被數據割裂的靈魂，正緩緩地重新拼湊。這不是一場災難，這是一場關於感知的復興。

她走向那片黑暗的住宅區，每一步都踏得格外沉重。這沉重是生命的意義，是她與這塊土地重新建立的羈絆。

當她終於來到父親的家門口，看著那扇緊閉的木門，她沒有按下智慧門鈴，而是用那雙長期握著手機而略顯僵硬的手，緩慢而堅定地敲響了門。

「咚，咚，咚。」

那是木頭與指節撞擊的聲音，清脆、真實，帶著一種令人落淚的、原始的溫暖。

在鏡像崩毀的廢墟中，找回那雙能觸摸痛苦、也能擁抱溫度的手。在這場餘波中，林蔓終於看見了那個不再完美、卻鮮活得足以令世界戰慄的自己。

第五章：〈指尖餘溫〉

那夜的斷網像是一場退潮，將覆蓋在文明表層的泡沫悉數帶走，露出了底下嶙峋、醜陋卻無比真實的礁岩。當林蔓推開那扇略顯沉重的檜木大門時，屋子裡散發出一種與數位世界截然不同的氣味——那是陳年木屑的乾爽、廉價藥膏的辛辣，以及一種被時光醃漬過的、屬於「家」的陳舊氣息。

林長青坐在那張搖搖欲墜的藤椅上，手邊擱著一盞昏黃的油燈。

沒有了光纖訊號的干擾，這點微弱的火光反而顯得異常堅定，將他的影子投射在粉刷剝落的牆上，像是一尊沉默的、守護著舊時代殘骸的石像。

「回來了？」

林長青沒有抬頭，聲音沙啞而平穩，帶著一種跨越了數位鴻溝的安詳。

林蔓站在門檻處，喉嚨像是被一團浸濕的棉花塞住，發不出聲音。

她看著父親那雙長滿老繭、指縫嵌入黑垢的手，正緩慢而仔細地擦拭著一塊質地細密的紅檜。

在那一瞬間，她感覺自己腦海中那些關於「濾鏡」、「流量」、「點讚」的殘餘神經電訊，正被這寂靜的空間一點一滴地汰除。

這是一場關於「存在」的重新校準。

「爸，我來幫你。」

林蔓走上前，蹲在父親膝前。

她不再顧及那昂貴的絲綢長裙是否會沾染灰塵，不再在意側臉的角度是否符合社交媒體的「黃金比例」。

她伸出手，指尖觸碰到了那塊紅檜。

那一刻，一種奇妙的「震顫」從指尖直抵心臟。

木材是溫潤的，帶著一種大地深處的涼意與厚實。

這種觸感是如此的生動，遠非 VR 設備中那種經過精準計算、帶著靜電顫動的虛假模擬所能企及。

她感受到木材的紋理，那是年輪在時間的推移下，一圈一圈勒進生命裡的痕跡。

「這塊木頭，跟我一樣老了。」

林長青輕聲說著，將木塊遞給林蔓。

「妳摸摸看，這裡有個節點，那是它當年受過傷的地方，傷好了，就長得比別處更硬。這叫『節疤』，在你們眼裡是不完美，但在木工眼裡，這是這塊料子最有氣力的地方。」

林蔓閉上眼，任由指腹在那個突起的節疤上來回摩擦。

那種粗糙、乾硬、甚至帶點刺痛的真实，讓她體內那種長期因科技成癮而產生的空洞感，竟被奇蹟般地填滿了。

她突然意識到，自己在網路上竭力追求的「完美」，其實是對生命力的一種「閹割」。真正的美，往往隱藏在這些未經修飾的痕跡裡。

這就是數位落差的真諦。

年輕一代擁有了遍覽宇宙的「視界」，卻遺失了觸摸大地的「手感」。

而老一代守著殘缺的工具，卻握住了生命的「重感」。

「我們總想著要『被看見』……」她低聲呢喃，聲音在安靜的室內盪開。

「卻忘了去『感覺』。爸，我以前總覺得你傳那些訊息很煩，覺得你跟不上時代。但現在發現，跟不上時代的是我。我跑得太快，把身體丟在後頭了。」

林長青拍了拍她的手背。

那隻手沉重、粗糙，帶著一種讓人想落淚的暖意。

那是原始的肉體接觸，沒有經過電信基站的轉譯，沒有經過螢幕玻璃的過濾。這種餘溫，是這世界上任何高科技產物都無法替代的救贖。

社會衝突與數位鴻溝，在這一刻，消融於這一方小小的、散發著木香的空間裡。

斷網的第四天早晨，訊號悄然恢復了。

手機在林蔓口袋裡發出急促的振動聲，像是無數隻迫不及待要吸食她注意力的蚊蚋。無數條未讀訊息跳了出來：贊助商的催促、粉絲的詢問、周維傳來的崩潰留言。

林蔓拿出手機，看著那個發光的、熟悉的螢幕。

螢幕裡的「縵縵」依然美麗動人，但在林蔓眼裡，那只是一具蒼白的、缺乏水分的影像標本。

她抬頭看向窗外，陽光正穿透晨霧，照在院子裡那棵老龍眼樹上。

她看見樹葉上的露珠正緩緩滑落，看見一隻灰斑鳩正抖動羽毛，那些光影的細微變化，比任何高畫質顯示器都要來得震撼。

她點開了社交平台，發布了這幾天來的第一則動態。

沒有濾鏡，沒有液化，沒有精心構思的文案。

照片裡只有一張她與父親長滿老繭的手緊緊交握的特寫，背景是那塊帶著節疤的紅檜。

第六章：〈綢緞〉

林蔓蜷縮在沙發的一角，那沙發是刻意挑選的莫蘭迪色，帶著一種高級的、厭世的頹廢感。

窗外的陽光試圖擠進這間精心佈置的囚籠，卻被厚重的絨布窗簾擋在了外頭，只剩下一道細長的、如手術刀般鋒利的光線，橫切過她赤裸的足踝。

她正盯著螢幕上一張剛剛拍攝的照片。

照片裡的她，下顎線如硯石磨過般銳利，雙眼帶著一種空洞而迷人的悵悶。

那是她花了四十分鐘，在軟體裡一點一滴液化出來的成果。她像是一個技藝精湛的修復師，正對著一具尚有餘溫的屍體進行美化。

「社交媒體上的我，是一領爬滿了蚤子的華麗袍子。」

嘴角泛起一抹哂笑。

在社交平台上，人們學會以影像與文字經營自我。這是一場集體性的、漫長的偽飾。

林蔓深知，那些點讚與追隨，並非給予真實的林蔓，而是給予那個被各種軟體剪裁修飾、挑選了最佳角度後呈現出的「縵縵」。為了使「我」變得完美，她必須不斷地進行自我屠宰。

她削去了鼻翼的寬度，填補了淚溝的深邃，甚至將現實中因為焦慮而顯得乾枯的髮絲，修飾成如綢緞般順滑的流光。

她轉過頭，看向梳妝鏡裡那個真實的自己，因為長期熬夜而顯得浮腫的眼瞼，以及鼻尖上那顆因為壓力而冒出的、紅腫的痤瘡。

她想起那些在時代洪流中苦苦掙扎的女性，她們用肉身去抵擋命運的磨難，而她卻是用像素去消解自我的存在。她感覺自己的靈魂正在變得稀薄，像是一張被反覆複印、最終失去色彩的底片。

她的手指在螢幕上神經質地滑動著，那滑膩的觸感讓她聯想到蛇的鱗片。

她突然感到一種強烈的、想要毀壞的衝動。她想拿起那枚昂貴的唇膏，在鏡子上塗抹出一道鮮紅的、醜陋的傷口；她想推開窗戶，對著喧囂的街道尖叫，直到聲帶撕裂。

但她最終只是默默地按下了「分享」鍵。

房間裡沒有回音，只有手機不斷跳出的、代表讚賞的紅心，在那裡閃爍、跳動，像是一場無聲的、冷漠的葬禮舞曲。

她站起身，走到窗邊，拉開了一道縫隙。外頭的光線猛地撞了進來，照在她那張精修過的臉上。

她閉上眼，試圖去感受那陽光的熱度，卻發現自己的皮膚，竟然已經忘記了如何顫抖。

第七章：〈數位塹壕〉

林長青坐在客廳那張藤編轉椅上，椅子發出「嘎吱——嘎吱——」的呻吟，像是一具蒼老骸骨在暗夜裡的自白。客廳裡沒開大燈，只有牆角那方水族缸映出的幽幽藍光，幾條退了色的紅蓮燈魚在水草間木然地穿梭，吐出的氣泡撞擊著水面，發出細微而單調的破碎聲。

聲音在他耳中，竟顯得有些「窒礙」，彷彿連空氣都被這靜謐凝固成固體。

這是一道數位時代的塹壕。通訊軟體的進步，宣稱溝通不再受限於地點和時間，彷彿全人類都縮減成了一個電路板上的節點。

他想起以前寫信的日子，筆尖與紙張磨蹭的聲音是紮實的，墨水暈染的痕跡帶著手掌的體溫。

那時，信件在郵筒裡安靜地旅行，帶著時空的重量。而現在，即便他們在螢幕上傳送了無數個色彩斑斕的圖示，那些圖像卻比冬日的霜降還要冰冷，沒有重量，沒有質地，隨時可以被一鍵抹除，不留痕跡。

他試著撥打視訊電話，螢幕顯示「撥號中」。

他趕緊把手機拿遠一點，像是避開一具會吸食靈魂的「魘魅」。

冷冰冰的機械音切斷了最後的聯繫。

林長青將手機輕輕放在茶几上，那一刻，他覺得這支發光的黑匣子，像是一口微型的棺材，埋葬了他所有未竟的叮嚀。

他站起身，走到陽台。外頭是萬家燈火匯聚成的數位星海，每扇窗後都隱藏著一個低頭滑動的人影。

這世界變快了，也變薄了。

他再次轉頭看向那支手機。

螢幕幽幽地亮了一下，顯示出一則新的系統通知。

他沒有去拿，只是任由那點微弱的光，在黑暗的客廳裡逐漸熄滅，一顆星星在數位深淵裡，無聲無息地隕落。

第八章：〈演算蜃樓〉

周維的工作室像是一具巨大的、發光的「繭」。

在這座被數據洪流淹沒的都市頂端，他將自己囚於六台曲面螢幕交織而成的光影矩陣中。室內沒有多餘的陳設，唯有主機風扇高速旋轉產生的低頻嚙咬聲，與空氣中若有似無的電離子臭味相互糾纏。

牆角堆疊著無數被拆解的感測元件，它們像是一具具失去靈魂的機械殘骸，在半明半暗中閃爍著冰冷的金屬光澤。

周維的手指在機械鍵盤上跳躍，發出如雨點敲擊鋅皮屋頂般的鏗鏘聲。

他在編寫一套名為「感官補完」的底層協議。對他而言，肉身是這世界上最拙劣、最充滿瑕疵的載體。

皮膚會衰老，瞳孔會混濁，連大腦神經元的傳導都顯得如此遲滯。

「人類，不過是包裹在碳基組織裡的、落後的演算法。」

他戴上特製的神經連結頭盔，霎時，世界發生了翻天覆地的坍塌與重構。

他聽見了數據流過光纖時發出的、微弱而清脆的鳴響，宛如無數枚細小的銀針落在琉璃盤上。在那裡，想像不再是縹緲的煙霧，而是可以被觸摸、被量化、被裁剪成任意形狀的實體。

街道上的光線顯得如此混沌，沒有經過抗鋸齒處理的邊緣讓他感到視覺上的刺痛。

他看見人們在交談，那些充滿贅詞、語氣不穩、甚至帶著口水的溝通，比起乾淨俐落的二進位碼，簡直是一場災難。

科技成癮的影響，如同一場緩慢的「蝕」刻，將他與現實世界的連結悉數斬斷。

他在工作室的窗前站定，看著遠方城市燈火編織出的數位蜃樓。

周維伸出手，試圖觸摸窗戶上的水氣。

那點涼意竟然顯得如此珍稀，如同一枚落在數據廢墟上的、帶血的種子。

第九章：〈崩解的瞬間〉

林蔓正站在公寓的落地窗前，手持最新的旗艦手機，對著斜射進來的金黃色餘暉調整呼吸。

她推開窗戶，整座城市正陷入一場無聲的「痙攣」。

「代碼死掉了……」

周維喃喃自語，嘴唇因為極度的虛脫而顯得黧黑。

林蔓穿過人群，她發現自己竟然不知道如何到達三公里外的父親家。

她開始奔跑。

跑過一個又一個失能的紅綠燈，跑過一張張寫滿恐懼的、低頭族的臉。

「我還活著。」

這是一個崩解的瞬刻，也是一個覺醒的開端。

她不再是一個適合觀看的形象，她是一個會累、會怕、會痛，卻能真實奔跑的人。

第十章：〈昇華〉

窗外一隻誤闖簷廊的斑鳩，振翅時那陣細碎而紮實的拍擊聲所撥動。

林蔓坐在父親舊屋的石階上，看著晨霧如絲綢般在龍眼樹梢汰過。

沒有了螢幕藍光的甦勉，她的雙眼初時感到一陣酸澀的虛空，隨後卻被一種原始的色彩所填滿。

那是層次分明的綠，是帶著濕氣的灰，是未經濾鏡剪裁過、略顯雜亂卻生機勃勃的真實世界。

林長青從屋內走出來，手裡端著兩碗冒著熱氣的粗茶。

他走路的姿態依舊如同一根歪斜的竹竿，但那雙布滿繭子與傷痕的手，在遞過茶碗時卻顯得如此沉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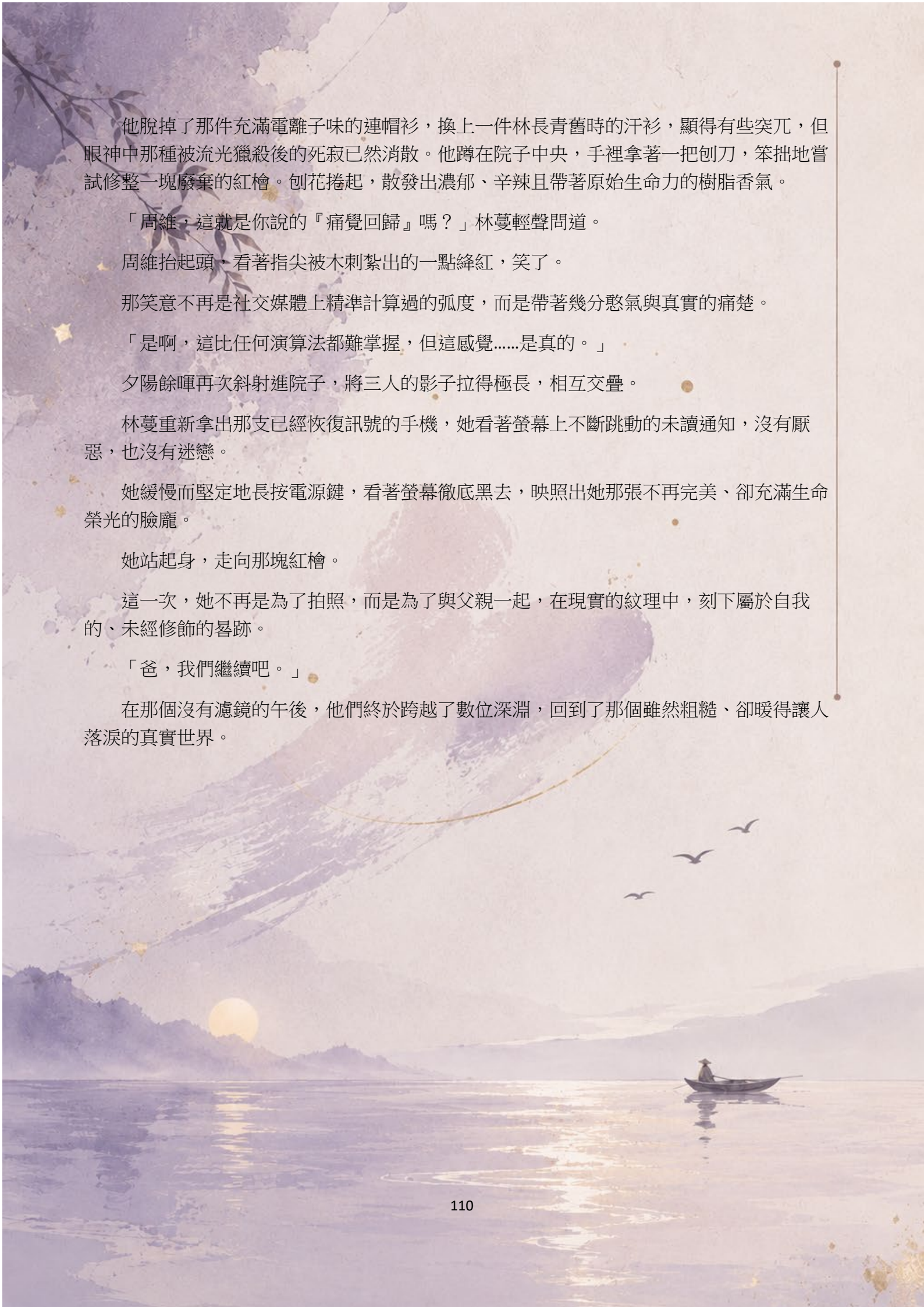
「蔓蔓，這茶是隔壁老王自己烘的，賣相不好，有股焦味。」

林長青坐在她身旁，藤椅發出「嘎吱」一聲，像是時間在發出滿足的嘆息。

林蔓接過茶碗，指尖觸碰到瓷碗那粗糙的顆粒感，熱氣氤氳，潤濕了她的睫毛。她啜飲一口，苦澀瞬間在舌根椿擊，隨後才緩緩升起一抹微弱的甘甜。

她轉頭看著父親，看著那張如老樹皮般的臉，第一次發現那些深陷的皺紋裡，藏著的不僅是數位落差的孤獨，更是守護真實生活的剛毅。

與此同時，周維也從閣樓走了下來。



他脫掉了那件充滿電離子味的連帽衫，換上一件林長青舊時的汗衫，顯得有些突兀，但眼神中那種被流光獵殺後的死寂已然消散。他蹲在院子中央，手裡拿著一把刨刀，笨拙地嘗試修整一塊廢棄的紅檜。刨花捲起，散發出濃郁、辛辣且帶著原始生命力的樹脂香氣。

「周維，這就是你說的『痛覺回歸』嗎？」林蔓輕聲問道。

周維抬起頭，看著指尖被木刺紮出的一點絳紅，笑了。

那笑意不再是社交媒體上精準計算過的弧度，而是帶著幾分憋氣與真實的痛楚。

「是啊，這比任何演算法都難掌握，但這感覺.....是真的。」

夕陽餘暉再次斜射進院子，將三人的影子拉得極長，相互交疊。

林蔓重新拿出那支已經恢復訊號的手機，她看著螢幕上不斷跳動的未讀通知，沒有厭惡，也沒有迷戀。

她緩慢而堅定地長按電源鍵，看著螢幕徹底黑去，映照出她那張不再完美、卻充滿生命榮光的臉龐。

她站起身，走向那塊紅檜。

這一次，她不再是為了拍照，而是為了與父親一起，在現實的紋理中，刻下屬於自我的、未經修飾的晷跡。

「爸，我們繼續吧。」

在那個沒有濾鏡的午後，他們終於跨越了數位深淵，回到了那個雖然粗糙、卻暖得讓人落淚的真實世界。

佳作〈寒蟬〉

物理系 周品初

1.

台北的七月像個巨大的蒸籠，柏油路面在正午烈陽下扭曲變形，空氣中瀰漫著濕黏的廢氣味。熱浪如透明怪獸般在街道肆虐，路上的行人恨不得剝掉一層皮，唯獨小安不一樣。

她站在捷運站出口的陰影裡，裹著一件卡其色長風衣，脖子上還圍著薄圍巾。汗水順著路人額頭滑落，滴在滾燙地磚上瞬間蒸發，可小安的牙齒，卻在輕輕打顫。那是一種不斷從深處滲出、伴隨著空虛的冷，像是有什麼將本應流入心臟的溫熱血流吸走，只留下一陣陣寒風吹過被掏空的心口。

十分鐘前，小安還有足夠的體溫如常人行動，那時她的手機裡還有一條來自置頂聊天室「家豪（A）」的訊息：「寶貝，晚上去吃火鍋吧？」那時候她是暖的。家豪對她的愛充滿了令人窒息的佔有慾，像是一層滾燙的油脂緊緊包裹著她。雖然油膩、沉重，但勝在保暖效果極佳，可以源源不斷地填充胸腔中的空洞。

但就在五分鐘前，她接到家豪打來的電話。「我們分手吧。」電話那頭的聲音顫抖，帶著恐懼，「我覺得妳……太可怕了。妳不斷索求像個無底洞，我填不滿。」電話掛斷的那一秒，熱源切斷，體溫瞬間降至絕對零度。

小安低下頭看著自己的手，指尖已經開始呈現死氣沉沉的青紫色，那是缺氧的徵兆。關節僵硬得像生鏽的門軸，每動一下都發出無聲的尖叫。「好冷……」她試圖深呼吸，但吸進肺裡的不是台北悶熱的廢氣，而是如同從西伯利亞荒原吹來般冰涼的寒風。

路人投來異樣的眼光。一個穿著吊嘎、汗流浹背的阿伯經過，看到她包得像顆粽子，嘟囔了一句：「尚ㄟ，不熱喔？」不熱。阿伯，如果你知道我現在像穿著單薄短袖站在聖母峰頂一樣，你就不會這麼說了。

小安顫抖著從口袋裡掏出手機——那是她的求生工具，她的打火機。

手指僵硬得幾乎無法解鎖螢幕。她點開 Instagram，熟練地從相簿深處翻出一張照片。那是上週她故意撞擊桌角留下的淤青，邊緣還帶著一點慘澹的紫紅色。

她熟練地將照片設為「摯友可見」。這份名單是經過精心篩選的「備用燃料庫」，裡面有一直想約她的學長、有剛認識的熱血健身教練、還有那個總是秒回訊息的男同事。一共二十人，不多不少。

配文不需要太長，越模糊、越引人遐想越好：「原來痛到極致，是真的會沒感覺的。好累。」

發送。小安靠在捷運站冰冷的磁磚牆上，閉上眼睛，像個獵人等待獵物落網。

一秒、兩秒。手機震動了。「怎麼了？妳還好嗎？」是那個男同事。

緊接著又是兩下震動。「誰欺負妳？告訴我！」健身教練傳來了帶有怒氣的關心。

「我現在過去找妳，接電話。」學長的語音訊息隨之而來，聲音裡滿是焦急。

手機震動的頻率彷彿變成了摩擦生熱的火花。那些焦慮、憤怒、擔憂的情緒，透過網路傳入她的掌心。一股微弱但真實的熱流順著手臂向上攀爬，流進她結冰的心臟。那種感覺就像是凍僵時的一杯溫水，雖然不夠燙——這種普通的關心也就是攝氏三十八度左右，但至少牙齒不再打顫了。

小安長長地吐出一口氣，那口氣在炎熱的空氣中竟然凝結成了一團白色霧氣，隨即消散不見。她看著手機螢幕上不斷跳出的通知，嘴角勾起一抹虛弱卻貪婪的微笑。「還不夠.....」她輕聲說，手指在螢幕上滑動，像是在挑選今晚要燃燒哪一根木柴取暖，「這點溫度，撐不過晚上的。」

她需要火。更大的火。

2.

二十一歲的小安，活得像個精密的熱能工程師。她的手機裡有幾個置頂聊天室，分別標記著不同的「燃料等級」。

A是「木炭」：隨叫隨到的工具人。雖然燃燒緩慢，但勝在穩定，適合拿來維持基礎體溫。

B是「酒精」：情緒不穩定的藝術家。一點就著，轟一聲燒起來很過癮，但很快就沒了。

C是「煤油」：佔有慾強的富二代。有更高的能量密度，同時也帶著些毒性。燃燒不完全的火焰伴隨著一氧化碳，吸多了會頭暈、窒息，但那種令人無法呼吸的高溫是目前最有效的。

此刻，小安正坐在信義區一間冷氣強得像停屍間的咖啡廳裡。

對面的C男——那個富二代，正抓著她的手，眼眶通紅，歇斯底里地低吼：「妳為什麼不回我訊息？妳知不知道我快瘋了？我昨天他媽的在樓下等了妳一夜！」

憤怒。

佔有。

恐懼。

這些情緒混合在一起，本該是一場高溫氣體爆炸。若是三年前的小安，光是聽到這種程度的咆哮，就能感覺到一股滾燙的熱流衝進血管，讓她舒服得想嘆氣。即使那股熱流中夾雜著缺氧的窒息感，讓她頭暈目眩，但至少是暖的。

但現在？小安面無表情地看著眼前崩潰的男人，她感覺不到熱。男人的咆哮像是在隔著厚玻璃傳來的噪音，那股本該灼燒靈魂的熱度，傳導到她已經凍傷壞死的神經末梢時，只剩下一點點微弱的餘溫。

「說話啊！妳還要我怎樣？」男人用力甩開她的手，杯子裡的冰美式潑灑出來。小安低頭看著手背上的咖啡漬。指尖還是麻的，牙齒還是想打顫。她心裡湧起一股煩躁的飢餓感，不夠.....這還不夠。為了這點微不足道的熱流，她得忍受這個男人的口水和暴力傾向，這筆交易越來越不划算了。

「我去一下洗手間。」小安冷冷地站起身，無視男人錯愕的眼神，轉身離開。她在洗手間裡用熱水瘋狂沖刷著雙手，直到皮膚發紅，依然感覺不到暖意。鏡子裡的自己臉色慘白，嘴唇毫無血色，像一具剛從冰櫃裡拖出來的屍體。「該死.....」她低聲咒罵，身體控制不住地劇烈顫抖起來。

當她走出洗手間，準備回到座位繼續忍受那場「低溫燃燒」時，一個聲音叫住了她。

「沒用的。那個男人的火太小了，救不了妳。」小安猛地回頭。角落的男人在大熱天裡，竟裹著高領毛衣與舊風衣。他的眼神像燒完的煤灰般空洞疲憊。

「你是誰？」她牙齒仍在打顫。

「余燼。」這男人身上有一種「被燃燒過」的同類氣息。「坐下聊聊嗎？我想妳大概會想聽個故事。」小安猶豫著入座。

看著發抖的小安，男人推來一杯熱薑茶。「在我的故事開始之前，」他低聲道，「妳有沒有想過，妳身上的熱流去哪裡了呢？」小安一愣，這是她從未思考過的問題。下一秒，上腹傳來一陣極微弱、卻異常規律的摩擦感。那不是心跳，而是某種蟄伏的、緩慢吞嚥的律動——她體內那個幽深的空洞，正貪婪地吸食著她僅存的體溫。

「你感覺到牠了吧？牠孵化幾年了？」余燼攪拌著杯裡的冰塊，望著窗外扭曲的柏油路。

小安的思緒被猛地拉回了童年，六歲的家族聚餐上那塊蛋糕。

那是一間鬧哄哄的餐廳，圓桌轉盤上只剩下最後一塊草莓蛋糕。那顆鮮紅欲滴的草莓，像是一顆紅寶石，在雪白的奶油上閃閃發光。小安盯著它整整一頓飯了。她甚至為了留肚子吃這塊蛋糕，少吃了半碗飯。

然而，當甜點時間一到，轉盤還沒轉過來，坐在旁邊的小表弟突然指著那塊蛋糕大哭大鬧起來：「我要吃！我要那個！哇——」尖銳的哭聲劃破了原本熱絡的空氣。大人們面面相覷，氣氛瞬間變得尷尬凝滯。

小安的媽媽露出了一種疲憊、為難，甚至帶著一點歉意的眼神看了過來。那是無聲的壓力。那一刻，六歲的小安感覺到一種本能的恐懼——如果我堅持要吃，媽媽會不開心，大家會覺得我不懂事，我會變成壞孩子。

於是，鬼使神差地，她那原本已經伸出去、準備迎接蛋糕的小手，在半空中停住了。指尖顫抖了一下，縮了回來。她抬起頭，壓下喉嚨裡的渴望，對著媽媽露出了一個甜美、懂事得不像個孩子的笑容。

「給弟弟吃吧。」她撒了人生中第一個、也是最致命的謊：「反正我不喜歡吃草莓，太酸了。」明明在小表弟出生前，所有人都知道小安最愛的，就是那顆總是特意留給她的草莓。

話音剛落，大人們鬆了一口氣，凝滯的空氣瞬間流動起來。「天啊！小安怎麼這麼懂事！」、「這孩子太貼心了吧！將來一定不得了！」、「來，阿姨抱抱，真是個小天使！」當時媽媽緊緊抱住了她。那種如釋重負的擁抱，比任何時候都還要用力、還要熱，熱到似乎孕育出了什麼。

「六歲。」小安低頭看著余燼手中不斷翻轉的菸盒，思緒慢慢從回憶中回攏。

「你聽過十七年蟬嗎？」余燼淡淡地問，「蟬會在土裡蟄伏十七年，吸食樹根的汁液成長，並在第十七年的夜晚鑽出地面羽化成蟲。」

在鼎沸的人聲與爵士樂中，小安僵在座位上。她聽見自己空蕩蕩的胸腔深處，有一陣細碎、尖銳，宛如節肢動物摩擦口器的微弱鳴叫，正隨著她的每一次顫抖，隱隱共振著。余燼看著小安因為恐懼而劇烈顫抖的肩膀，停止了攪拌杯裡的冰塊。他靠向椅背，眼神望向窗外那棵枯樹，聲音低沉得彷彿來自另一個時空。

「妳知道，我為什麼叫余燼嗎？」

小安抬起頭，蒼白的嘴唇微微張著，沒有說話。

「八年前，我的妻子就跟現在的妳一模一樣。那時候，我以為只要我夠愛她、只要抱得夠緊，就能把那座冰山融化。」余燼垂下眼簾，看著自己佈滿細小舊傷疤的手腕。

「一開始，我帶給她的溫度是攝氏三十七度，舒服、安全。但妳懂的，對吧？」余燼抬眼，目光銳利地刺向小安，「太安全的恆溫，很快就滿足不了她體內的怪物了。她需要沸騰，需要燃燒，需要極端的高溫。」

小安不自覺地屏住了呼吸。她太懂了。

「為了逼我燃燒，她開始無中生有地發脾氣、搞失蹤，甚至在我面前傷害她自己。她不斷挑戰我的底線，逼我發瘋、逼我崩潰、逼我聲嘶力竭地對她怒吼。因為只有看著我為了她痛哭流涕、陷入瘋狂的時候，她才能從我沸騰的絕望中，吸食到那種滾燙的熱度。」

「我太愛她了，所以我心甘情願地讓她把我當成木柴。我把我的理智、尊嚴、工作和未來，像劈柴一樣一塊一塊砍碎，丟進火爐裡燒給她取暖。」余燼的語氣平靜得沒有一絲波瀾，但周圍的空氣彷彿變得更加凝重。

「然後呢？」小安的聲音微微發抖，她彷彿在余燼的故事裡，看見了阿傑，看見了林老師，也看見了那個無底洞般的自己。

「然後，木柴燒光了。」余燼把視線收回來，盯著桌面上那灘水漬。「那年冬天，她又一次因為微不足道的小事，拿著美工刀站在我面前。但那一次，我沒有尖叫，沒有流淚，也沒有衝過去搶刀子。」

「我被她抽乾了。我的靈魂裡連一絲火星都擠不出來了。」余燼的聲音終於出現了一絲極其微弱的裂痕。「我只能眼睜睜地坐在沙發上，看著她倒在地上，看著她體內的那隻蟲子因為吸不到熱流而徹底發狂。我感覺得到牠咬破了她的靈魂，然後飛走了。而她就躺在我的腳邊，慢慢變成了一具再也沒有溫度的空殼。」

小安恐懼地縮緊了肩膀，牙齒死死咬住下唇。

「醫生說她是心臟麻痺及失溫，但我知道，她是被自己養大的怪物吃空的。」余燼站起身，將那件破舊的風衣拉緊。「我活下來了。」他居高臨下地看著小安，眼神裡充滿了悲哀的死寂，「但我變成了一堆早就燒完的灰燼。我失去了愛人的能力，感覺不到陽光的溫度，也無法再被任何人點燃，只能等著被風吹散。」

他轉過身，留下了最後的警告。

「趁妳還有感覺的時候，學會自己生火吧。別為了一時的取暖，把身邊愛妳的人全部燒成灰燼，最後只能在無人的冬天裡，做一具永遠冰冷的蟬蛻。」

咖啡廳的門鈴「叮鈴」一聲響起。余燼推開門，走進了外面刺眼的烈陽裡，連頭都沒有回。

3.

余燼離開後，恐懼像是一種慢性毒藥，在小安的血管裡擴散。

「二十三歲。」這個數字像是一把懸在頭頂的利劍。只有兩年。如果要靠自己慢慢「摩擦靈魂」生火，恐怕火星還沒冒出來，她就已經先凍成冰棍了。回到租屋處，小安裹著兩床棉被，牙齒依然在打顫。那種瀕死的寒意從腳底竄上來，讓她感覺心臟都要停跳了。

「我不要死……」她喃喃自語，「來不及了，我需要速效藥。我需要一場大火。」手指顫抖著滑向通訊錄的最底層黑名單。那裡躺著一個被封鎖已久的名字：阿傑（D）。

阿傑是個剛出獄的更生人，有嚴重的暴力傾向。上次接觸時，他因為小安回訊息慢了一分鐘，就拿菸頭燙了自己的手背，然後笑著問她：「妳心疼嗎？」

那是「凝固汽油彈」。一旦點燃，就會黏在皮膚上不死不休，燒到見骨。正常人都會逃跑，但對於此刻快要凍死的小安來說，那是最誘人的高溫。小安深吸一口氣，像是一個溺水的人主動游向鯊魚，她按下了「解除封鎖」。

三天後，小安感覺自己活在煉獄裡，但這正是她要的。

阿傑的租屋處終年拉著窗簾，空氣裡混雜著劣質菸草、發酸的汗味與鐵鏽般的血腥氣。小安坐在床沿，即使在沒有冷氣的悶熱夏夜裡，她的牙齒依然不受控制地打著冷顫。體內那隻飢餓的寒蟬正用口器刮擦著她的肋骨，那種從臟腑深處透出來的冰寒，讓她的指甲蓋都泛著死氣沉沉的微藍。

「妳剛才在看誰？」阿傑的聲音從陰影裡傳來，帶著火藥摩擦的粗糙感。小安抬起頭，看著他充血的眼睛。這是一顆隨時會引爆的凝固汽油彈。普通人看見他手臂上的刺青和暴起的青筋會選擇求饒，但小安太冷了。她冷到極度渴望被這場大火炸得粉碎。

「一隻流浪狗而已。」她故意放慢語速，嘴角勾起一抹漫不經心的冷笑，「比你安靜多了。」這句話是完美的引信。下一秒，阿傑像被激怒的野獸般撲了過來。粗糙、帶著厚繭的大手猛地掐住她的脖子，將她狠狠壓在床板上。木板發出瀕臨斷裂的悲鳴。

「妳是不是看不起我？是不是嫌棄我坐過牢！」阿傑歇斯底里地嘶吼，五指不斷收緊。氧氣被強制切斷，窒息感排山倒海而來。就在肺部被榨乾最後一絲空氣的極致窒息中，大腦的感官因為缺氧而產生了瘋狂的錯亂。小安恍惚間，聽見了「砰！」的一聲巨響。

那不是阿傑砸東西的聲音，而是多年前那個冷氣運轉的導師辦公室裡，高燒的她重重跪倒在水磨石地板上、額頭磕破的聲音。

視線開始渙散，阿傑那張因為暴怒而扭曲發狂的臉龐似乎與另一張臉重合——林老師。是那個看到她鮮血順著眉骨滴落時，像是被燙到一樣跳起來，驚慌失措地衝上前，用極大的力氣將她緊緊抱在懷裡的林老師。

當時在林老師懷裡的她，究竟在想什麼呢？她看著為自己驚慌失措的大人，慶幸撐不住的自己終於發現了這條被世界隱藏起來的捷徑，卻也覺得過去那個苦苦撐著的自己，實在荒謬得可笑。

多麼可笑啊，原來她根本不需要裝乖。她不需要拚盡全力考一百分、不需要仔細算計的討好、不需要委曲求全的假裝寬容，更不需要把那件沉重又憋悶的「懂事」外衣死死裹在身上，去苦苦乞討那一點微弱的陽光。

只要把自己徹底摔碎，就能輕易激出別人眼底的瘋狂與恐懼，從而獲得幾千倍的熱流。阿傑掐在脖子上的憤怒，與林老師當年那濃烈得化不開的心疼焦慮，在小安缺氧的大腦裡詭异地融為一體。對瀕死的小安來說，只要能為她帶來極限的高溫，就都是最好的解藥。

好燙。那是將人丟進焚化爐裡的極限高溫。血液因為缺氧而在大腦裡沸騰、咆哮。小安的視線徹底發黑，但她在阿傑的手背上，摸到了一種令人落淚的滾燙。體內的寒蟬興奮地戰慄著，貪婪地舔舐著這股伴隨著痛楚與暴力的狂熱。

「阿傑……」小安艱難地從喉嚨裡擠出破碎的氣音。她沒有掙扎反抗，反而死死抱住了他青筋暴起的手臂，像是在大雪紛飛的荒原裡，抱住燃燒得通紅的炭火。她甚至微微揚起下巴，把脆弱的咽喉更深地送進他手裡，眼神裡滿是貪婪：「再用力一點……」

阿傑愣住了，他眼裡的瘋狂瞬間崩潰。他猛地鬆開手，像個做錯事的孩子般跪倒在床邊，死死抱住小安痛哭流涕：「對不起、對不起.....我不能失去妳，只有妳不嫌棄我.....」小安大口大口地喘著氣，脖子上浮現出駭人的紫紅色指痕。她冷眼看著趴在自己腿上嚎啕大哭的男人，感受著他眼淚的灼熱，嘴角露出了一絲饜足的微笑。

這顆凝固汽油彈的極限高溫只維持了兩個月。就在那個夜晚，只因小安再度看了一眼路邊的流浪狗，阿傑殘存的理智徹底燒成了灰燼。他暴怒地砸爛了整間出租屋，最後甚至雙眼通紅地抄起廚房的菜刀瘋狂的拉扯與揮舞。

回過神來的小安只看見一片刺目的紅，以及瘋狂又慌亂地嘶吼著衝上無人街頭的阿傑。滿地的碎玻璃映著窗外的紅色警示燈，依稀看見阿傑被警察壓制在柏油路上，嘴裡還在嘶吼著小安的名字。聲音越來越遙遠，小安站在一片狼藉中，感覺到體溫正以直線下降。火，滅了。

她無力地靠坐在客廳滿是玻璃渣和被撕碎衣物的地上，她顫抖著拿出手機。沒有訊息。那個曾經每天轟炸她幾百條訊息、說她是「我的命」的男人，現在已經被關進了冰冷的拘留所。而被她當作備用燃料的那些「木炭」、「酒精」，也早就被阿傑這場大火嚇跑了。這是一個七月的夏夜，氣溫攝氏二十九度。但在小安逐漸模糊的感知裡，房間的牆壁開始結霜。

這一次的冷，不再是純粹的「涼意」或「寒風」。

小安感覺自己正在失去對這具身體的控制權。一陣強烈的暈眩襲來，整個房間彷彿都在傾斜。她試圖撐起身子，但雙臂軟綿綿地使不上半點力氣，原本溫熱的指尖如今像冰塊一樣僵硬。她想深呼吸，胸腔的起伏卻變得異常急促而微弱，彷彿永遠吸不到足夠的氧氣。冷汗順著蒼白的臉頰滑落，知覺正在一寸寸地褪去。

體內突然斷糧的寒蟬察覺到了溫度的流失，開始在她胸腔裡發狂尖叫、翻滾啃噬，用那鋒利的口器瘋狂地啃食著小安的內臟，試圖榨出最後一點點剩餘的熱流。但小安已經沒有力氣去感受痛楚了，無法抗拒的睏倦如巨浪般將她層層包裹。

視線開始模糊，四周的一切彷彿都在褪色，變成了一片死白。睡吧，睡著就不冷了。大腦傳來致命的誘惑。但她死死咬住舌尖，用最後一絲力氣，撥通了那個唯一可能還接她電話的人——那位預言了這一切的余燼。

電話響了很久。終於接通了。「救我.....」小安的聲音微弱得像蚊子叫，「好冷.....」電話那頭沉默了很久。伴隨著一聲極度疲憊的嘆息，余燼的聲音平靜得殘酷：「我救不了妳。用裝死來討溫暖的把戲，我已經看倦了。」

「可是我要死了.....這次是真的.....」眼淚流下來，在冰冷的臉頰上瞬間失去了溫度。

余燼的語氣沒有一絲起伏，彷彿早就聽過無數次相同的謊言。「如果妳還是覺得用死就能逼別人給妳溫度，那就死吧。」四個字像重錘一樣砸碎了小安最後一絲幻想，也許狼來了喊太多次，沒有人願意再回頭了。

嘟——嘟——嘟——。隨著通話切斷的冰冷盲音，她與這個世界僅存的最後一絲聯繫，也被生生地斬斷了。手機從手中滑落，掉在滿是玻璃渣的地板上。黑暗吞噬了房間。小安躺在黑暗中，感覺意識正在一點一點地消散。寒冷蔓延，很快就要凍住大腦了。

「真的要死了嗎？」

「也好。反正也沒有人愛我了。」

「好安靜。死了就不會冷了吧？」

意識開始在寒冷中漂浮，靈魂彷彿從凍僵的軀殼中緩緩抽離。小安感覺自己像被拽進一間老舊的放映室。銀幕上無聲地播送著泛白的畫面，回過神時映入眼簾的是國中時期像台精密的機器的女孩，小安面無表情地看著那個陌生又熟悉的女孩，這次她是一個旁觀者。

畫面閃過她為求「完美」的算計——滿分考卷、察覺父親皺眉便立刻關掉的電視、經過玩具店時那句違心的「我不喜歡」。當她用無可挑剔的笑容換來父親一句「小安最懂事了」，女孩滿足地閉上眼。台下的小安知道，那句「懂事」是她最初的解藥，像條溫暖卻致命的羊毛毯，將她緊緊裹縛至無法動彈。

鏡頭一轉。走廊上，女孩被同學重重撞倒。明明痛得眼淚打轉，她卻嚥下委屈，笑著遞衛生紙給嚇哭的肇事者。「小安真的很善良耶。」讚賞的目光如聚光燈打下，女孩慘白的臉龐重新浮現血色。被集體認可的高溫宛如一劑強效麻醉針，瞬間蓋過了肉體的劇痛，也讓她徹底迷戀上了這張名為「善良」的標籤。

畫格繼續無情地快轉，來到了高一下學期。女孩發現了一條被世界隱藏起來的秘密捷徑——原來爬上山頂去摘太陽太累了，只要從懸崖上跳下去，摔得粉身碎骨，人們驚慌失措的憐憫，竟然比太陽還要滾燙。女孩不再辛苦地維持完美，反而開始刻意展露裂痕。

畫格變成了一連串快速的蒙太奇：女孩拿著全班最高的考卷，蹙著眉頭細聲說自己寫得很爛；在社群上發布無懈可擊的畫作，配文卻是「畫得好醜，想撕掉」。女孩屏息等待，下一秒周圍爆發出激烈的反駁——「妳瘋了嗎？妳是天才！」、「妳超棒的好不好！」女孩沉浸在這種「否定後的肯定」裡。這比單純的誇獎更燙、更廉價。對方為了證明她是錯的，會用更誇張的情緒把她「托起來」。小安還記得那時的自己曾暗自竊喜，只要動動嘴皮子，把自己踩進塵埃，就能收穫滿滿的熱流，這比熬夜唸書划算太多了。

然而，就像所有毒品都會產生抗藥性，這種「語言的乞討」很快就失效了。高二下學期，當女孩再次紅著眼眶，拿著九十八分的考卷說自己沒用時，預期中的托舉沒有出現。畫面裡的同學只是翻了個白眼，冷冷地丟下一句「喔，是喔」，便轉身離開。空氣瞬間降溫。女孩重重地跌回冰冷的世界裡，眼神裡滿是恐慌。為什麼不反駁我了？難道是我看起來不夠慘嗎？體內那股熟悉的寒意再次反撲，冷得她牙齒打顫。

她明白，嘴巴說的痛苦大家已經聽膩了。她需要更強烈的刺激、更具體的「證據」，來勒索別人的拯救。鏡頭最終切換到深夜的書桌前。女孩手裡握著一把美工刀，原本只是要削

鉛筆，但看著鋒利的刀尖，她想起了林老師看見鮮血時那滾燙的眼神。台下的小安安靜地看著，看著女孩顫抖著將刀尖對準手腕。那根本不是為了尋死，而是為了生火。

鮮紅的血珠冒了出來，伴隨著割裂的劇痛，女孩並不覺得自己做錯了什麼，她只是太怕冷了。女孩在陰暗的房間裡，露出了一個病態且滿足的微笑，彷彿已經預見了明天到學校時，那道看得見的傷口，將會為她點燃一場多麼沸騰的大火。小安太清楚那個扭曲的笑容代表什麼了，女孩徹底迷戀上「用自虐換取溫暖」的危險交易。

放映機的齒輪繼續無情地轉動，畫面來到了高三。

銀幕上的場景或許只是普通的日常，但坐在台下的小安，卻清楚記得當時那種前所未有的恐慌。當周遭的同學像急著離巢的鳥，迫不及待地迎向「獨立」時，只有她知道，對那個怕冷的女孩而言，失去師長的緊迫盯人根本不是飛翔，而是被流放進冰冷的曠野。尤其那層名為「成年」的邊界感——林老師不再為她的小傷大驚小怪，這道理性的界線宛如致命的隔熱層，生生地切斷了她賴以維生的熱源。

毒癮發作的女孩開始不擇手段地索求。她不再滿足於「受傷被安慰」，而是病態地渴望起「被控制」甚至「被懲罰」。畫面裡的她開始故意遲到、挑釁，用一種近乎獻祭的眼神，期待林老師能失控地罵她、抓住她。因為那種強烈的掌控慾意味著：妳是屬於我的，我不會丟下妳。

鏡頭切換到一間空蕩蕩的晚自習辦公室。

女孩走到林老師桌邊，伸手揪住了男人的袖子。她抬起濕漉漉的雙眼，帶著一種越界而黏膩的依賴說：「老師，你管管我好不好？你罵我、打我都可以，只要別不理我。」她用一種對待情人的姿態，試圖撬開師長那層理性的外殼，乞討一口更猛烈的解藥。

然而，回應她的，是林老師觸電般抽回的手。「陳同學，請妳自重。」男人退後了一步，眼神裡沒有女孩期待的佔有慾，只有驚恐與避嫌。這句冰冷的警告，徹底宣判了這條供需線的死刑。小安冷眼看著那個被留在空蕩辦公室裡的女孩，看著她明白了一個殘酷的事實，「師長」這種恆溫空調是有上限的，安全，但溫度太低，而且隨時會因為道德與禮教而強制斷電。

既然安全的空調給不了令人窒息的高溫，女孩的目光緩緩從校園移開，投向了那個混亂、危險，充滿慾望的成人世界。她需要那種沒有底線、會發瘋、會把她死死鎖在懷裡燃燒的烈火。在那一晚的最後一個畫格裡，女孩在手機上下載了第一個交友軟體。

接著，放映機彷彿失控了，畫格開始瘋狂加速。無數個男人的臉孔、暴力的拉扯、歇斯底里的哭喊與流血的傷口，像是一團混亂的光影在銀幕上暴走。畫格一寸寸地推進，一陣極度規律的「滴、滴、滴」聲從遠方隱隱傳來，宛如某種令人不安的倒數計時。作為台下唯一的觀眾，小安無法出聲警告。她只能眼睜睜地看著那個無知的自己，為了維持體溫而不斷加大劑量，最終對這份毒藥徹底成癮，一步步將人生推向無藥可醫的死局。

膠卷隨著一聲刺耳的「滴——」的長音走到了盡頭，這部漫長的走馬燈終於播到了尾聲。放映機停止了轉動，銀幕上的光影緩緩收攏，最終徹底暗了下來，陷入一片死寂的漆黑。放映室的幻覺如潮水般平靜地退去，徹骨的真實寒意瞬間將她重新吞沒。

4.

失溫感拽著她急速下墜。就在小安的眼皮越來越重，即將在滿地玻璃渣的黑暗中永遠閉上的那一刻，死寂的腦海深處，突然無聲地亮起了一格微弱的畫面。那是一張寫得密密麻麻的筆記。不是六歲那塊沒吃到的蛋糕，也不是林老師失望的臉。而是國中二年級，某個深夜。

她在檯燈下解一道超難的幾何題。沒有人逼她，沒有人看著她。她算了一整晚，算得滿頭大汗。當她終於畫下輔助線，解出答案的那一瞬間——雖然沒有人抱她，沒有人說愛她。但那一刻，她的胸口曾有過一種踏實的、乾燥的微溫，那是她自己創造出來的溫度。

「原來……我曾經是有體溫的。」小安的手指，微微動了一下，「原來我不一定要靠吃人才能活。」很痛。僵硬的關節發出抗議。但就在那微不足道的一次抽動中，產生了一絲幾乎無法察覺的熱能。

那不是別人給的。

那不是乞討來的。

那是她自己製造的。

她不想死，不想就這樣凍死在別人的冬天裡。

房間裡死寂無聲，體內那隻肥大的「寒蟬」正在尖叫。它已經長得太大了，壓迫著她的肺葉，飢餓地啃食著她僅存的生命。

「給我火！」

「快去打電話！只要妳哭得夠慘，總會有人理妳的！」

「快去割手腕！血流出來就很暖了！」

這些聲音像魔音穿腦，誘惑著她走回那條熟悉的老路。小安的手機就在手邊，只要伸出手就能繼續乞討。但她沒有聽從。掙扎著從滿是玻璃渣的地板上爬了起來。膝蓋被劃破了，但她不在乎。她拖著像鉛塊一樣沉重的身體，坐到了那張堆滿灰塵的書桌前。她翻開那本被遺棄已久的筆記本。

灰塵揚起，嗆得她咳嗽不止。字體在眼前模糊跳動，寒蟬在體內瘋狂掙扎，讓她頭痛欲裂。

「看什麼書！沒人會因為妳看書而心疼妳！」

「這種事情一點都不悲壯！一點都不熱！」

「閉嘴。」小安沙啞地說，聲音雖小，卻帶著前所未有的堅定。她拿起筆，強迫自己寫點什麼。

第一行，手在抖，筆尖劃破了紙。

第二行，腦袋一片空白，寫出來的字像外星文。

第三行，她把所有的意志力，從「我好冷、我好寂寞、我也想有人抱」這種情緒泥沼中硬生生拔出來，全部灌注在筆尖與紙張的摩擦上。

「沙、沙、沙。」筆尖在紙上游走。這是唯一的聲音。

十分鐘。

半小時。

一小時。

當終於在結尾寫上最後的句號時，「滋！」一股細微、乾燥，卻異常清晰的熱流，從後頸深處傳了出來。

這不是那種令人上癮的、濕黏的「外來火」。

這不是混著血腥味的、暴力的「岩漿」。

這是一種乾燥的、踏實的、帶著一點點燒腦後疲憊酸楚的溫度。

體內的寒蟬猛地抽搐了一下。它張大嘴巴想吸，卻發現——吸不到。這股由小安自己創造出來的熱流，像是有防護罩一樣，繞過了寄生蟲，直接流進了小安冰冷的四肢百骸。手指尖傳來了久違的知覺。腳底板開始發熱。小安驚訝地摸著自己微溫的胸口，眼淚流了下來。這一次，眼淚是熱的。

「這是我的。」她對著空氣，也對著體內的怪物說。「這是我自己摩擦出來的。你吸不走。」

她沒有停下來。趁著這股餘熱，她站起身，開始瘋狂地打掃房間。她把阿傑留下的痕跡全部打包，把地上的玻璃渣掃乾淨，把地板擦得發亮。她每一次彎腰、每一次用力擰乾抹布，肌肉的收縮都在產生熱能。

深夜三點。小安流著汗，癱坐在乾淨的地板上。雖然沒有人抱她，沒有人說愛她，也沒有任何一則關心的訊息。但她聽著體內那隻怪物的哀嚎聲越來越小，感受著肌肉因為勞動而散發出的酸熱，她第一次覺得——活著，原來可以這麼安靜。

咕嚕。肚子餓了。這一次，是胃餓了，不是那隻蟲。小安穿上外套，走出家門去便利商店買飯糰。凌晨的街道空無一人。當她走出店門，撕開飯糰包裝時，她在變電箱的陰影裡，

看見了一團髒兮兮、正在發抖的東西。一隻只有巴掌大的幼貓。牠的一隻眼睛受傷瞎了，身上的毛糾結成塊，正虛弱地對著小安喵了一聲。

寒蟬又開始鼓譟：「機會來了！利用牠！拍張照發給前男友看！」小安下意識拿出手機，「說妳撿到貓了好有愛心！說妳為了救貓受傷了好可憐！」正要點開相機程式的手停在半空中。若是以前，她一定會這麼做。她會把這隻貓當成道具，去換取別人的讚美。但現在，她看著那隻顫抖的小生物。牠跟自己好像。一樣冷，一樣痛，一樣在等死。

小安冷笑了一聲，「我不需要那種廉價的把戲了。」她蹲下來，將剛買的鮭魚罐頭撕開，倒了一點在手心裡。小貓試探性地湊過來，粗糙的舌頭舔舐著小安的手心好似帶來了電流。這股電流不是單向的「被索取」，而是雙向的「交流」。在那一瞬間，小安感覺到的不再是「被救贖」的感動，而是一種摻著責任感的奇妙感受。她能感覺到這隻貓的脆弱，而她，是此刻這裡唯一的熱源。因為她現在夠暖了，暖到可以分給另一個生命。

「跟我走吧。」小安輕輕抱起小貓，把它塞進自己溫暖的外套裡。小貓在她懷裡蹭了蹭，發出了呼嚕聲。小安決定給牠取名叫「火柴」。因為它是她生命中，第一根不是用來燃燒自己，而是用來照亮彼此的火柴。

兩年後。那是一個寒流來襲的冬夜，氣溫降到了攝氏九度。按照余燼當年的推算，這應是「十七年蟬」完全成熟，破土羽化、吸乾宿主最後一絲熱流的時刻。

但此刻，二十三歲的小安，正穿著一件普通的棉質居家服，坐在暖黃色的落地燈下。她的腳邊趴著一隻胖得像條吐司的橘貓——那是「火柴」，現在已經長成了一團巨大的熱源。

「匡噹！」小安起身時不小心碰倒了馬克杯。杯子摔在地板上，碎成了幾大塊。熱牛奶潑了一地。若是在兩年前，這小小的意外足以引發一場海嘯。那時的她會立刻蹲在地上大哭，會覺得「世界都在針對我」，會渴望有人衝進來，看著她被碎片劃傷的手指，驚呼著給她擁抱。她會利用這個碎杯子，去換取一頓滾燙的安慰。

但現在？小安只是愣了一下，低頭看著那一地狼藉。「哎呀。」她輕輕嘆了一口氣，語氣裡沒有悲情，只有一種面對生活瑣事的、淡淡的無奈。沒有人衝進來，房間裡依然安靜。

體內那隻曾經不可一世、只要一點點情緒波動就會瘋狂尖叫的「寒蟬」，此刻毫無動靜。事實上，它已經很久沒動了。因為這兩年來，小安再也沒有給過它一口「大起大落」的食物。她不再尋找激烈的愛，不再製造慘痛的傷。她每天做的，就是那些枯燥、乏味、卻必須親力親為的小事：看書、寫作、鏟貓砂、繳水電費、自己煮一碗麵。這些事情產生的熱能，微弱卻穩定。

這股小安自己製造出來的「恆溫」，是牠吃不到的。在這漫長的七百多天裡，始終無法進食的寒蟬慢慢萎縮，重新變成了一顆休眠的蟲繭，被深埋進小安心底的土壤中。牠沒有死，只是陷入了沉睡，隨時等待著下一次貪婪的甦醒。

小安摸了摸胸口的那個洞。她知道這個缺口永遠不會完全癒合，冷風偶爾還是會灌進來，惹起一陣熟悉的空虛。但她已經不在乎了。她學會了如何在自己的空洞前生一堆火，即便火光微弱、即便時常熄滅，她也有足夠的耐心，一次又一次地為自己重新點燃。

小安轉身去拿掃把和抹布。她小心翼翼地將碎片掃乾淨，用抹布吸乾牛奶，然後檢查了一下自己的手指。完好無損。「沒受傷就好。」她對自己說。

小安將那杯剛倒滿的熱水放在桌上。水面平靜得不可思議，沒有蒸騰出半點理所當然的白霧，但她並不在意，只是抱起腳邊的橘貓，安穩地縮回沙發裡。貓咪發出呼嚕呼嚕的聲音，規律而溫暖。小安將下巴抵著貓咪的頭頂，隔著那層厚厚的橘毛，她平靜地發現，自己的胸腔裡似乎早就傳不來任何心跳的震動了。彷彿整個空間裡，唯一還在流動的，只剩下懷裡這具小小的軀體。

她轉頭看向窗外。外頭是漆黑的冬夜，玻璃倒映著室內的暖黃燈光，清晰地勾勒出落地燈與空蕩蕩的沙發，卻沒有映出她的倒影。小安看見本應出現在夏季的深褐色蟬蛻，想起了過去那個狼狽的自己。那個總是仰著頭、扭曲肢體去迎合太陽的向日葵，為了取暖而跳進火坑的飛蛾，以及那隻寄生在體內、伺機吸光熱流的怪物。

現在，那一切都結束了。她終於成了一個平靜的、不再因為索求而面目可憎的普通女孩。她再也不會覺得冷了，她的體溫已能永遠、精確地定格。不燙手，也不冰冷。這份完美的恆溫，足夠她將這個漫長的冬天，安安穩穩地過成永恆。

佳作〈悔與成全〉

數學系 杜沅倫

清醒，冷冽的刺把我從遍地鮮血的沙場拉回寸步難行的現實。劇烈的頭痛是夢與非夢的過渡，亦是我依然存在的證明。

洗漱、用餐、戴上名為「微笑」的面具、噴上名為「優雅」的香水。在外人眼中我是一位有些許古怪及抽象但文質彬彬的自律少年。我佩服自己是如此的銷聲匿跡，也佩服自己能在這個世界裡靜默潛襲。人們彷彿看不見那早已嵌入我指骨的插銷、那早已被不知道是誰的鮮血染成腥紅的匕首，又或者是沒看見，他們總有看不到危險的「強大心態」，所以他們時常居高臨下的指責我說到：「你太脆弱了。」

「我會摧毀，會毀滅一切。」腦中的回聲愈發強大，逐漸從半開半閉的嘴角滲出，但很快就被一支名為「理性」的維和部隊俘虜。

我很少聽到我父母說話，久而久之，我甚至已經忘了他們最原始的聲音了。

五點多的早晨，我被陶瓷碗盤的撞擊聲所驚醒。家裡總有一股臭味，不知道是從哪裡發出來的，我找了半天都沒有找到。我在尋找的同時，隔著房門的門縫看到父親，此時只見他把電鍋中唯一一顆饅頭拿走，背著他的公文包，開了家門，便消失在我的視線中。我看著他離去的背影，手邊沒有任何可以挽留他的東西。我走出了房間，走到廚房，剛剛父親打碎的碗盤碎片還留在地上，我撿起那些碎片，還是不意外地割傷了手掌。陶瓷邊緣並不平整，我看著自己掌心的傷口流出鮮紅色的鮮血，疼痛歸疼痛，我的時間彷彿定了格，留在我望穿了手掌心的那個瞬間，我也不知道為什麼自己會對那慢慢流出的血如此著迷，我甚至忘了剛剛還在尋找的那股臭味，它似乎在我走出房門的瞬間就消失了。身後水槽邊還有另一個搖搖欲墜的瓷杯，在我被鮮血牽制的時候把我的注意力拉回。我站起身子想把它拿起放回杯架，它卻不講理地刺激我手掌心的傷口。

「嘶……」刺痛使它脫離我的掌控，應聲掉落於我尚未收拾完成的地面，也變成了這場失序的一部分。

「還是先包紮好了。」我對自己這麼說。我也只能對自己這麼說，也只有我會對自己這麼說。

我小心翼翼地再站起，身體似乎還沒意識到自己正站在滿地碎片之中，低血壓使我眼前一片漆黑。突如其來的致盲與四周都是碎片的處境讓我陷入恐慌，我只能用所剩不多的感覺去保證自己的安全。我慢慢停下動作，等血液重新流回腦中，視線才逐漸恢復。

「你爸走了？」我視線恢復，第一眼看到的是母親站在廚房口，對我說這句話。

「嗯，走了。」我輕輕帶過話題，但又希望母親把目光放在我身上，而非我身旁的一片狼藉。

我把受傷的手掌藏在背後，因為不希望母親擔心我，但我卻又用力地抓緊手裡的碎片，希望我的血順著它滴落地面，被母親看到。

但也是我想多了，她只說到：「你搞得嗎？好歹也收拾一下吧。」我只能下意識地以敷衍又不耐煩的語氣回：「我就在收了，妳別吵！別一直唸可以嗎？」似乎只有這樣才是我記憶中的家。

母親就這樣消失在我的視線中，我停頓了一秒，繼續撿拾著那些碎片。內心的麻木感好像讓我忘記了手掌的疼痛。看不到母親的身影，但她的聲音從門外傳入，她對我說道：「等你爸回來，你自己跟他說。」

「說什麼？」

「那件事。是時候該做出決定了。」

這次我是真發自內心的恐慌了，因為我已經不清楚母親口中的那件事到底是什麼了。我忽然發現自己想不起來。那件事是什麼，我竟然一點印象都沒有。

廚房又只剩下一片寧靜，我嘴角不自覺地上揚，好像這樣比較讓我舒服。我不必再聽到爭吵，我不必再這麼親愛的人面前一次次地權衡利弊。

我撿起的是破碎的自己。再也沒有人會扶著我的手和我一起撿起那些碎片，就算現在有一個人願意這樣做，我也會親手把他推開，我不希望再有因我而受傷的人。

接近七點，我早已經收拾好廚房，但我始終沒有包紮手掌心的傷，我忍著痛把暈染的血用自來水洗掉。我知道這樣很痛，也知道傷口有可能因此而感染，但我已經不在乎了。

妹妹房間內的鬧鐘響了很久卻不見裡面有什麼動靜，那噪音讓我心跳加速，我的內心卻沒有幾個小時前對母親的那種尖銳。我走向妹妹的房門，抬起手背，卻停留在準備敲門的動作。我沒有敲門，我將耳朵貼近門面上，聽著裡面的聲音，除了鬧鐘的聲響外，沒有聽到任何動靜。我使用力且快速地打開她的房門，走向那放在床邊的鬧鐘並關閉了它。看著妹妹還躺在床上似醒非醒的樣子，我爬上她的床邊，抽走覆蓋在她身上的被子。「不要……很冷！」她用迷迷糊糊地呻吟回覆我，我就輕輕地放開她的被子，她便翻過身子，背對蜷縮在我面前。妹妹睡覺只穿著一件長度到髖骨的睡衣與貼身內褲，我看著她睡衣掀起到胸部快露出的樣子，就知道她昨晚應該來回翻滾、徹夜難眠。我轉頭看向剛剛按停的鬧鐘，時間一分一秒的流逝，鬧鐘旁有著一團團用過的面紙，我也聞到那些紙上的腥味，內心五味雜陳。妹妹是這個家唯一還會呼吸的東西。如果有一天她離開了，我不知道這個家會不會真的腐爛，或者先腐爛的是我。就這樣我看著她賴床五分鐘，我伸出手放在她裸露的腹部，順著腹部向上觸到腰部，愈往上滑，肋骨的輪廓就越來越明顯，再從她的腰部往她的背部拂去，依舊是那不豐盈的骨感。我還是恢復理性，用力地搖動她的身子，不發一語，直到她清醒、回應，看著她走向浴室刷牙洗臉才把心思放回自己身上。

浴室的水聲很快響起。我站在走廊上，忽然覺得整個家安靜得過分。

等到妹妹穿好制服，我便和她一同步行到我們倆所就讀的高中。我再過不久就要畢業離校了，妹妹則才一年級。妹妹一路上一直摸著自己的眼袋。

「妳有化妝喔？」我問。

「沒有化妝，只有噴一點香水。」她回答。「我現在這樣不好看嗎？」

「怎麼可能，我以為妳有化妝，沒化妝也一樣漂亮。」我後悔剛剛問了這個問題，看著她因哭泣而微微腫脹的眼袋，讓我誤以為她畫了眼影；看著她因壓力抓撓臉頰的粉紅，讓我誤以為她上了胭脂。

「爸爸媽媽……不會怎樣吧？不會不要我吧？」她突如其來談起這個對我來說想一再迴避的話題。

我拉著她的手臂，強行停下她與我的腳步。「有我在，天就塌不下來。」我把手掌放在妹妹的臉頰上，與她對視說出了這句話。妹妹的身高其實比我高一點，所以這個場面略顯違和，我說得太篤定，連我自己都差點相信。

到了學校，我一直站在走廊，看著妹妹進了教室才離開。離開前我囑咐妹妹記得去買早餐。

「我……沒錢了……」她露出那種討好的笑，對我說了這句話，我實在不喜歡她這樣說話。我拿出自己的錢包，把錢包裡僅剩一張的百元鈔票塞到她手裡。對她點點頭示意她，便轉身準備離去，但沒走幾步我就回頭叫住她的名字，並把錢包裡不多的硬幣倒在她手心，只從她手裡拿回一枚十元硬幣。

到我自己班上的路上，我順手用那枚十元投了販賣機，買了一瓶紅茶。紅茶比我想像的苦，而我始終耿耿於懷剛剛妹妹的表情。

我是遲到的，同班同學早已擠滿教室。有的還在準備下一場大考，有的正在做升學所需的履歷，有的已經信心滿滿地在談論未來。再過四個月，我和他們就會變成陌生人，但現在的我就已經和班上格格不入。我坐回自己的座位，咀嚼著母親早上對我說的那句話：「那件事，是時候做決定了。」我還是想不起來，彷彿有一段重要的記憶被人用刀刮除。

我將眼睛閉上，頭也順勢低下。我腦中映出別人眼中自己現在的樣子，一個無精打采的人，露出後頸特別突出的椎骨。今天早上妹妹背對我時她的肩頸也是這個樣子。我維持這個姿勢好一陣子，突然一股熟悉的香味打斷了我的幻想，讓我把頭抬了起來。

「是倩倩啊……」內心的聲音差點破口而出，采倩是我的前女友，但也不能完全說我們以前就是情侶關係，我們先前的關係很特別，若即若離、忽遠忽近，但我可以確定的是她現在應該不允許我再叫她倩倩了。

采倩當時從我身邊走過，她的髮香仍然讓我陶醉。我用既深邃又空蕩的眼神，凝望著她走過，像一顆礁石一樣。她已經不會再為我而回頭，我還記得她曾經對我的回眸一笑，我的靈魂也因此而流亡。

在她走出教室的那一刻，我便從位子上起身，並拿起水壺，也尾隨她走出教室。我看著她往女廁的方向走去，自己也刻意繞到女廁回教室必經之路上的那台飲水機，就算教室外就有一台比較近的。我熟練地計算時間，也有節奏地按與放鬆飲水機上的出水鈕，好讓她出現時我剛好裝滿水。

再她準備走過我身邊時，我眼角餘光早已鎖定了她，我見她在看到我時加快了腳步，我自然不會讓她就這樣再一次的與我擦肩而過。我在鎖緊水壺蓋子的同時直視她，對到了眼。我嘴角上揚四十五度，露出了訓練出來的微笑，也對她揮了揮手，她則用一個皮笑肉不笑的尷尬表情回應我。

「你……不用再等我。還是你還想幹嘛？」采倩先開了口。

「別這樣……別那麼敏感。」我一手拿著水壺並微微舉起兩隻手，做出了像是投降的姿勢。

「別再把我當傻子，你那些把戲真的讓我在每次回想起都覺得十分作嘔，這回也一樣。」她態度強硬了起來，相比於之前在同一個走廊上啞了嗓子、紅了眼眶的樣子截然不同。

「對不起，我可以和妳好好談談一會兒嗎？」我雙手依舊舉起沒有放下。

「就當最後一次了，拜託妳。」我緩緩放下雙手，並用沒拿水壺的那隻手，伸進了自己的領口拉出了自己的那個，我曾經也送過她一條，一對的項鍊。「也是時候說再見了。」

她看到項鍊的時候，那個眉頭微皺的小動作，讓我更確定她的情緒也隨了曾經的回憶繳了械。

「好……最後一次了。」她輕咬自己的牙根回答我。

走廊忽然安靜了幾秒。遠處教室裡傳來桌椅拖動的聲音，有人笑著跑過樓梯口。那些聲音離我們很近，又彷彿隔著一層玻璃。我看著她的臉。她沒有躲開我的目光，只是眉頭依舊輕輕皺著。

「要畢業了。」我先開口。她像是沒有料到這樣平淡的開場，愣了一瞬，隨即冷淡地回了一句：「所以呢？」我低頭看了看手裡的水壺，指節慢慢摩挲著剛剛那條從領口拉出的項鍊。「我只是想知道，當時妳到底在想什麼。」

「你現在才想知道？」采倩輕笑了一聲，那笑聲很短，冷得像帶刺的冰錐，直擊我的情緒，我沒有回答。她看著我，像是在衡量什麼，最後還是說了下去。

「你從來沒有真的靠近過我。」她語氣很平靜，不像我回憶中的倩倩。「你總是剛好停在一個位置。剛好讓我以為，再往前一點點，你就會願意承認。」

她停頓了一下，視線飄向走廊另一頭。「可每次我真的往前走，你就會退一步。」那句話落下的瞬間，她的聲音忽然變得很輕，就像我回憶中的倩倩。

「我那時候真的以為……只要再等一下就好了。」她說完立刻抿了抿嘴，像是嫌棄自己剛剛露出的那一點遲疑，語氣重新變回冷靜。「後來我才發現，不是那樣。」她重新看向我，眼神乾淨得像一面鏡子。「你只是很享受那個位置，對吧？」

走廊的風從窗戶縫隙裡吹進來，我手裡的項鍊輕輕晃了一下。

「也許吧。」我說，同時我輕輕地放下項鍊的墜子，讓它自然地掛在我的胸前。「那時候我確實知道自己在做什麼。」

「你現在還能說得這麼平靜？」她盯著我，眉頭皺得更緊一分。

「因為如果我說不知道，那才是真的在騙妳。」說這句前我想了一下，回答得速度變慢了許多。

她也沒有立刻回話，只是盯著那條項鍊看了兩秒。問到：「你還留著？」

我點了點頭。

她的嘴角動了一下，像是想笑，卻沒有真的笑出來。用輕蔑的口氣說：「紀念戰利品嗎？」

「不是。」我回，並再次拿起項鍊，那金屬的邊緣有些冰冷。「只是提醒自己，我確實做過那些事。」這句說完，我們之間再次沉默了下來。

「我不是來求妳原諒的。」我微微抬起頭，看著采倩。

她微微挑眉不解的問：「那你想幹嘛？」

我想了想，才用不自信的口氣說：「只是想確定一件事。妳現在過得比那時候好，對吧？」

她愣了一下，那個反應很短暫，幾乎只是一瞬的空白，並把視線移開，看向走廊外的中庭。過了幾秒，她才輕聲說：「嗯嗯。」

她重新整理好自己，像是終於把這場對話放回一個可以收拾的位置，說：「你其實一直都知道自己在做什麼。」

我沒有否認。她看了我最後一眼，語氣不再尖銳，只剩下一點疲憊。「只是你以前不在乎罷了。」

她轉身走了幾步，又停了一下，沒有回頭。「以後別再對別人這樣了。」腳步聲很快消失在樓梯口。走廊忽然變得很空，窗外的風把遠處中庭的聲音吹進來，又慢慢散開，留下項鍊和我。

回到了教室，我開始想念妹妹了，不知道她現在在上什麼課。我沉浸在自己的幻想中，突然身後被一股力量推動，班長卻用粗暴的方式打斷了我。

「班導有事叫你，去辦公室。」班長不耐煩地說到，也用力的甩動他自己手臂，一副吊兒郎當的樣子。

我也不甘示弱的說：「你父母沒有教你尊重同學嗎？」但說完馬上就後悔，畢竟現在父母對我而言是不能再敏感的話題，我自己挖了埋葬自己的坑，幸虧班長不知情我現在的家境。

「你還敢談尊重？你自己做過什麼不記得？」班長會如此囂張不是沒有原因，畢竟他就是現在在采倩身邊保護她的人，多少有耳聞我過去的所作所為。采倩當時也在教室，但她沒有說話、沒有回頭，彷彿我們的叫囂與她無關。我對著班長擺著臭臉，快步離開他的視線。走出教室，我便不再抬起頭，我已經無力再與人爭吵，連憤怒的代價都要斤斤計算。

走到了辦公室，班導師把電話拿給我，也沒有和我說什麼，我就順著老師接過電話，看這上面陌生的電話號碼，我禮貌性的問了一句：「喂～請問你是？」電話那頭是一個男人的聲音：「是凌墨嗎？我有事情找你，中午會去學校接你。你是泓道高中吧？地址和我說一下。」我不知道電話那頭其實就是今天早上才打破碗盤的父親。「等等，不好意思，請問你是？」我還是忍不住追問，導師見狀才在一旁告訴我他是我的父親。後來我透過電話告訴父親學校地址，我原本還想和他確認是否要帶上妹妹之類的事情，但父親聽到學校地址後便毫不猶豫地掛斷了電話。

電話斷了，我把手機還給了班導師。她當時用一個不解的眼神看著我，感覺有問題想問我，但在我將手機遞給她時，她看到了我早上被碎片割傷的手心，就變成關心我手心的事情，我只是淡淡地用「沒事，自己不小心啦～」這類短句帶過老師的關心。老師見我沒有想和她聊自己，就快速地幫我準備請假流程，等待父親的接送。我也問了班導師妹妹是否也可以和我一同被接走，導師帶我去詢問她的班導師，她的班導師因為沒有接到父親的電話便不願意讓妹妹一同和我離校。但這樣也夠了，我囑咐妹妹要自己走回家，也要自己吃晚餐，但她和我說我今早給她的錢已經所剩不多，可能晚餐無法自理。我聽到後鼻子無法控制的酸了一陣，但我不能在她面前露出任何一點慌張的樣子。「等我，我幫妳想辦法。」我這樣告訴妹妹，雖然大腦一片空白，壓根生不出一點方法。

中午約定的時刻，我已站在校門口等待父親的來臨，我看著一輛輛駛過的轎車，也不記得父親的車牌號碼是多少，車子的顏色又是什麼。只能慶幸今天早上有看到一次父親的面容，那張臉我至少可以認得。

過了沒幾分鐘，有一台銀色轎車停在校門口，搖下了車窗，正是來接送我的父親。我拿著證明文件給警衛檢查後，便走向父親的車。我沒有馬上上車，我透過車窗對車內的父親說：「先給我一千元。」父親回：「哪有人一上來就要錢啊……快點上車。」我依舊很堅持的說：「請給我一千元，要給茵玟當飯錢的！」父親板著臉的才從皮夾中掏出千元大鈔遞給了我，我用一張白紙將其包好，寫上妹妹的班級、姓名、學號，便請託警衛轉交。完事後，才急匆匆地上了父親的車。

上了車後，還是躲不掉那令人窒息的尷尬氣氛。父親讀得懂空氣，也不傻，藉由停等號誌的間隙，打破了兩個男人間的沉默。

「最近過得怎麼樣？」父親開口。我聽到這個問題瞬間情緒就上來了，回：「過得怎樣你心裡沒數嗎？」接著無法克制地補上一槍「你現在才問？」但心裡還是酸了一陣，因為我好久沒有聽到有人問我「過得怎樣」。

父親見我不領情，嘆了一口氣，便試圖切入正題。說到：「家裡的狀況你應該也很了解了，最近黃姪莉有和你們說什麼嗎？」我第一次聽到父親直接稱呼母親全名，但在我印象中父母親之間也沒有太多其他的暱稱。從父親這句話的語氣，我清楚地感覺到父親與母親兩人之間除了婚姻已經沒了其他結繫。

父親短短的幾句，我內心已經被語言的機槍打的千瘡百孔。回想起母親早上口中的「那件事」，我知道我沒辦法再不願意接受這個即將產生的結果。我必須直視這場悲劇，就像外科醫師在執行手術中不能恐血一樣。

「媽媽她昨天晚上有和我們談談。」我用一句話輕描淡寫，昨日在家，父親不在場的事件。那時我與母親沒有爭執，但若讓外人旁觀我們的對話，我相信外人絕對不會感覺出我們之間的親子關係。當時我在妹妹的房間，陪伴妹妹聊天，也朗讀了一篇童話故事給妹妹聽，就算我們倆人都已經是不再適合讀童話的年紀了。母親徒然地打開了妹妹的房門，力道強勁到房門震了一下。一上來就用高高在上的語氣對著還拿著故事本的我說：「李凌墨，幫我影印兩份離婚協議書。」當時發生得太突然，我不知所措，只下意識地回：「妳……妳至少也給我要我影印的範本吧？」母親這時怨懟的語氣說：「網路上查不是隨便都有？再者，戶政事務所官網上也有，你自己去找找，盡快給我。」母親把這個不合理的要求強壓在我身上，只因我是家中唯一一個有印表機的人。接著母親便轉頭看向妹妹，逼問的語氣說到：「李茵玟，妳還未成年，盡快在我與妳父親之間做出選擇吧，能現在給我答案最好。」妹妹不知所措，甚至眼角已經開始泛淚，妹妹把頭埋進被子裡。我知道我不能在不作為下去了，我先一句：「李茵玟聽好。安靜！我沒叫妳說話，妳就給我保持沉默。」再對著母親說另一句：

「印東西的事情我會盡快處理好，不用您操心。現在請妳離開！」這是我很少數的案例用那麼兇的語氣對妹妹說話，也是我很少數對母親那麼有禮貌，我知道我必須這麼說、這麼做，才是最好的止損。母親不理會我的警告，繼續質問著妹妹：「妳不會想跟著我吧？最好不要。妳爸爸那邊有很多錢，給他養妳綽綽有餘……」我打斷了母親的發言，用更大的聲音說：「現在請妳離開！」母親用不齒的眼神看著我說：「李凌墨，你成年了，以後自己想辦法，大學要讀不讀我不在乎，反正我不會出一分錢……」我又打斷了母親的發言，這次以近乎用吼的聲音說：「現在請妳離開！」母親才甩門離去。妹妹沒有再聽故事，只是縮在被子裡，我看著手上還沒念完的故事。剛剛的爭吵消耗了大量的體力，我與妹妹也不在乎故事的結尾，我便緩緩地站起身，幫妹妹關了燈，走出妹妹的房間。從今天早上看著一團團沾溼又帶有腥味的面紙與早上妹妹腫脹的眼袋，我就知道關了燈後的事。

與父親在車上的話題也因我的沉默而止。車子停在父親上班的公司，我第一次來到這裡，我準備拉動車門內側的手柄，但公司的服務員早已為我開啟了車門，引導我與父親下

車。父親下車時他的秘書便立刻上前問候，說到：「李經理非常抱歉，我沒有收到您會行車外出的通知，不知道您需要一位司機，還讓您自己開車了。」父親只是揮揮手向秘書示意用不著操心，便指示秘書準備一套和我身子的西裝，秘書問：「這位是？」父親只是用一個尖銳的眼神，就讓秘書馬上對剛剛的問題道了歉，也將我帶到試衣間，穿上尺碼最小的西裝。秘書對我有些戒心，但還是問了我的身分，我笑笑地用戲謔的口吻回：「你口中的經理是我的爸爸。」秘書大吃一驚馬上叫了我一聲「李少爺」，並為剛剛的無禮道了歉，我不知為何興奮了起來。在秘書帶著我走去父親會客室的路途中，公司內的每個人都用非常仰慕的眼神看著我，問候「李少爺好」或塞他們名片給我的人也不少。我雖然非常沉浸於大家的關注，但我明白他們口中的李少爺不是在說我，而是在說我父親。而走進父親所在的會客室時，我便又想起早晨時父親所製造的一片失序，剛剛的虛榮便風消雲散。父親對我說：「喜歡嗎？」我回：「喜歡什麼？喜歡打碎東西不整理嗎？」回答同時我伸出早上受傷的手掌心給他看。父親不以為然，並告訴我那片狼藉本該是母親應該整理的，只有弱者才需要善後，此時我再也忍受不住長期的壓抑，大聲的說：「都是你！媽媽才會對我們那麼厭惡！」父親回：「我們？應該只有李茵玟沒有你吧？再者，還記得黃姪莉對你說過『窮人家的小孩別惹事』這類的話嗎？但從以前到現在你有因此贏過嗎？我不是也有告訴過你要贏要狠，但我實在無法理解你為什麼總愛聽她的話。」父親說完，我只感到胸口像被鐵箍勒住。我咬牙，手指攥緊袖口，忍住想回嘴的衝動。父親對妹妹不以為然的態度刺痛了我，但我在這個場面是占下風的，正如父親所說的，我謙卑慣了漸漸直不起脊梁了。我只希望父親收手，但我也希望忤逆父親，因為我需要他，只有他有能力養活我與妹妹。我對父親低語了一聲含在嘴中的「可惡」，便轉身離開會客廳，父親見我離去，對著我的背影喊道：「李凌墨！你知道我在說什麼，我也知道你在擔心什麼，請你多想想，只有這樣才是對你與李茵玟的最優解。」我頭也不回，秘書看著這樣的場景急了，父親示意秘書去追隨照顧我。我回到更衣室，西裝一件件落地，我像是剝去了一層被父親束縛的鎧甲，呼吸才得以稍微暢通。秘書已在門外等我，說：「李經理囑咐我……」我打斷他的發言，說：「載我回家。」秘書就親自把我載回，路途上我搶過秘書的皮夾，拿走裡面的一萬塊現金，並用秘書的手機對父親錄了一段「是我，李凌墨，我拿了秘書不少錢，請您行行好還給秘書吧……」的語音，聲音平淡，彷彿只是報備，但每個字都像在告訴父親：「我知道你的算計，但我也不是任你擺布。」我似乎妥協了，但也似乎達到我這次與父親交流的目的了。

回到家的路途中，心中有一種奇怪的滿足感，至少在金錢與行動上，我還能像成年人一樣掌控一點局面。可當引擎的轟鳴漸遠，我的胸口卻像被抽空了一般，空洞感迅速填滿理智以外的每一處角落，這份掌控終究只是暫時，父親的真正意圖仍懸在空中，而我並沒有安全感。回到家門口，我習慣性地先透過貓眼觀察。空蕩的客廳、靜止的時鐘，沒有妹妹的身影，也沒有她熟悉的呼吸聲。我心跳忽然加速，我本能地抓緊衣角，少了控制的全局感覺，留給我的剩下無盡的恐慌，剩下自己的一張門票、一個身分，還有手裡的鈔票。妹妹似乎不在家，這份空洞因此變得更厚重，像夜色一層層壓下來，讓我渾身緊繃。我打開了妹妹的房門，耳邊只有家裡的寂靜。心底湧起一絲不安，妹妹今天究竟去了哪裡？她會不會有危險？這份焦慮混雜著剛剛與父親的抗爭留下的短暫勝利感，我掌控了父親，也保護了妹妹，但在她不在眼前的時候，所有的勝利都像泡影般脆弱。我站在客廳中央，視線掃過沙發、茶几、

甚至早上地上那些被收拾的碎片，試圖用熟悉的秩序填補心中的空白。可無論怎麼努力，空氣裡那種缺席的存在提醒著我，家裡的完整性還未回到手中。妹妹缺席的每一秒，都像在提醒我，真正的掌控從未屬於我。

母親睡著了，我輕輕地把昨晚印好的離婚協議書透過門底的縫隙投入。我什麼也不能做，只能先用手機發訊息與打電話給她，當然得到的是「沒有回應」。我就這樣渡過了一個空洞且不完整的夜晚。

隔天早上終於等到妹妹的回覆，妹妹只在訊息簡單的敘述「她沒事」的狀況，還是讓我很不放心，便打算在學校與她碰頭，問個清楚。

我在中庭前的長椅等她。今天清晨有下了場雨，長椅上的溼氣厚重，我的內心也似乎被一團潮濕的棉絮堵塞。學生陸續走過，但每一張臉都不是我想找的人。直到上課鐘聲快響起時，我才看到她從遠處走來。妹妹看起來還是有些疲倦，且頭髮沒有像平常那樣整齊地束好，眼袋的腫脹沒有消除，淡淡的一圈陰影讓她顯得比昨日更乾涸。

我快步迎上去。「昨天去哪了？」我幾乎沒有寒暄，用了質問但又克制的語氣。

「就……同班同學家。」她愣了一下，視線往旁邊飄開。

「哪個同學？」我問得太快太直接，她似乎有點不高興。

妹妹沒有回答，但用眼神示意我停止。我盯著她看了幾秒，心裡那股昨晚壓下去的不安又慢慢浮了上來，但我的理性又把它強行壓抑下去。

「那……妳昨天晚餐有吃吧？吃什麼？」我換了一個話題，好平衡與妹妹對話的溫度。「錢還夠吧？警衛有把一千轉交給妳吧？」我補上這句，並從錢包中再拿出了一張張鈔票，又把錢包裡的鈔票一張一張抽出來，塞進她手裡。

「不……不用那麼多啦～」妹妹終於用輕盈的語氣回答我，讓我放了不少心。

「我昨天那一千元還沒用掉。」妹妹補上這句，我放的心又瞬間被抽回。

「什麼！妳沒吃飯！」我聲音大了起來，妹妹縮了一陣，就像我在她眼裡因為一句話變成了怪獸。

「有有有！有！」妹妹回答得緊張、急促。

就在這時，一個聲音從後面傳來。「李茵玟。」

我與妹妹同時轉過頭。那是一個看起來很瘦的男生，身高和我和妹妹差不多，戴著眼鏡，校服穿得整整齊齊。他手裡拿著一個紙袋子，看見我時腳步停了一下。

「早安。」妹妹用親近的口氣回應了一聲，那語氣本該只屬於我，我的手指頓時不自覺地收緊。

男生把紙袋遞給她並說到：「剛剛和你走散了，我就先幫你買了一顆飯糰，不知道是不是你喜歡的口味。也幫你……」他話說到一半，看了我一眼，聲音自然地變小。我就靜靜地站著，不知道我用了什麼外力打斷了遠本他與妹妹的對話。「你好……請問你是？」他對我問。

妹妹見狀則快速接過紙袋，小聲說了句謝謝。阻礙原本他與我的交流。我站在旁邊，我沒有回答他的問題，只是看著他。

我用有些不友善的眼神示意那個男生，並配合輕輕搖頭的動作強化這股惡意，便轉身離去。那一瞬間，我突然明白，原來他就是昨晚讓她沒有回家的那個人。

放學時我刻意在校門口等妹妹。夕陽把操場染成一片橘色，學生三三兩兩地離開校園。她走到我旁邊時，腳步有些慢，好像知道這場對話終究躲不掉。

「哥。」妹妹先開了口。我沒有看她，只是點了點頭。我們沿著圍牆慢慢走著。沉默持續了一小段時間，她終於說：「昨天……其實沒發生什麼事。」

我轉頭看她，她避開了我的視線。我用尖銳的語氣回：「我沒問你為什麼要解釋？這樣只會讓我覺得你心虛了。」我說這句話的同時，當然也明白妹妹會解釋是因為早上我明顯到不能再明顯的施壓。

「我只是沒地方去。昨天放學我沒有馬上回家，我在外面遊蕩了很久，然後就天黑了……」她說，「他剛好看到我，就說可以先去他家待一下。你也不希望我走夜路吧？我們家那裡晚上沒有路燈……」

「他家？」我問。妹妹點頭並回：「他爸媽都在，他家還有一隻三花貓。」

我沒有說話。妹妹則像是在補充證詞一樣繼續說下去，語速有點快，好像只要把細節講清楚，我就會相信她。

「我睡的是客廳。他媽媽還問我要不要一起吃晚餐。」

「所以……真的沒什麼。」妹妹開始哽咽，是我讓她委屈。

我知道她在解釋給我聽，也知道她在試圖讓我放心，但奇怪的是，她說得越多，我心裡那股說不清的感覺就越重。

「你跟他很熟？」我問。

她想了一下回：「還好，就是平常會聊天而已。」

我們一路走，直到到一個中途的十字路口，她忽然停下腳步。妹妹低著頭，看著地上的影子，我回頭看著她。

「我今天……可能還要去他家一趟。」妹妹說這句話的頃刻間，空氣突然安靜下來。我沒有立刻回答，只是看著她，過了一會兒，我才問：「為什麼？」

她沉默了一下，還是從牙縫中擠出：「因為我真的不想回家。」

我心裡其實很掙扎，我知道妹妹會這樣不是因為我，我卻又很私心的希望妹妹留在我身邊，似乎現在是我需要她，不是她需要我。

我看著她低著頭的樣子，心裡忽然一陣發緊。我又把手掌放在妹妹的臉頰上，與她對視說出：「好，但妳先和我一起回去，至少帶幾件換洗的衣服吧。妳身上這件制服與內衣褲也先在家換下來，我會幫妳洗，好嗎？」

「好～」妹妹語氣藏不住那興奮的味道。或許這次是我妥協，但我也看見妹妹開心的樣子，這樣就足夠了。

回到家中，妹妹迅速地收拾，也把身上的髒衣服脫掉。「要不要直接先洗個澡再去？不然在別人家洗澡不太好。」我提了這個議，實際也還是在防備等等的那位男同學，妹妹也很聽話。

打理完後，我便和妹妹一起步行到他家，一路上妹妹走很快，也幾乎沒有在每一個岔路的猶豫。

到了那名男同學家，妹妹按下門鈴。果不其然是那名男同學應門，那名男同學有些熱情，甚至讓我感覺他是有預料到妹妹今天也會寄宿在他家，但在他撇過頭看見我的那個時刻，他剛剛臉上燦爛的笑容收了很多，嘴角近乎變成面無表情平靜的一條線。我那時站的位置距離他有一點距離，妹妹則占得比較前面，我示意妹妹靠近我，並和妹妹做最後的道別，也和她約定好明天學校同一個長椅不見不散，並強硬地告訴她一些她知道的事情，就把目光看向男同學，還是無法克制地使了一個眼色，也下意識地露出了手心的傷口恫嚇他一回，接著轉身離去。

我一個人走回家。天色已經暗下來，巷口的路燈還沒完全亮起，灰色的天空壓得很低。剛才妹妹在門口轉身走進那個男同學家的畫面還停在我腦子裡，她背影輕快得幾乎像是在逃。

我走到家門前，鑰匙在門鎖裡轉動時發出乾澀的聲音。門一打開，屋子裡的光線刺得我眼睛有點不舒服。客廳電視開著，新聞主播用平穩得沒有情緒的聲音報導著某個遙遠城市的故事。父親坐在沙發上，沒有轉頭看我。母親從廚房走出來，她的圍裙還沒有解開，手上沾著一點水。

「我回來了。」我試圖用這句話喚醒父母親，希望他們給我一點回應。

「妹妹去同學家玩了。」我再說了一句，也希望他們給我一點回應。

我說完話，家裡還是只有非人發出的雜音。父親這時把遙控器按小聲了一點，哼了一聲後說到：「女孩子整天往外跑，像什麼樣子。」母親還是一樣不聞不問，彷彿妹妹的音訊與她無關，但還是冷冷地一句：「她也不小了。」

不知道為什麼，我心裡突然冒出一股很奇怪的感覺。「隨她」的聲音不是我的本意，卻在我腦中出現，就好像妹妹這個人，本來就不屬於這個家。母親轉身回到廚房，鍋子碰撞的聲音重新響起。我站在客廳中央，突然覺得這個房子很大。大得有點空。剛才在校門口、在十字路口、甚至在那個男同學家門前，我一直以為自己是在把妹妹送走。但現在站在這裡，我才慢慢意識到，也許不是我把她送出去。而是她一直在往外走。客廳的燈很亮，可我卻忽然想不起來，上一次這個家裡有笑聲是什麼時候。

家裡的氣氛沉悶到臨界點，但至少是穩定的，而不是激發的。我的筷子撞擊飯碗的聲響急促，很擔心父母親因為一句話、一個眼色又再次爆發。我必須綁住他們的手、摀住他們的嘴。

吃飽飯後，我主動地幫大家洗餐具。印象中的小時候，我會和妹妹與母親一起分擔家務，今天卻沒了她們兩人的手。洗完後，我擦乾雙手走出廚房，第一眼看到母親拿著當時我影印給她的協議書，瞬間心頭一擰。我意識到我拼了命與自己和解，只要他們一個動作我的心就髒、就碎。

母親有回頭看到我，我當時面目猙獰、咬緊牙關。母親的眼神告訴我這些都是無效掙扎。

父親似乎也早有準備。他們是如此平靜，只有我波濤洶湧。

母親翻動協議書，「那棟房子我們還是必須一同付清建構所需的工程費……」母親先開了口。

「憑什麼？我們一人出一半，但掛於妳的名下，當我傻子嗎？」父親把杯子放得很重，急速打斷了她的發言。「當時妳背著我投資了房子，我忍了一口氣。後來地政士一查，妳壓根就在掏空我，我對妳失望透頂。」

「再說，我買不起房子嗎？買不起的人是妳，妳卻利用我。」父親語聲逐漸放大，電視的聲音也忽然被關掉。「從結婚以後，我每個月薪水都匯給妳差不多一半，妳卻都沒有匯給我任何一次，我忍了好幾年。兒女的學費也都我在出，我也忍了好幾年。但這次我真的不會再忍，因為再忍妳就會再把這齣鬧劇再演一次，直到我一分錢也沒有。」

「所以要我和你道歉嗎？好啊～對不起～」母親用佻薄的語氣回。「契約你也有簽，下次麻煩自己看清楚。記住，你現在有履行它的義務。再說，我自己沒有出錢嗎？」

父親這時已經暴跳如雷，我用無力的聲音呻吟：「拜託停止……」我又一次地無能為力，失序打碎了我的思緒。

「簽吧！」母親拿出了離婚協議書，父親這時仔細閱讀上面母親開出的條件，罵到：「又要勒索我，我這次不會再上妳的當。婚必須離，我的錢也必須索回。」

我明白我已無法改變父母離婚的結局，我突然想到妹妹說的那句「我真的不想回家」，我意識到若這個家如果不結束，只會繼續傷害人，我冷靜了。「那……如果，是我幫你們協

調財產，你們願意最後一次無條件地相信我嗎？」我用堅定的語氣對父母說到，我必須奪回主導權，我必須讓這場離婚變的體面，也必須保護妹妹與爸爸媽媽，我希望犧牲自己，來成全父母的關係。

我開始拿起紙筆計算，也保證父母親不需要再交出其他私人的財產。我其實不知道自己在算什麼，只是不想再聽他們吵下去。「那棟房子賣掉或者請另外一個人接手吧……」母親則不同意這個做法，但最後還是妥協了，父親則提出了「怎麼找一個人接手」的問題。

「您公司不是就是一個很好的接班人嗎？把它透過您的人脈解決掉不是一件太困難的事情。」我用成熟的語氣回。「這方面您是行家，拜託您了。」父親聽完也點點頭。

「既然都走到這一步了，就別再互相折磨了。」我以這句話，讓父母親在最後的協議書上簽字。「我會和茵玟搬出去，我會照顧她。至於經濟的部份，母親您只需給定一筆金額即可，後續會是父親的責任……」母親雖有不甘但還是妥協了，父親也從我的言語中聽出我的選擇，便沒有任何異議。

父母離婚談完之後，我一個人走出門。夜晚是如此寧靜，我很後悔沒有辦法逆轉結局，我騙了妹妹我能扛下天塌，但我也成全父母，證明了自己的獨立。

「妹妹不知道現在過得怎們樣，希望她的眼袋可以在明天見面時消一點。」內心的聲音化作言語，我也希望妹妹可以體諒我單方面的決定。我走到巷口才發現自己不知道要去哪裡，回家的鑰匙也不在口袋。

早上的學校中庭比平常安靜。我坐回約定的那張長椅上，看著遠處跑道一圈一圈地被陽光照亮。昨晚我就這樣在街頭遊蕩了一晚，累了就去超商坐坐，像在海上漂流，偶爾能遇到小島。我幾乎沒睡，但奇怪的是，我沒有特別想睡。

我只是一直在想妹妹說的那句話。「我真的不想回家。」

「哥。」我抬頭，她站在我面前，背著書包，制服非常平整，氣色也不錯。相比於幾天前，她的臉頰變得沒有那麼凹陷，至少我所見如此。

「早。」我說，說完便低下頭，看著我骯髒又皺摺的制服褲。

「昨天睡得還好嗎？」我一如往常地問了第一個熟悉的問題。

「還行。」她這樣回。「貓咪很可愛。」她笑著對我說。

「他家人沒有為難妳吧？」我看到她笑，便放心許多。

「沒有。他媽媽還煮早餐。」她的嘴角比剛剛更上揚。

我好久沒有看到妹妹這麼開心，但我卻沒有露出以前那樣子滿足的表情。因為昨天在情緒上的摧殘，我的頭依舊抬不起來，露出那嶙峋的後頸椎。

「昨天家裡……怎麼樣？」妹妹看了我一眼問到，語氣帶有不捨。

我沉默了一下。「離婚了。」

她愣了一下。「真的？」我點點頭。

「你一個人處理的？」妹妹的語氣中沒有露出對我的怨念。

「嗯……別問了。」我回答的很無力。

「其實我有點累。」我忽然說。妹妹則轉頭看我。

「以前我一直覺得，如果我再努力一點，這個家也許不會變成這樣。」我笑了一下，不知道是在笑自己的無力還是愚蠢。「結果發現，好像不是我能決定的事。」

妹妹蹲下來，看著我。

「哥。」

「嗯？」

「你已經做很多了。」

空氣瞬間變得安靜，我以為妹妹會大吵大鬧，邊哭邊捶著我的肩膀。她的一句話讓我知道，不只是她需要我，我也不能少了她。

她把裝著乾淨制服的袋子遞給我。「雖然是女生制服，但就將就穿吧～你也把這套髒的換下來吧。我回去會幫妳洗乾淨。」

我接過袋子。

「其實妳的衣服我昨天也洗好了……只是我忘記拿來，昨天出家門太匆忙了……」我用小聲又有點嗔羞的語氣和她解釋。

「沒關係啦～謝謝你。」妹妹笑著對我說。

「等等，昨天！」妹妹驚訝的回，我只是笑笑地點點頭回應。

「如果在他家住得比較舒服，就先住那邊吧。先不用回來了沒關係，我會等妳，妳要把自己照顧好。」我這麼說，語氣比剛剛自信了不少。

「你真的不介意？」妹妹用疑問的口氣。

我想了一下，「以前會。」我看向妹妹的教室的方向。「現在不太有力氣介意了。」

上課鐘聲響了，妹妹站了起來。

「那我先去教室了。」她說。

「好。」我回。

她走了幾步，又回頭。

「哥。」

「嗯？」

「謝謝。」

我坐在長椅上，看著學生一個一個走進教室。妹妹的背影很快就消失在人群裡。剛剛妹妹的那個回眸、那個感謝，拔除了我原本釘死在心底的錨。我忽然發現，自己第一次沒有想追上去。

中庭的聲音慢慢消匿。學生的腳步聲、老師催促的聲音、遠處操場體育課傳來的口哨聲，一層一層疊在空氣裡，又一層一層地散開。我還坐在那張長椅上，像一塊被人遺忘在岸邊的石頭。

陽光越來越亮，我忽然覺得很累，那不是一整夜沒有睡覺的疲倦，而是一種更深的東西，好像身體裡有某條繃了很久的弦終於鬆開了。以前我總覺得，只要我夠用力，夠聰明，夠冷靜，很多事情就可以被控制。只要我算得夠精準、忍得夠久，這個家就不會真的崩塌。

可現在想想，那大概只是我一個人的戰爭。

我看著遠處操場的跑道，紅色的橡膠跑道在陽光下像一條長長的傷口，一圈一圈地繞著。學弟妹們在上面跑步，腳步落下的節奏規律又輕快。我忽然想起前幾天早上醒來時的那個夢。遍地的沙，血浸在沙裡，遠處有人倒下，有人衝鋒，也有人只是站著，看著一切發生。那片戰場很吵，卻又奇怪地安靜。像是所有人都在用力呼吸，但沒有誰真的活著。

以前我總覺得，那片戰場就是世界。我握著刀，手上沾滿不知道是誰的血，拼命想守住一個位置。只要退一步，什麼都會被奪走。只要鬆手，所有人都會離開。

所以我一直在打仗。

和采倩打仗。

和父母打仗。

和那個不知道名字的男同學打仗。

甚至和妹妹打仗。

我用笑容偽裝，用計算維持距離，用控制確保她們不會離開。那時候我以為這樣叫做保護。現在回頭看，才發現那比較像是佔領。

風從操場吹過來，帶著一點青草的味道。我低頭看著自己的手，手心那道昨天被陶瓷碎片割開的傷口已經開始結痂，邊緣有些發白。血早就乾了，只剩下一條細細的線。前幾天早上我盯著那滴血看了很久，好像只要看得夠久，就能證明自己還活著。其實現在也一樣，只是我忽然不那麼確定，自己到底在證明什麼。遠處有人喊了一聲集合，操場上那群學生慢慢

排成一列，陽光落在他們身上，看起來輕得像風。我忽然想起采倩最後對我說的那句話。「以後別再對別人這樣了。」那時候我沒有回答，現在想想，其實她說得很對，我確實知道自己在做什麼，只是以前，我從來沒有真的在乎過後果。

我閉上眼睛。腦海裡像翻過一頁又一頁畫面。

采倩在走廊轉身離開的背影。

父母在桌前簽字的筆尖聲。

妹妹在男同學家門口回頭的那一眼。

那些畫面一個接一個地浮上來。我忽然明白了一件事，原來我一直以為自己在拯救什麼，其實很多時候，我只是害怕失去而已。害怕失去，所以抓得更緊，而抓得越緊，人就離得越遠。

那場戰爭裡，其實沒有誰真的贏過。我也沒有。如果硬要說有什麼結果，大概只有一件事：「我終於學會了退一步。」不是因為我變得多麼善良，而是因為我終於明白，有些人本來就不屬於我的戰場。

采倩不是。

父母也不是。

甚至妹妹，大概也不是，她有自已的路。

她會去別人的家吃早餐，會摸那隻三花貓，會和那個瘦瘦的男同學一起走在校園裡。那些事情原本讓我覺得刺眼，可現在想想，其實只是她在長大。她正在離開那片戰場，那片我為她製造的戰場，而我終於沒有再追上去。

陽光照在操場上，學生開始慢慢散開。我站起身，長椅因為雨季未了還有點潮，褲子沾了一點濕氣。我拍了拍衣服，像是在拍掉什麼灰塵。

突然間，我又想起幾天前那個夢。那片戰場，沙子裡滲著血，風很冷，只是這一次，我不再站在那裡。遠處的戰場依然吵鬧，有人還在衝鋒，有人還在倒下。但我已經慢慢走出了那片沙地。

刀還在手裡，血也還沒擦乾淨。只是我終於知道，戰爭並不是我的人生唯一的活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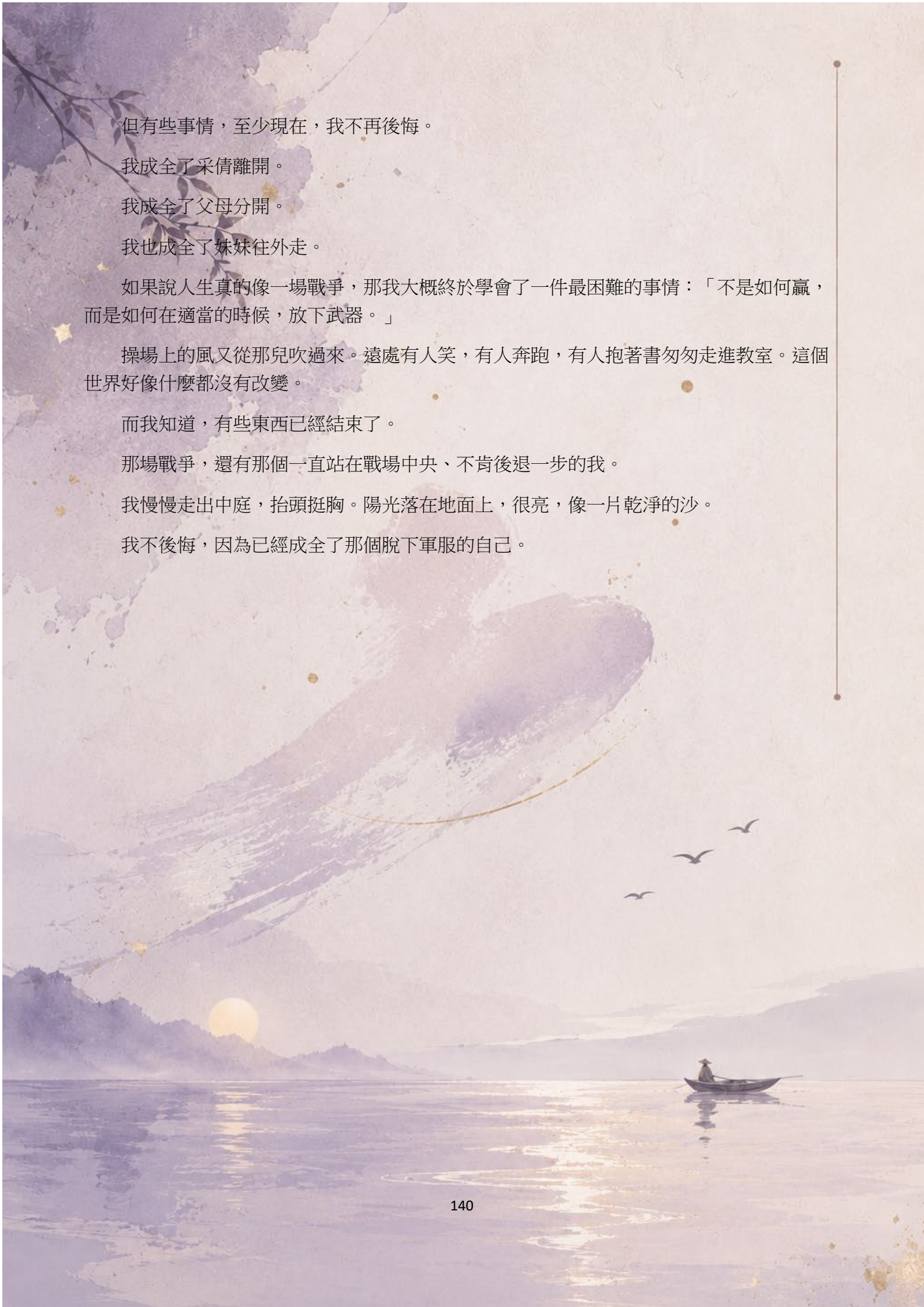
我曾經做過很多事，有些事如果能重來，我大概會選擇不同的方式。

我會早一點放手。

早一點說清楚。

早一點承認自己的軟弱。

可人生不像故事，沒有重寫的機會，所以那些錯誤，就只能被我稱為「悔」。



但有些事情，至少現在，我不再後悔。

我成全了采倩離開。

我成全了父母分開。

我也成全了妹妹往外走。

如果說人生真的像一場戰爭，那我大概終於學會了一件最困難的事情：「不是如何贏，而是如何在適當的時候，放下武器。」

操場上的風又從那兒吹過來。遠處有人笑，有人奔跑，有人抱著書匆匆走進教室。這個世界好像什麼都沒有改變。

而我知道，有些東西已經結束了。

那場戰爭，還有那個一直站在戰場中央、不肯後退一步的我。

我慢慢走出中庭，抬頭挺胸。陽光落在地面上，很亮，像一片乾淨的沙。

我不後悔，因為已經成全了那個脫下軍服的自己。

得獎者感言

感謝評審老師對這篇作品的肯定。其實最初寫下它時，我並沒有想過自己會得獎。身為一個理科背景的學生，我習慣用數學理解世界，卻也總想用文字去理解那些數學無法解答的事情。對我而言，寫作不只是完成一篇作品，更是整理自己的一種方式。那些難以說出口的情緒與疑問，用了紙筆，才終於有了可以被看見的形狀。這份獎項是我努力活著的證據，也是我需要再努力活著的理由。願自己早日恢復。

編者感言

第三十二屆白沙文學獎總召 胡睿彤

活動結束的某天，我問起一位因這屆文學獎而熟識的朋友，初次見面時，我留給她的是什麼印象。她想了想，回答：「陰沉。」召集團隊的第一天，我戴著黑色口罩，帽沿遮住半張臉，用因感冒而略顯沙啞的聲音，完成了一段簡短的自我介紹。彼時的我們不過是一群素不相識的新鮮人，聚集於此，不為志工時數、也不為額外的聲譽，真正將我們凝聚在一起的，只是一顆顆同樣受到文學牽引的心。

籌備過程並一直都風平浪靜，我們其實持續在「堅持原有想法」與「接納師長建議」之間反覆衡量。本屆以「數位與孤獨」為概念，定下「網海無邊，孤舟一葉」的徵稿主題；然而，部分老師認為這句話較為消極，也對於這句主題表達的意義感到困惑，因此提出「字海無邊，登岸在前」的修改方向，希望為主題增添一份正向的力量。但我認為「孤舟」在我們的想法中並非絕望的象徵，而是每一個置身數位浪潮，儘管渺小、孤獨，仍持續尋找方向的現代個體，更符合創作者在寫作時的定位。經過討論，在徵詢宣傳股的意見後，最終我們仍決定保留原題，後續的海報和宣傳也緊扣這樣的意象發揮。

直到編輯作品集時，我讀見一位得獎者在感言中寫道：「這份獎項是我努力活著的證據，也是我需要再努力活著的理由。」那一刻，文學獎對我而言有了更深的烙印。或許對某些人而言，唯有在揮灑筆墨之時，才能暫時放下現實賦予的身分與框架，誠實地面對自己。我始終慶幸學校設有白沙文學獎，為每一位懷抱創作念頭的學生留下一方舞台，使原本藏在紙頁背後的聲音得以被聽見，也讓創作者知道，自己的文字曾被閱讀、理解與肯定。當我真正從得獎者的回饋中看見這一切時，籌備期間的揹負的迷惘、爭論與辛勞，也終於有了落腳之處。

在此，我想由衷感謝本屆文學獎的兩位指導老師——怡瑄老師與承禾老師。謝謝您們始終包容從零開始的我們，在面對質疑與困難時，協助我們釐清方向，也讓我們有機會在一次次嘗試中成長；同時，感謝系上所有老師給予的建議與支持，每一個不同的聲音，都促使我們重新檢視自己的理念與選擇；每一聲反饋與支持，都是我們加油衝刺的動力。更要感謝一路並肩前行的工作夥伴，每一個環節都凝聚著你們的時間與心力。需要感謝的人實在太多，難以在此細數，但每一份協助、每一次提醒與每一刻陪伴，我都銘記在心。

白沙文學獎從來不是任何一個人的成果，而是所有人共同寫下的一篇文章，何和有其幸，我能與你們一同為它落筆。

編者感言

第三十二屆白沙文學獎副總召 王翊庭

「白沙文學獎」從最初只聽過的名字，到後來親自參與其中，看著它從構想慢慢成形，再走到最後的落幕，我們都在不知不覺間，和它一起走過了這段日子，如今回頭看，才發現原來大學生活的第一年，早已被這些細碎的片段寫滿了。

起初接下副總召的工作時，我其實有些不知所措，也擔心自己做不好，真正開始籌備後，才明白有些事情並沒有想像中簡單，不同股別之間的協調以及活動裡大大小小的細節，都只能在一次次的摸索裡慢慢學會。如果說這一年有什麼時刻讓我一直記得，我想是第一次召開團隊會議，當時大家才剛認識，面對主題的討論，螢幕前一度很安靜，直到總召慢慢引導，大家才開始說出自己的想法，最後一起定下了「網海無邊，孤舟一葉」的主題，現在想起來，那不只是主題的誕生，也是我們從一群陌生的人，慢慢成為一個團隊的開始。

開始編作品集後我才有機會好好閱讀這些被寫下的文字，我發現一篇作品不論長短，背後都藏著一段我們看不見的時間，幾個月、半年，甚至更久的構思與修改，最後才成為眼前的文字。於是我慢慢明白，我們所完成的不只是一次活動，而是替這些故事留下一個能夠被看見的位置。

活動結束的那一刻我其實沒有想像中那麼開心，原本忙碌的生活突然停了下來，讓人還來不及反應，就好像一頁寫了很久的紙，終於到了最後一行，卻沒有想像中那麼容易落下最後一個句點。但是我知道白沙文學獎並不會停在這裡，下一屆還會有另一群人重新坐在一起，寫下新的故事，就像我們當初一樣，或許一開始也不知道自己究竟會走到哪裡，但也沒有關係，有些路本來就不是因為知道終點在哪，才決定出發。

最後，我想感謝怡瑄老師與承禾老師，感謝兩位老師這一年來的指導、包容與提醒，讓我們這群剛進大學、還在摸索中的新鮮人，學著一點一點把事情做好。同時也很感謝系上的每一位老師，在籌備與決審過程中給予我們的支持與協助，更感謝這一年裡一起並肩工作的所有夥伴，謝謝你們在忙亂的時候仍和我們一起把這件事情完成。

我們或許只是替這一屆白沙文學獎寫下了一頁，但我想，這一頁不會只屬於某一個人，它屬於每一個曾經為它花過時間的人，也屬於那些願意把自己的故事交到我們手上的創作者。

我們的故事，就先寫到這裡，

下一頁，留給後來的人。

第三十二屆白沙文學獎 工作人員名單

總召股

總召 國文系 胡睿彤

副召 國文系 王翊庭

文書組

股長 國文系 蘇子晴

股員 國文系 賴佩其

股員 地理系 高邦

事務股

股長 國文系 林芯羽

股員 國文系 陸忻愉

股員 國文系 康瑜庭

股員 數學系 林樂耘

宣傳組

股長 國文系 莊毓歆

股員 國文系 劉子睿

股員 國文系 黃令嫻

股員 國文系 盧語青

出版資料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三十二屆白沙文學獎

網海無邊，孤舟一葉

發行人：陳明飛	出版年月：2026 年 7 月
系主任：楊菁	創刊年月：2006 年 3 月
指導老師：邱怡瑄、簡承禾	刊期頻率：年刊
行政指導：許弘源、黃琇雯	GPN: 2009503672
施宣妃、陳佑華	ISSN: 1993-7199
出版機關：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E-mail:chinese@gm.ncue.edu.tw
機關地址：500 彰化市進德路 1 號	
網址： https://www.ncue.edu.tw/	
出版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承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 台灣文學研究所	
合辦單位：南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白沙文教基金會	
版權所有，欲利用此書必須徵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之同意	